

2025 年報

股份代號：00861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Digital China Holdings Limited
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 僅供識別

目錄

公司簡介	2
財務摘要	3
2025公司大事記	4
2025年神州控股榮譽獲獎	8
主席報告	11
管理層研討與分析	13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之簡歷	25
企業管治報告	37
董事會報告	53
獨立核數師報告	61
綜合損益表	67
綜合全面收益表	68
綜合財務狀況表	69
綜合權益變動表	71
綜合現金流量表	73
財務報表附註	75
物業詳情	180
五年財務摘要	181
公司資料	182



公司簡介

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簡稱「神州控股」，00861.HK）成立於2000年，2001年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自成立以來，公司始終以「數字中國」為初心使命，秉持「成就客戶、創造價值、追求卓越、開放共贏」核心價值觀，堅持理念領先、技術領先、實踐領先，立足中國，放眼全球，銳意創新。在「AI for Process」理念指引下，神州控股堅定推行「Data x AI」戰略升維，以AI全棧技術和一體化供應鏈場景融合成果，持續賦能企業流程智能化升級，並努力構建技術自主、價值共享的智能經濟新生態。

公司著力構建以算力、數據、算法、應用及定製化解決方案為核心的 AI全棧服務能力，加速推動前沿技術向高價值商業場景轉化。算力層，提供算力規劃建設、統籌調度、優化再造及算力資產管理等全生命週期的端到端服務；數據層，提供數據採集、清洗、建模、運維及安全防護的全生命週期數據治理能力，通過全鏈路治理保障高質量、安全可信的供給，幫助企業驅動原始數據向高價值數據資產的合規演進；以「AI for Process」為核心理念，打造「小金」供應鏈智能體，通過大語言模型與多智能體協同技術，將AI深度嵌入訂單、倉儲、運輸、計費等核心運營流程，由AI主動規劃核心業務場景，助力企業完成全鏈路智能協同與效率變革。公司還創新地推出「燕雲 AI First FDE」模式，快速切入行業，積累和萃取數據資產，將 AI技術與客戶業務流程深度融合，持續創造價值。

在核心業務場景，公司整合國內和國際資源，構建了技術驅動、深度協同的智慧供應鏈服務體系，業務聚焦倉儲、運輸、配送、逆向及智能運營全環節，為客戶提供貫穿國內倉配一體、跨境進出口乃至海外運輸和倉配服務的端到端履約解決方案，旨在幫助客戶優化庫存、降低成本、提升效率、增強供應鏈韌性，實現全鏈路價值最大化。此外，公司還搭建了覆蓋店站運營、數字營銷、創意直播、訂單履約、本地化運營及客戶服務的全鏈路電商運營服務矩陣，為品牌提供全週期成長賦能。

公司在全國各地設有分支機構，在長三角、珠三角、中西部及環渤海四大經濟圈核心區打造了高品質的六大科技園區、五個研發中心和四大物流園區，在馬來西亞、泰國、越南及新加坡等地設有海外分支機構，業務服務能力實現國內地級市100%覆蓋，並觸達超過50個國家和地區。公司在技術研發方面持續投入，主導、參編國家及行業各類標準225項，獲得軟件著作權、專利等知識產權超3,400項，並獲得包括國家技術發明獎一等獎、世界互聯網領先科技成果等國內外各類榮譽獎項。

財務摘要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同比變化
收入	21,014,999	16,657,343	26.16%
其中：數據智能服務	5,588,436	4,666,385	19.76%
一體化供應鏈服務	1,932,002	1,744,622	10.74%
金融科技服務及其他	13,494,561	10,246,336	31.70%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溢利（虧損）	31,420	(253,949)	(112.37%)

2025 公司大事記

4月

第八屆數字中國建設峰會數字交通與物流分論壇於福州舉行。會上，神州控股與北京交通大學簽署合作協議，雙方聯合發佈綠色供應鏈倡議，並聯合中國物流和採購聯合會、中國數聯物流信息有限公司等企事業單位及16個試點城市共同發起物流數據開放互聯倡議。



由神州控股旗下神州信息承建的深圳農商銀行「三代」核心繫統成功全面上線。該系統採用「九天攬月」雲原生金融PaaS平台+國產數據庫+國產雲作為技術底座，全面實現分佈式雲原生核心繫統建設目標。

5月

由國家數據局指導，中國信息通信研究院、國家數據發展研究院聯合19家央企、30家研究院所和龍頭企業發起的可信數據空間發展聯盟公佈了成員名單，神州控股及其子公司神旗數碼憑藉在數據安全、可信流通及數字化轉型領域的深厚積累，雙雙獲批成為聯盟成員單位。



在數雲原力2025•數智金融論壇中，神州控股旗下神州信息聯合CFCA、人行河北省分行、人行江蘇省分行、中國銀聯、等單位，共同啟動行業首個「金融機構信息安全控制措施指南」標準研究。

1月

神州控股旗下科捷舉辦的智慧供應鏈分享會在北京舉行。活動以「感恩相伴，共創無限」為主題，匯聚行業各界精英，共探供應鏈最新趨勢。



2月

北京大學－神旗數碼燕雲Infinity智能化軟件聯合實驗室啟動儀式在京舉行。中國科學院院士、北京大學副校長樸世龍，中國科學院院士梅宏，神州控股董事會主席郭為出席活動。



3月

神州控股董事會主席郭為英文著作《The Power of Time》在倫敦書展正式發佈。該書是其繼《數字化的力量》後的第二部英文著作，由中國圖書進出口(集團)有限公司代理版權、英國LID出版集團出版發行。



2025 公司大事記

7月

神州控股旗下科捷在廣州白雲區人和鎮基實白雲空港產業園隆重舉行開倉儀式。該倉作為公司在華南地區的旗艦級倉儲物流中心，將重點服務國貨美妝等快銷產業，打造智能化、高效化、集約化物流樞紐。



神州控股旗下科捷與森馬集團旗下駿耀科技簽署戰略合作協議。雙方將在前端軟件產品和技術領域合作基礎上開展更廣泛深度合作，推動鞋服行業供應鏈數智化升級，打造行業標桿解決方案。



神州控股旗下科捷與瑞典奢侈品牌古德康賽(Golden Concept)簽署戰略合作協議。在獲其中國大陸獨家營銷授權的同時，將依託智慧供應鏈能力，為其提供從商流到物流的一體化運營服務。



6月

神州控股旗下科捷與圓通速遞在上海圓通總部正式簽署戰略合作協議。雙方將共建行業標桿級「倉配一體」生態體系，為客戶提供端到端的一站式供應鏈綜合解決方案。



2025世界跨境電商發展大會期間，神州控股旗下科捷深度參與制定的《跨境電商平台企業及關聯服務商經營規範》正式發佈，同時獲頒全球跨境電商營銷服務商認證。面對國際貿易新形勢，公司從數智化賦能與供應鏈新生態構建角度，為產業帶製造業企業出海提供實踐性解決方案。



7月

由神州控股打造的數雲原力®2025直播日精彩啟幕。活動深度聚焦「AI賦能智慧供應鏈」與「AI賦能政務服務」，通過鏡頭實地探訪與技術對話，深度詮釋AI技術從理念到場景的落地路徑。



神州控股旗下科捷以第一名中標中國移動終端公司2025年至2026年全國物流集中服務採購項目，項目預算總規模超4.24億元。

2025 公司大事記

9月

9月18日，神州控股旗下科捷舉辦的第七屆供應鏈倉儲技能大賽「王者挑戰賽」成功舉辦。本次大賽匯聚了來自IT、3C、快消美妝和醫藥行業的頭部企業客戶，中物聯等權威行業協會以及多所職業技術院校的師生共同參賽。深度融合專業性、科技力、綠色理念與趣味互動，全面展現了公司在智慧供應鏈領域卓越的運營效能，彰顯了前瞻性的人才發展理念與深厚的企業文化底蘊，充分展現了公司在構建產業人才生態、推進行業協同發展方面的戰略視野。



神州控股董事會主席郭為著作《數字化的力量》第2版正式發佈。該書聚焦AI時代數字化轉型，為企業擁抱AI時代提供行動指南。



8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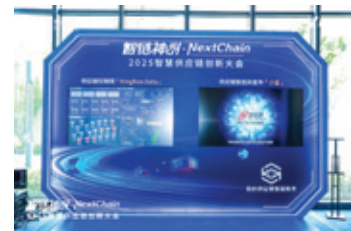
「AI@DC • 生命的力量 – 神州數碼成立25周年慶典」隆重舉行。遍佈海內外全體員工線上線下同慶，一同回望25載數字追夢路，共啟AI時代新征程。



9月

9月11日，在2025年中國國際服務貿易交易會 – 雄安新區數字貿易創新發展大會期間。河北省政協主席、省委常委，雄安新區黨工委書記、管委會主任張國華會見了神州控股總裁兼首席運營官蔡英華，高度評價神州控股為「智慧城市建設的引領者」。在「數字經濟時代，建立可信貿易的機遇與挑戰」圓桌論壇上，神州控股副總裁兼數據智能集團總裁呂敬受邀發言，分享了企業在可信數據空間的落地實踐，並就全球可信貿易機制構建發表建議。

9月17日，「智鏈神州 • NextChain」2025智慧供應鏈創新大會在昆山成功舉辦。本次大會由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聯合



中國服務貿易協會、中國物流與採購聯合會電子產業供應鏈分會、中國物流與採購聯合會物流信息服務平台分會共同主辦，北京交通大學作為學術指導單位，並由中央廣播電視總台央廣網和羅戈網作為特別支持單位。會上，神州控股科捷發佈了全新智慧供應鏈戰略、與四家行業標桿企業簽署了戰略合作協議，攜手產學研合作夥伴啟動了「供應鏈 + AI生態聯盟」、並重磅推出供應鏈智能體「小金」，同時通過行業洞見、方案解析、案例分享、圓桌對話等環節，為行業呈現一場兼具技術深度與實踐價值的思想盛宴。

2025 公司大事記

11月

神州控股旗下科捷與新一代的新文具品牌卡西米爾在杭州正式簽署戰略合作協議。雙方將以此次合作為契機，圍繞供應鏈管理、電商運營、智能倉儲解決方案等領域展開全面協作，共同推動卡西米爾品牌在文具市場的持續增長與創新突破。



神州控股旗下科捷與全球服務機器人領域領導品牌普渡科技簽署戰略合作協議。雙方將發揮本集團出海服務優勢與普渡機器人技術優勢，在機器人賽道融合創新，深化全球供應鏈佈局。

10月

由神州控股旗下公司承建的漳州AI政務項目正式上線，福建省首名政務AI智能助手「候喜」率先實現智能諮詢、邊問邊辦、輔助審批功能全覆蓋，成為《政務領域人工智能大模型部署應用指引》落地實踐的生動範例。



神州控股旗下科捷與優必選子公司UQI優奇在CeMAT ASIA 2025亞洲物流展簽署戰略合作協議。雙方將以「技術共建+場景共創+生態共享」模式，在流通物流領域共建具身智能應用生態，打造全流程無人化作業體系。

國際權威機構標普全球(S&P Global)公佈企業可持續發展評估(CSA)結果，神州控股以42分的優異成績遠超行業平均水平(34分)，在信息技術行業的可持續發展競賽中脫穎而出。

12月

在中國數聯物流信息有限公司揭牌成立一周年之際，中國數聯科技創新暨生態夥伴大會在上海國際會議中心隆重舉行，神州控股攜旗下智慧供應鏈品牌科捷受邀出席。會上，由中國數聯聯合神州控股等多家行業龍頭共同編撰的《中國物流數據發展白皮書》正式發佈。



神州控股旗下科捷作為技術支持單位賦能河南省第三屆物流行業職業技能大賽，提供自主研發的神州金庫系統，連續第三屆被指定為大賽唯一競賽專用系統，再次實踐「產學研用」一體化模式。



11月

神州控股旗下科捷連續第16年護航雙11大促。依託「小金」智能體調度策略及金庫系統、自動化設備創新，實現訂單簽收及時率超99.7%、發貨效率提升20%以上的亮眼成績。



2025年神州控股榮譽獲獎

2025年5月

5月15日，本集團榮獲「SSCL金鏈獎－最佳供應鏈創新獎」。



5月，本集團獲評「2025福布斯中國人工智能科技企業TOP 50」。



2025年6月

6月17日，本集團入選「全球跨境電商營銷服務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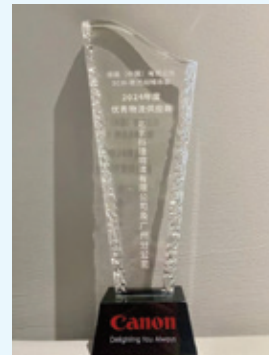
2025年1月

1月15日，本集團榮獲「2024 LOG供應鏈物流科技創新突破創新獎」。



2025年3月

2025年3月19日，本集團榮獲佳能2024年度「優秀物流供應商」稱號。



2025年4月

4月，本集團獲評艾瑞諮詢「中國金融科技行業卓越服務商Top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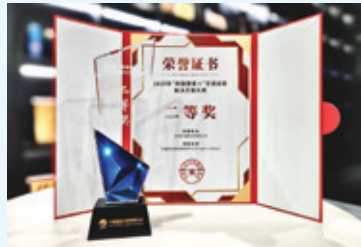
4月，本集團榮獲中國軟件協會頒發的「2024年軟件行業應用領軍企業」。

2025年神州控股榮譽獲獎

2025年9月

2025年9月16日，本集團「製造企業全流程一體化智能解決方案」入選「國家首批SIAP工業智能體應用典型案例」。

9月26日，本集團榮獲「數據要素×交通運輸解決方案」大賽二等獎。



9月，本集團獲評「2025年度IDC全球金融科技榜 TOP 50」。



2025年11月

11月3日，本集團榮獲財聯社「致遠獎社會責任(S)先鋒企業獎」。



2025年8月

8月20日，本集團榮獲2025年度中國物流與採購聯合會科學技術獎「科技進步獎三等獎」。



8月21日，本集團入選「2025年《財富》中國科技50強」榜單。



2025年9月

9月，本集團榮獲「2025新財富雜誌港股最佳IR團隊」獎。



2025年神州控股榮譽獲獎

2025年12月

12月18日，本集團旗下公司入選「2025央國企數智化轉型與智能製造領航技術服務品牌TOP50」榜單。

12月30日，本集團榮獲香港商報「ESG卓越可持續發展企業獎」。



12月31日，本集團榮獲財聯社「新勢力人工智能企業獎」。



2025年11月

11月7日，本集團榮獲證券之星「卓越品宣獎」。



11月，本集團獲評「2025福布斯中國出海全球化領軍品牌 TOP 30」。

2025年12月

12月3日，本集團榮獲智通財經「2025年最佳ESG公司獎」。

12月4日，本集團憑藉「智慧供應鏈控制塔」榮獲「IDC創新應用獎」。



主席報告



郭為先生

當智能革命在全球範圍內進入加速落地與價值兌現的新階段，從底層模型能力到上層應用範式均經歷著革命性躍遷，行業的焦點已從對模型參數的追逐，迅速轉向對產業價值的追問。然而，多數企業的AI應用仍停留在單點式、項目化的工具層面，在規模化效率提升方面，實際效果與往往AI所具備的能力不相匹配。縱觀歷史，推動產業變革的核心動力在於對流程的再造，因此，如何將AI深度嵌入企業的流程之中，才是當前決定企業實現轉型升級的關鍵戰略級命題。基於此，我提出了以「AI for Process」為核心的發展理念，這並不是一個單一的技術概念，而是一套通過AI推動企業流程變革、實現價值躍遷的方法體系。

AI for Process的核心是讓AI深度融入企業業務流程，實現人工智能與人類智慧的精準協同，推動技術從側重資料呈現與管理的「管理生產力」，向具備獨立判斷、能承接複雜運營任務的「運營生產力」深度轉型。AI可以成為處理重複、繁瑣、高風險工作的「數字員工」，而人則聚焦於創造性與決策性任務，最終實現「人機共舞」的協同效應。在此基礎上，神州控股進一步推動「Data × AI」戰略升維，在強化數據與AI之間相互催化、循環增強的乘數效應的同時，以核心供應鏈業務場景為戰略支點，持續推動供應鏈流程重塑，從而引發和帶動產業整體效率的躍升。

供應鏈是兼具複雜性與戰略價值的核心領域，不僅是企業核心競爭力的主戰場，更是由海量實體、複雜關係、動態事件構成的巨系統。面對當今海量的不確定性，依賴經驗與線性規劃的傳統管理模式已力不從心。而AI的獨特價值，恰恰在於它能處理人腦難以駕馭的多維度、非線性關聯，從而在「預測－計畫－執行－回饋」的閉環中，實現從被動回應到主動預見、從局部最優到全域協同的範式躍遷。因此，對供應鏈進行流程智能化重塑的需求更為迫切。

主席報告

基於深耕行業二十餘年的深刻洞見，神州控股將「Data × AI」戰略系統化地植入供應鏈這一核心場景。一方面，是將「Data × AI」能力進行產品化、服務化，構建層次分明的AI全棧技術底座。從底層的AI算力基礎設施服務，經由中樞「燕雲Infinity」數據智能決策使能平台，再到上層深度整合大模型與知識工具的智能應用，我們將這些能力封裝為AI供應鏈整體解決方案。另一方面，我們以此全棧架構全面重塑一體化供應鏈體系，通過智能化的全國倉配網路和全管道服務鏈條，實質性地說明客戶達成庫存優化、成本降低與履約效率提升的核心目標。

不止於此，我們的能力仍在持續進化。近期，神州控股於業內首創了燕雲3.0 AI First FDE (AI優先型前沿部署工程師)業務模式，實現AI技術與客戶業務流程全鏈路深度耦合，打通售前至簽約全流程，整體運營效率提升30-50倍，項目交付週期提速5-7倍。更深遠的意義在於，借助這一敏捷飛輪，我們能夠以極低的邊際成本，快速沉澱更多細分行業的數據資產與知識庫，構築起越用越厚的商業護城河。

展望未來，智能化浪潮將邁向自主智能與生態協同的深度融合。供應鏈的競爭，將升維為企業間乃至產業生態間智能體網絡協同能力的競爭。神州控股將繼續堅定不移地以數據為本、AI為根，以更加開放的姿態連結產學研各方力量。我們的目標，不僅是實現自身的智能化，更是致力於共同構建一個技術自主、價值共用的智慧供應鏈新生態，讓每一條供應鏈都因智能而更具韌性，從而在不確定性的時代，為每一個夥伴帶來確定性的增長能力。

前路昭昭，行之則至，在AI時代的價值藍海中，我們不僅要建造自己的數字方舟，更願將這導航的羅盤、遠航的風帆，與所有投資人、客戶及夥伴共用，共見人機共舞、萬象更新的美好未來。

管理層研討與分析

一、概覽

1. 踐行「AI for Process」理念，「Data x AI」戰略取得突破

秉持「數字中國」初心，神州控股踐行「AI for Process」核心理念，全面推動「Data x AI」戰略升維，通過供應鏈實體服務與AI全棧技術深度融合，重構業務流程，以數據驅動的智能決策釋放規模化價值。依託二十餘年在消費電子、智能通訊、快消美妝及耐用消費品等領域的行業深耕，本集團構建了「場景沉澱×技術驅動×生態協同」的差異化競爭優勢，2025年度戰略落地與經營成效實現里程碑式突破。

報告期內，集團以國家技術發明獎一等獎成果為底座，完成燕雲技術體系跨越式升級：在燕雲1.0 DaaS產品基礎上，正式發佈燕雲2.0 Infinity數據智能決策使能平台，並於業內首創了燕雲3.0 AI First FDE (AI優先型前沿部署工程師)業務模式，實現AI技術與客戶業務流程深度耦合，打通售前至簽約全鏈路，整體運營效率提升30-50倍，項目交付週期提速5-7倍。供應鏈場景方面，發佈「小金」智能體集群，全面賦能場景智能化升級；年內與15家核心客戶及生態夥伴簽署戰略合作協議，年度發貨單量突破億級，同比增長約40%，淨金額續費率達100%；同時前瞻卡位具身智能賽道，與多家頭部企業加速推進倉儲領域「最後一公里」智能應用落地。

2. 業績扭虧為盈，經營質量顯著提升

報告期內，本集團收入210.15億元人民幣，較去年同期增長26%；毛利24.86億元人民幣，較去年同期增長8%，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溢利實現扭虧為盈，由去年同期的虧損2.54億元人民幣扭轉為盈利3,142萬元人民幣；經調整利潤淨額由去年同期虧損1.27億元人民幣增長至2.15億元人民幣。經營質量大幅改善，主要得益於強勁營銷與精益運營帶動一體化供應鏈服務業務快速增長；同時金融科技服務業務扭虧為盈。公司現金流充沛，在手訂單充足，報告期內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4.90億元人民幣，新簽約161.90億元人民幣，為業務長期、穩定的增長打下堅實基礎。

同時，新增披露「服務型業務」，是指依託一體化供應鏈業務與數據智能全棧技術，為客戶交付端到端履約、電商運營及數智化賦能所產生的高附加值業務。報告期內，公司服務型收入101.40億元人民幣，較去年同期增長9%，佔本集團收入比重為48%。

3. Data x AI技術領軍，持續創新供應鏈實踐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累計主導、參編各類國家、行業及團體標準共計225項，其中，獲批發佈123項，在研編製102項；獲得軟件著作權、專利等知識產權共計3,415項，較去年新增238項。作為國家數據局指導的可信數據空間發展聯盟成員，參編兩項大數據技術領域國家標準制定，並深度融入國家級物流數據生態建設，參與中國數聯發佈的國內首部《中國物流數據發展白皮書》，同時參編中國物流和採購聯合會牽頭的《中國電子供應鏈「一碼到底」》行業標準和中國服務貿易協會牽頭的《跨境電商平台企業及關聯服務商經營規範》團體標準制定，充分彰顯了在技術創新與行業標準建設方面的領軍地位。

管理層研討與分析

報告期內，榮獲IDC中國生態創新應用獎、2025年《財富》中國科技50強、新勢力人工智能企業、2025數據智能服務提供商TOP3、中國物流與採購聯合會科技進步獎、中國服務貿易協會全球跨境電商營銷優質服務商、LOG供應鏈物流科技創新數智創新獎、SSCL金鍊獎 – 最佳供應鏈創新獎，入選國家首批SIAP工業智能體應用典型案例等榮譽，本集團在AI及供應鏈領域的有效實踐獲得業界高度認可。

二、主營業務分析

在「Data x AI」核心戰略引領下，本集團持續推進業務聚焦與組織精進。為了更清晰地呈現各領域業務價值及增長動能，報告期內業務披露口徑調整為「數據智能服務」、「一體化供應鏈服務」、「金融科技服務及其他」三個分部。各分部業務創新成效顯著，收入均實現快速增長，充分彰顯了戰略聚焦的積極成果與強勁勢能。

1. 數據智能服務

本集團持續深化以算力、數據、算法及應用為核心的AI全棧服務能力，加速推動前沿技術向高價值商業場景轉化。通過「燕雲 AI First FDE」敏捷驗證及深度共創的業務模式快速切入行業，大幅縮短交付週期，形成以技術驅動業務的企業運營新範式，為客戶創造價值的同時，沉澱標準化、可複製的數據資產，築牢技術護城河，驅動服務型收入實現高質量、可持續增長。報告期內，該分部收入55.88億元人民幣，較去年同期增長20%；毛利4.16億元人民幣，較去年同期增長22%；分部業績0.34億元人民幣，較去年同期增長197%。

本集團將AI全棧技術深度融入供應鏈場景，通過動態精準的執行調度與智能決策輸出，顯著降低運行風險與試錯成本，全面賦能客戶降本提效、提質升級。

算力層，提供算力規劃建設、統籌調度、優化再造及算力資產管理等端到端服務。報告期內，公司持續深挖智算市場，為多家國內頭部互聯網客戶在烏蘭察布開展算力中心基礎設施建設並提供板級至芯片級的算力端到端服務。

數據層，依託燕雲Infinity構建強大數據中台，可提供數據採集、清洗、建模、運維及安全防護的全生命週期數據治理能力，將原始數據轉化為規範的數據資產，保障高質量、安全可信的企業級數據供給；基於供應鏈場景構建了數據驅動的物流行業AI中台，將深耕行業的卓越運營經驗轉化成核心數據資產與私域知識庫；以「燕雲AI First FDE」前置行業認知，快速完成供應鏈其他領域數據資產及行業知識庫的資產沉澱。

算法及應用層，深度整合大模型與知識工具，全面適配Agentic AI技術架構，系統聚合模型微調、Agent編排、機器學習、運籌優化等關鍵算法能力，並應用MCP和A2A協議打破部門間的數據孤島，建立統一語言和人機協作機制。

管理層研討與分析

報告期內，本集團正式發佈供應鏈智能體集群「小金」，將原生的AI決策能力嵌入日常業務流程。基於「小金」的能力，我們全面重構了OMS、WMS、TMS及BMS等業務執行系統，推動運營由傳統經驗驅動向智能決策驅動升級，在倉內調度與運作場景下實現決策效率提升30%以上；在經營分析、智能問數及標書編寫等場景下，實現工作效率提升50%—70%；在2025年「雙11」千萬級訂單峰值的極限壓力測試中，「小金」全面賦能從預測備貨到出庫交接的全鏈路環節，實現訂單峰值處理能力提升280%，複雜單據揀選分揀效率提升20%，包裹交接滯留時長減少1小時，訂單簽收及時率超99.7%，極大提升了業務響應速度與客戶服務質量。面向中小客戶及生態夥伴，我們順勢推出了輕量化的SaaS「科捷雲倉」產品，幫助中小型企業快速完成供應鏈AI轉型，提升整體供應鏈運營效率，進一步推動組織經驗沉澱與能力複製。

2. 一體化供應鏈服務

憑藉二十餘年的行業深耕與實踐積累，本集團一體化供應鏈服務聚焦倉儲、運輸、配送、逆向及智能運營全環節，依託深厚的行業洞察、全國倉網布局與數智化技術，為行業客戶提供端到端履約解決方案，致力於幫助其優化庫存、降低成本、提升效率、增強供應鏈韌性，最終實現全鏈路價值的最大化。報告期內，該分部收入19.32億元人民幣，較去年同期增長11%；毛利2.65億元人民幣，較去年同期下降16%；分部業績1.75億元人民幣，較去年同期增長18%。

「客戶+生態」雙輪驅動，構建增長動能

在行業客戶方面，我們啟動了面向存量客戶深耕的「寶貝計劃」與增量客戶拓展的「摘星計劃」，實現了國內供應鏈業務單量與收入的雙向增長。2025年度發貨單量突破億級，同比增長約40%；其中，雙十一期間單量同比增長超50%。通過客戶分層精細化運營，淨留存客戶數同比增加至508家，淨金額續費率達100%，同比提升了8%；成功拓展與5家收入貢獻超千萬體量的增量客戶。

在生態合作方面，與森馬集團駿耀科技、綻妍生物、聯想至像、圓通速遞、UQI優奇等15家客戶及夥伴簽署戰略合作協議，為未來業務增長夯實基礎。同時，基於業務快速擴張與生態戰略落地，面向中小品牌及合作夥伴推出「科捷雲倉」模式，快速整合國內優質第三方倉儲資源，構建可複製、強管控的大規模業務承載能力。

目前，本集團管理倉庫數量超160個，倉儲面積近100萬平方米，業務覆蓋國內300餘個城市，同時以東南亞地區為重要樞紐向全球市場輻射，於越南、泰國、馬來西亞、印度尼西亞等核心貿易節點深度佈局，已搭建覆蓋全球約50個國家和地區的跨境交付網絡，構建起強大的國內外供應鏈服務網絡佈局，並有望將AI供應鏈技術深度嵌入業務全鏈路，為服務型收入的增長注入強勁勢能。

管理層研討與分析

聚焦優勢行業，打造標桿實踐

在消費電子行業，為某頭部IT客戶提供貨物本地化存儲與快速調撥，通過倉運配一體化綜合解決方案提升履約效率；依託KingkooData供應鏈控制塔，為其定製大數據分析及監管看板，實現供應鏈全鏈路精準管控。

在智能通訊行業，持續中標某國內運營商全國物流集中服務採購項目，整體規模超4億元人民幣；並達成與某全球領先的智能手機客戶的合作拓展，充分印證了本集團遍佈國內倉配網絡的強大履約能力。

在快消美妝行業，為某國內生物功效護膚新勢力品牌提供B2B、B2C一體化的全渠道供應鏈解決方案，並依託電商平台資源延伸市場分析、選品、售後等一站式運營服務；同時，憑藉「小金」供應鏈智能體的賦能，通過動態分析複雜倉儲管理作業的實時數據變化，為客戶提供履約保障與倉儲損益間的最優解，順利保障雙十一等大促期間的高彈性作業。

強化精益運營，提升服務質量

圍繞履約、質量、庫存、人效、場效五大維度，我們建立了「看得見、說得清、管得了、能進化」的倉指標體系，持續加強供應鏈精益管理能力，不斷提升客戶滿意度。倉儲管理方面，對標準作業程序(SOP)進行全供應鏈升級，通過「一崗一屏」策略推動作業革命，人效指標中發貨單效同比提升了9%，倉運營指標中發貨及時率與24小時支攬率分別提升至99.97%及99.75%，整體成效明顯。庫存管理方面，以百萬機會缺陷數(DPMO)理念標準嚴格管控庫存，庫存準確度提升至99.98%，為高效履約提供堅實保障。「小金」供應鏈智能體的落地應用，更讓倉庫管理實現從「人控」到「智控」的升級，在多個環節為客戶降本增效。

3. 金融科技服務及其他

本集團金融科技服務業務，為金融機構及泛行業客戶提供全方位、一體化的數字化轉型支撐服務，憑藉廣泛客戶覆蓋、海量場景數據與深度行業理解，持續驅動AI解決方案的精準落地與創新突破，深度服務超2,000家金融及泛金融客戶，順利實現規模與質量並重的高質量發展。報告期內，該分部收入134.95億元人民幣，較去年同期增長32%；毛利18.05億元人民幣，較去年同期增長10%；分部業績由去年同期虧損4.13億元人民幣增長至1.35億元人民幣。

報告期內，推動人工智能與金融業務流程深度融合，著力實現AI賦能從單點工具應用向業務全流程智能化升級。與此同時，公司以「乾坤」企業級數智底座為核心，深耕「AI+金融」應用場景，不斷完善建模工藝平台、金融大模型和AI工具鏈，推動核心、信貸、風險管理、客戶運營等關鍵業務條線實現智能化貫通，助力金融機構數智化轉型。

管理層研討與分析

三、未來展望

國家「十五五」規劃將AI列為培育新質生產力的核心引擎，供應鏈數智化轉型迎來新的發展機遇。本集團將積極踐行「AI for Process」理念，持續深化落實「Data x AI」戰略，以智能化為引擎、強勁營銷為矛、精益運營為盾，持續推動供應鏈從成本中心向價值中心轉型。

智能引擎：深化以「燕雲Infinity」為核心的數據智能決策使能平台產品競爭力，通過「燕雲AI First FDE」模式完成行業的AI for Process，率先面向行業客戶及生態夥伴推出供應鏈智能體集群及智能應用服務，加速推進AI解決方案商業化落地的全面轉化。

強勁營銷：堅定執行「客戶+生態」戰略，以「寶貝計劃」與「摘星計劃」為抓手推動行業客戶快速增長，並加速落實供應鏈和電商場景下的AI能力應用，打造自有電商直播IP，持續構建數據智能和一體化供應鏈服務競爭優勢，在目標行業中確保規模和市場品牌的絕對領先。

精益運營：持續推進標準化執行體系以及客戶的分層管理，打造行業認可的「倉儲管理專家」和「貨物管理專家」，不斷提升客戶運營服務質量及滿意度，助力客戶實現降本增效的同時推動本集團自身經營效率與運營質量提升。

組織建設：公司發佈AI軍規統一全員AI認知，推進內部流程的AI化重構。同時，公司持續加強專業人才培養和引進，加速AI First FDE組織能力建設，帶動AI效能與組織運營效率的提升。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貫徹通專融合的AI for Process理念，聚焦AI全棧技術與供應鏈業務場景的深度融合與價值轉換，賦能客戶實現智能解決方案從「效率工具」向「智能生態」躍遷，為實體經濟注入高質量發展動能。

管理層研討與分析

四、關於本集團購買的若干理財產品(「理財產品」)的解決安排的情況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理財產品之賬面淨值合計約人民幣6.72億元。憑藉已取得的理財產品最終相關資產主動處置權(該等資產包括一個房地產住宅項目及一個市場及商用綜合物業資產)，本集團正全力執行相關出售計劃及具體行動方案，具體進度如下：

- 在房地產住宅項目(截至2025年12月31日賬面淨值約人民幣0.84億元)方面，受益於法院重整計劃裁定的落地，該項目現已具備全面市場推廣及處置條件。本集團目前正採取多維度營銷策略，積極對接市場需求以推動資產變現。
- 在市場及商用綜合物業資產(截至2025年12月31日賬面淨值約人民幣5.88億元)方面，本集團採取了「穩定經營適時處置」的策略。其中市場部分持續穩健運營；商用綜合物業部分目前正按法院最後核准的重整方案剝離並注入新公司實體，本集團預期將實現控股，確保處置流程的高效主導。目前資產剝離工作進展順利，且已引入知名專業機構進行運營及品牌化運營，力求在資產增值的基礎上加速資金回籠。

本集團將繼續按照行動方案加速推進執行，若有重大進展，本公司會適時另行刊發公告。

五、非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計量與最接近的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的計量之間的調節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及呈列的綜合業績，我們亦採用經調整EBITDA及經調整溢利淨額作為額外財務計量，而該等額外財務計量並非由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所規定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進行呈列。我們認為，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計量有助於通過消除我們的管理層認為並非表示我們經營表現的項目(如若干非現金或一次性項目及若干投資交易的影響)的潛在影響來比較各期間及公司間的經營表現。將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計量作為一種分析工具使用存在局限性，任何人士不應將有關計量視為獨立於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所呈報之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或將其視作可用於分析有關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之替代工具。此外，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計量的定義可能與其他公司所用的類似詞彙有所不同。

經調整溢利淨額指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的年內溢利(虧損)：(i)若干非現金或一次性項目，包括以股份支付之酬金開支及若干減值撥回(撥備)；(ii)若干投資的收益或虧損淨額；(iii)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變動；及(iv)相關所得稅影響。

經調整EBITDA指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的年內溢利(虧損)：(i)出售多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淨收益、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收益(虧損)、其他收入及收益中的若干項目、其他費用淨額中的若干項目、融資成本、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虧損，以及所得稅費用；及(ii)若干非現金或一次性項目，包括以股份支付之酬金開支、無形資產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及若干減值撥回(撥備)。

管理層研討與分析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計量與最接近的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的計量之間的調節。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虧損)	61,169	(563,687)
調整項目：		
以股份為基礎的開支	6,013	17,641
聯營公司之權益(減值撥回)減值淨額	(28,696)	23,784
商譽減值	114,001	364,604
被投資方的虧損淨額(附註(i))	71,076	22,937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收益)虧損	(11,688)	7,517
非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調整項目對所得稅的影響	3,052	274
經調整溢利淨額(非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計量)	214,927	(126,930)
所得稅開支(未在經調整溢利淨額中調整)	18,428	65,639
應佔採用權益法列賬的投資之溢利(未在經調整溢利淨額中調整)	6,236	18,842
銀行存款利息	(15,702)	(12,989)
融資成本	157,875	129,192
無形資產攤銷	93,722	78,65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使用權資產折舊	136,761	146,828
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計量)	612,247	299,232

附註(i) 主要包括若干投資相關之公允價值變動、註銷或出售被投資方或附屬公司之收益或虧損、攤薄收益或虧損以及若干應佔採用權益法列賬的投資之溢利或虧損。

資本開支、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以內部資源、銀行貸款及銀行信貸應付其營運所需資金。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總資產約人民幣216.75億元，而資金來源為總負債約人民幣122.10億元，非控股權益約人民幣37.14億元及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約人民幣57.51億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1.32，而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1.42。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主要用於增加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其他無形資產而產生的資本開支為約人民幣1.02億元。

管理層研討與分析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約人民幣34.88億元，當中有約人民幣33.27億元乃以人民幣計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有關貸款總額佔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之比率為0.60，與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上述比率按附息銀行及其他貸款總額約人民幣34.50億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4.83億元）及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約人民幣57.51億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8.31億元）計算。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附息銀行及其他貸款的借款單位如下：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附息銀行貸款，無抵押	1,665,770
附息銀行貸款，有抵押	220,615
長期銀行貸款之流動部分，無抵押	1,000
長期銀行貸款之流動部分，有抵押	132,377
其他貸款	51,001
	2,070,763
非流動	
附息銀行貸款，無抵押	9,000
附息銀行貸款，有抵押	1,369,845
	1,378,845
總計	3,449,608

管理層研討與分析

本集團之若干銀行貸款：

1. 約人民幣16.30億元由金融機構授予本集團之若干附屬公司，並以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賬面價值約人民幣30.97億元之樓宇、投資物業及預付土地租金作為抵押；及
2. 約人民幣0.5億元由金融機構授予本集團之若干附屬公司，並以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神州信息（直接由本公司全資擁有附屬公司持有）之已發行股份9,100,000股其總賬面價值約人民幣1.51億元作為質押。

包括於本集團之流動及非流動銀行貸款內分別約人民幣1.33億元及人民幣13.79億元為長期貸款，須於二零二六年至二零三七年償還。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別按固定利率及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貸款總額為約人民幣19.47億元及人民幣15.03億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可動用銀行授信總額為約人民幣140.85億元，當中包括約人民幣12.38億元之長期貸款額度，約人民幣128.47億元之貿易信用額度、短期及循環現金透支。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動用之長期貸款額度為約人民幣11.60億元，貿易信用額度、短期及循環現金透支為約人民幣39.88億元。

在一般業務範圍內，本集團為滿足若干客戶之個別要求，會就未能履約之潛在索償向該等客戶提供履約保證。由於過去並無客戶就履約保證作出任何重大索償，故管理層認為因履約保證而產生任何實際重大負債之可能性不大。

或然負債

神州金信（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專利侵權涉訴案件

二零一六年三月，深圳怡化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怡化公司」）就專利侵權糾紛向沖電氣實業（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沖電氣公司」）和神州金信（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神州金信」）提起訴訟。怡化公司稱被告存在侵害其五項實用新型專利專有權的行為，五案涉及的專利號分別為ZL201420112570.5、ZL201210385756.3、ZL201420060123.X、ZL200910108145.2和ZL201420020564.7。請求判令沖電氣公司立即停止製造、銷售、許諾銷售及神州金信公司立即停止銷售、許諾銷售涉案產品侵害怡化公司上述產品的行為。此外，怡化公司請求判令沖電氣公司、神州金信公司賠償怡化公司經濟損失及合理維權費用共計人民幣700.00萬元。

二零一九年一月，廣東省深圳市中級人民法院做出五案的一審判決：判令沖電氣公司立即停止製造、銷售許諾銷售侵害專利權產品的行為，並賠償人民幣440.00萬元；判令神州金信立即停止銷售、許諾銷售侵害專利權產品的行為，並賠償人民幣100.00萬元，駁回原怡化公司其他訴訟請求。

沖電氣公司及神州金信不服五案的一審判決進行上訴，二零二零年十二月最高人民法院作出的民事裁定書，認為五案均未對沖電氣公司與怡化公司之間關於《OEM供貨協議》進行審查，一審基本事實認定不清，影響侵權的認定。故撤銷一審判決，發回重審。怡化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撤回起訴。

管理層研討與分析

怡化公司其後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向廣東省深圳市中級人民法院就相關事項重新提起訴訟，訴沖電氣公司和神州金信存在侵害上述五項專利產品的行為，請求沖電氣公司停止製造、銷售侵害其上述五項發明專利權的產品，神州金信公司停止許諾銷售、銷售侵害其上述五項發明專利權的產品，並請求判令沖電氣公司和神州金信公司賠償其經濟損失、為制止侵權所支出合理開支共計人民幣27,530.00萬元。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開庭審理中怡化公司當庭撤回對神州金信的侵權損害賠償的請求，明確只由沖電氣公司承擔賠償責任，神州金信只承擔停止侵權的責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案尚未宣判。根據律師的意見，神州金信承擔相關訴訟結果的可能性較小。

神州數碼系統集成服務有限公司與北京城建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買賣合同糾紛

二零二五年六月，北京城建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城建智控**」）分別向北京市第三中級人民法院、北京市順義區人民法院起訴神州數碼系統集成服務有限公司（「**神州數碼系統集成**」）。

城建智控訴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零二四年一月，神州數碼系統集成與城建智控簽訂採購合同，對應的合同金額分別為人民幣33,360萬元、人民幣4,270萬元，合計人民幣37,630萬元，城建智控已按合同約定供貨，但神州數碼系統集成未按合同約定支付貨款。

城建智控請求判令神州數碼系統集成向城建智控支付相關採購合同項下的貨款合同金額合計人民幣37,630萬元、逾期付款違約金合計人民幣3,650萬元、律師費合計人民幣50.00萬元等費用，並請求判令本公司對上述債務承擔連帶責任。

城建智控向法院申請合計人民幣41,330萬元的財產保全，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銀行賬戶已凍結人民幣41,330萬元。

截止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案件已開庭，但尚未判決。根據律師意見，法院很可能駁回城建智控的訴訟請求。

除此之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作出以下承擔：

人民幣千元	
已簽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撥備：	
土地及樓宇	25,370
向多間合營企業資本注資	48,45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資本注資	429
	74,249

外幣風險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承擔之外幣風險主要來自以非功能貨幣計值的貨幣負債淨值約人民幣240,38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66,236,000元）。

管理層研討與分析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

報告期後事項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五日、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四日及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六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神州數碼軟件有限公司(「神州數碼軟件」)授予、長春市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及長春淨月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國有資產投資經營有限公司(統稱為「投資者」)行使神旗數碼有限公司(「神旗數碼」)認沽期權(「認沽期權」)。由於神旗數碼在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前未有上市，因此投資者有權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四日及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六日根據相關協議行使並已分別行使其各自的認沽期權，據此，神州數碼軟件須分別購買投資者在神旗數碼持有的全部或部分股權，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四日及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六日的公告。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的公告所載，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神州數碼軟件有限公司出售合共12,764,026股神州信息股份，約佔神州信息全部股本的1.31%，其中9,609,100股神州信息股份透過集中競價出售，3,154,926股神州信息股份透過大宗交易出售，分別約佔神州信息已發行股本約0.98%及0.32%。出售神州信息股份後，神州信息仍為本公司附屬公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未有發生任何重大事件。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全職僱員21,936名(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268名)。該等僱員大部分均於中國受僱。本集團按照行業慣例提供酬金福利予僱員。僱員酬金包括基本薪金及花紅。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僱員成本錄得約人民幣44.01億元，比上一個財年約人民幣38.75億元增長13.57%。為吸納及挽留優秀積極之僱員，本公司按個人表現及所達到之本公司目標，向僱員提供股權激勵計劃。本集團亦同時致力為僱員提供多項內部及外部培訓與發展計劃。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乃參考經濟狀況、市況、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所承擔的責任及職責及其個人表現而釐定。

管理層研討與分析

供股所得款項用途的更新資料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本公司完成供股（「供股」）及籌得資金約人民幣11.49億元。下表為供股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情況：

供股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 淨額	於 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的 已動用金額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的 實際應用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的 未動用金額	預計在 二零二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之前使用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i) 為投資於健康醫療大數據投資進行融資 或確定任何其他潛在的投資及任何可 能合適的收購 機會	664	(454)	—	210	210
(ii) 償還債務及利息費用					
(a) 償還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到期江蘇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的本金及利息費用	160	(160)	—	—	—
(b) 償還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到期西部證券 股份有限公司的本金及利息費用	250	(250)	—	—	—
(iii) 般營運資金用途	75	(75)	—	—	—
總計	1,149	(939)	—	210	210

附註：於本報告日期，健康醫療大數據投資亦處於初期洽談階段及本集團未有簽定有法律約束力的協議。

本公司無意改變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三日的供股章程所載的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並將根據上述預期目的逐步使用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合共人民幣9.39億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供股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2.1億元。於報告期間，由於宏觀經濟復甦步伐緩慢，投資氣氛比較低迷，本公司管理層於投資併購專案更趨謹慎，因此這些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未能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部動用。

鑒於市場不確定性仍存，投資者信心的恢復需要時間，預期末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無法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前全部動用。當發現任何合適的機會時，這些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將全部投資於健康醫療大數據投資或任何其他潛在的投資和收購，預期末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將於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全部動用。

有關供股的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五日的公告，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三日的供股章程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本公司年度報告。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之簡歷

主席、
首席執行官
兼執行董事



郭為先生

郭為先生，六十三歲，為本集團之主席、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之策略發展及整體業務營運管理。自二零零一年二月起，郭先生曾擔任本集團副主席兼總裁及首席執行官，其後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獲委任為本集團主席，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再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彼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董事。郭先生於一九八八年獲得中國科學院研究生院（前稱中國科學技術大學研究生院）之管理碩士學位。彼於一九八八年加入聯想集團，並曾任聯想集團執行董事及高級副總裁。郭先生曾榮獲中國十大傑出青年稱號（二零零二年度）、中國科協「求是傑出青年成果轉化獎」（二零零二年度）、中國十大傑出青年科技創新獎（一九九八年度）、中國未來經濟領袖（二零零三年度）及首屆中國青年企業家管理創新金獎（二零零五年度）等重要獎項。彼亦獲《財富》中文版評為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中國最具影響力的五十位商界領袖之一。

郭先生現為神州數碼信息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前稱為神州數碼信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長及戰略委員會委員及提名委員會委員及神州數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前稱為深圳市深信泰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長及戰略與ESG委員會主任委員和提名委員會委員（全部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由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起郭先生出任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現任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任委員、戰略與投資委員會委員、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及航空安全委員會委員。此外，彼為Kosalaki Investments Limited（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述屬本公司的主要股東）的董事。郭先生曾任慧聰集團有限公司（前稱慧聰網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之非執行董事，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獨立董事、鼎捷數智股份有限公司（前稱鼎捷軟件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之董事。此外，郭先生為國家信息化專家諮詢委員會第四屆委員會委員及數字中國產業發展聯盟副理事長。彼亦曾擔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一屆及第十二屆全國委員會委員、北京信息化協會理事長及中國民營科技實業家協會第六屆理事會理事長、中國智慧城市產業技術創新戰略聯盟理事長等社會職務。彼在業務策略發展及業務營運管理方面擁有逾三十八年的經驗。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之簡歷

副主席
兼執行董事



林楊先生

林楊先生，五十九歲，自二零零一年二月起出任執行董事，並自二零一八年六月起為本集團之副主席。彼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林先生於一九八八年畢業於西安電子科技大學，獲得計算機通訊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五年畢業於長江商學院，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一年二月加入本集團，並曾任本集團之常務副總裁及總裁，以及亦於二零一一年四月至二零一八年六月期間曾任本集團之首席執行官。林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一月至二零一八年四月期間曾任神州數碼信息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副董事長、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委員。彼於一九九零年加入聯想集團，並於IT業務管理方面擁有逾三十五年之經驗。林先生於二零零一年榮獲首屆中國IT渠道精英評選終身成就獎，及於二零零五年榮獲中國IT分銷二十年影響力人物。彼亦於二零一三年榮獲二零一二年中國信息產業年度領袖人物和二零一二年中關村十大年度人物殊榮。此外，林先生曾擔任中國工業和信息化部中國信息產業商會IT渠道專業委員會理事長。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之簡歷

總裁、
首席運營官
兼執行董事



蔡英華先生

蔡英華先生，四十七歲，自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起出任執行董事，並自二零二四年九月十八日起為本集團總裁兼首席運營官，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運營。彼現為神州數碼信息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非獨立董事，亦為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之董事。蔡先生曾就職大型ICT公司擔任區域總裁，業務綫總裁以及大型互聯網公司全球首席商業官和全球銷售總裁。蔡先生計算機與軟件專業，經管學院EMBA，並在企業級IT及數字化轉型領域和企業營銷管理及運營管理上有著深刻的行業洞察和豐富的管理經驗。蔡先生目前為中國科學院軟件研究所並行軟件與計算科學實驗室通用人工智能軟件與AI基礎設施首席顧問。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之簡歷

非執行董事



叢珊女士

叢珊女士，四十三歲，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叢女士是廣州市城投投資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及廣州新城建設投資發展有限公司董事。除此以外，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起叢女士出任廣州市瑞源投資有限公司的法人代表及董事長。三間公司均為廣州市城市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廣州城市建設」）的附屬公司。叢女士於二零零六年在哈爾濱師範大學獲得理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三年在北京航空航天大學獲得工程碩士學位。

叢女士曾服務於多家國有企業集團及上市科技公司，彼於二零零六年至今有十九年企業管理及大型工程項目經驗。期間彼具體負責晶片科技、航天工程等。此外，叢女士具體負責組建多家公司，從事資產管理、科技研發、產業投資等多方面業務。近年來主要聚焦於新興產業相關投資項目。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之簡歷

非執行董事



劉軍強先生

劉軍強先生，四十六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劉先生現為廣州市城投投資有限公司（「廣州城投投資」）副總經理及粵港澳大灣區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大灣區基金」）總經理及廣州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廣州產業基金」）董事，廣州城投投資、大灣區基金及廣州產業基金均為廣州城市建設的附屬公司。劉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在江西財經大學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八年在暨南大學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劉先生於二零零二年至今有二十三年企業管理及投資經驗。期間劉先生負責智慧城市投資運營、投資管理、人力資源等多方面工作。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之簡歷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允博士

劉允博士，六十二歲，自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起擔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博士現為Pixelworks, Inc. (於美國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 (NASDAQ代號：PXLW) 的首席執行官顧問，並曾於二零二二年九月至二零二六年一月擔任獨立董事。彼曾於二零二零年十月至二零二四年十月擔任dormakaba Holdings AG (於瑞士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 之董事會成員、深圳奧飛迪科技有限責任公司之首席執行官、VOSS (國際飲用瓶裝水品牌) 的董事會成員及首席執行官一職及新加坡華彬控股私人有限公司 (Reignwood Holdings Pte Ltd. (Singapore)) 的首席顧問。彼於二零一七年三月至二零一八年五月擔任萬達網絡科技集團副總裁兼首席運營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六年九月擔任ARM Holdings Plc (於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 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六年六月至九月為保護國際基金會之全球高級副總裁暨大中華區首席代表。彼於二零一四年一月至二零一五年八月期間擔任奇虎360科技有限公司首席商務官一職。在此之前，彼曾效力下列多間從事通信或網絡或軟件範疇業務的知名公司，擔任高級管理職務：谷歌(Google)全球副總裁兼大中華區總裁(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三年)；SK電信(SK Telecom Co., Ltd.)中國區首席執行官(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七年)；FreeMarkets Inc.大中華區總經理(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二年)；國際航空電信集團(SITA Communication)中國區首席執行官(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零年)；金獅集團(The Lion Group)電信部總經理(一九九七年至一九九九年)以及新加坡電信公司(Singapore Telecommunications Limited)大中華區業務發展總監(一九九四年至一九九七年)。

劉博士於一九八三年畢業於北京師範大學，獲授數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七年獲丹麥理工大學頒授電信網絡管理博士學位。於二零一一年，劉博士修讀哈佛商學院的高級行政人員課程。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之簡歷

獨立非執行董事



金昌衛先生

金昌衛先生，六十歲，自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起擔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金先生為香港科技大學MBA課程資深顧問及兼任教授。彼自二零一八年十月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出任香港羅盛諮詢公司之董事總經理及於二零零七年一月至二零一六年五月期間出任億康先達有限公司（一家環球高級管理人才搜索諮詢公司）之合夥人。在此之前，金先生曾於下列幾間全球科技公司擔任領導角色的職位：eBay中國之首席運營官（二零零五年四月至二零零六年十一月），美國電話電報公司(AT&T)大中華之總經理（二零零二年八月至二零零五年四月），瑞士信貸第一波士頓(CSFB)香港之電信與媒體業總監（二零零一年九月至二零零二年四月），香港電訊及電訊盈科之企業規劃與發展之負責人（一九九九年九月至二零零一年九月），博思艾倫諮詢公司之高級經理（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九年九月）及於美國IBM公司之高級系統顧問（一九八八年二月至一九九三年七月）。

金先生於美國密西根大學取得電氣工程學士學位及於美國賓夕法尼亞大學沃頓商學院取得金融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之簡歷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嵩博士

郭嵩博士，五十二歲，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三年八月起任香港科技大學計算機科學與工程學系教授。他自二零一六年七月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任香港理工大學電子計算學系教授；自二零零七年十月至二零一六年七月於日本會津大學計算機科學與工程學院歷任副教授、上級副教授、教授；自二零零六年九月至二零零七年八月於加拿大北英屬哥倫比亞大學計算機科學系任助理教授。

郭博士是分布式計算和人工智能領域國際知名學者。他自二零二一年起為加拿大工程院院士、自二零二二年為歐洲科學院外籍院士、自二零二零年起為國際電氣與電子工程師學會會士、自二零二一年起為亞太人工智能學會會士，及自二零二零年起為科睿唯安高被引科學家。

郭博士於一九九五年七月畢業於華科技大學，獲計算機科學學士學位，於一九九八年七月獲北京郵電大學計算機工程碩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六年三月獲加拿大渥太華大學計算機科學博士學位。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之簡歷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惠康先生

陳惠康先生，六十二歲，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在國際會計事務所工作了30多年，在審計、企業內部控制和治理、企業首次公開募股、併購和重組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陳先生為羅兵咸永道香港會計事務所（「羅兵咸永道香港」）的執業會計師，並自二零零七年七月起擔任羅兵咸永道香港及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普華永道中國」）深圳分所的審計合夥人直到二零二四年六月退休。

陳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十一月獲香港城市大學授予榮譽文學學士學位（主修會計）並於二零零一年十月獲管理碩士學位。陳先生分別於二零零三年及一九九九年獲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和香港會計師公會的會員。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之簡歷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靜博士

李靜博士，四十八歲，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二零一六年七月起擔任香港大學的副會計學教授（終身制）。在加入香港大學之前，她於二零零九年九月至二零一六年七月在卡內基梅隆大學的泰伯商學院擔任會計學助理教授。她分別於一九九九年七月及二零零二年七月取得清華大學的經濟學學士學位（會計專業）和管理學碩士學位（會計專業）。她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在哥倫比亞大學獲得了會計學博士學位。

李博士從事研究的內容主要包括會計信息和公司披露在不同情景中如何緩解信息不對稱和解決代理衝突等問題，例如債務融資、高管薪酬和公司收購。她最近的研究成果發表在包括會計與經濟學雜誌(Journal of Accounting and Economics)、會計評論(The Accounting Review)、當代會計研究(Contemporary Accounting Research)和會計研究評論(Review of Accounting Studies)在內的頂級學術期刊上。李博士主要教授《財務會計》、《財務報表估值》和《金融機構財務分析》等課程。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之簡歷

首席財務官



張雲飛女士

張雲飛女士，五十三歲，為本集團財務總監，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管理，包括財務規劃與控制、預算、會計與報告以及企業融資。張女士亦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董事。張女士獲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經濟學學士學位，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在經營管理、財務管理及資本運作上有非常豐富的專業技能和管理經驗。

張女士於1997年加入聯想科技公司，曾歷任神州數碼經營管理部副總經理、濟南神州數碼有限公司總經理、神州數碼科技發展公司副總經理、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財務部總經理、神州數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總監、北京迪信通商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鼎捷軟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神州數碼信息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會秘書、財務總監、副總裁等職務。張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八日起，擔任本集團財務總監。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之簡歷

公司秘書



王自強先生

王自強先生，五十九歲，本公司之公司秘書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王先生專責處理本集團之財務申報工作及上市事務。王先生畢業於香港大學，持有社會科學學士學位，並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並曾任慧聰集團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之非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在此之前，王先生曾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一間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工作六年。王先生於財務管理及企業行政擁有逾三十三年經驗。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致力推行最高標準之企業管治及維持健全及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藉此提高對本公司股東（「股東」）之透明度、問責性及企業價值。

本公司嚴格遵守營運地所屬司法權區的管治法律及規例，及遵守監管機構發佈的適用指引及規則。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間」），本公司除下述偏離若干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份內《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外，本公司一直遵守守則條文。有關偏離之理由如下：

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首席執行官兩者之角色應有區別，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首席執行官之間職責的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郭為先生，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主席從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起一直擔任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首席執行官雙重職務。郭為先生於業務策略發展及管理方面均擁有豐富經驗，彼負責監管本集團之整體業務、策略發展及管理。董事會相信，郭為先生擔任雙重職位可使業務策略之建立及履行之一致性，並為本集團及股東帶來整體利益。

守則條文第B.2.2條規定，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

根據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採納之經修訂及重列之公司細則（「新公司細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時任本公司董事（「董事」）數目的三分之一（若董事數目並非三或三之倍數，則以最接近三分之一為準）必須退任，惟董事會主席或董事總經理在職期間毋須輪流退任。因此，董事會主席郭為先生毋須輪流退任。鑒於本公司現有董事之數目，不少於三分之一董事須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從而使每名董事（董事會主席除外）最少每三年輪流退任一次。

守則條文第C.3.3條規定，董事應清楚瞭解現行的授權安排。上市公司應有正式的董事委任書，訂明有關委任的主要條款及條件。

本公司並無與其任何非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任何書面委任書，而彼等之任期沒有固定服務期限。然而，董事會認為(i)有關董事已遵守適用於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之董事的法規，包括上市規則，以及受信責任作決策以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ii)彼等已具備良好專業，及／或現任或曾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及(iii)現時的安排已獲本公司採用多年並行之有效。因此，董事會認為，有關董事於現時的安排下都能負責任及有效地履行其職責。

* 自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起生效之守則條文修訂，將適用於本公司自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起或之後開始的企業管治報告及年報。就本報告，本公司將參考當時生效的守則條文。

企業文化及價值觀

董事會致力在本集團內推廣強大的績效文化以維持長期業務。我們的企業文化重視高度的誠信、協作、創新、成長、溝通、健全的管理和道德行為。董事會相信，這些價值觀對於確保本集團提供的服務繼續滿足客戶的需求並與業務合作夥伴建立可持續的關係至關重要。這種文化使我們能夠吸引和留住人才和客戶，並最終為公司股東創造價值。

有關本公司願景及使命的詳情，請參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該報告可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dcholdings.com)查閱。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本公司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整個報告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董事會 組成

於報告期末，董事會由十名董事組成，當中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以本公司所知悉，董事會成員彼此並無任何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蔡英華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有關蔡英華先生的任命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年報第54頁的董事會報告內。

董事會具備清晰界定的責任與問責關係的一個緊密框架，目的為保障及增進股東利益，以及提供一個穩健活躍的平台以便實施本集團的戰略。

董事之簡歷載於本年報第25頁至第36頁標題為「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之簡歷」。

角色及職能

董事會負責制定本集團之整體策略、以及領導及監控本集團，例如本集團之長遠目標及策略、批准本集團之企業及資本架構、財務申報及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重大合約、與股東的溝通、董事會成員及其他委任事項、董事及其他重要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各董事委員會之授權及企業管治等事務。高級管理人員負責監督及管理本集團的日常經營及執行董事會批准的計劃，並向董事會匯報。

於報告期間內，已舉行一次股東大會，董事會已舉行四次定期會議(大約每季度一次)，董事均親身或以電子通訊方式出席董事會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可獲得之獨立觀點

為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的觀點和意見，實施了以下機制：

1. 董事會要求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就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提供書面確認。
2. 在聘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時，提名委員會將參考上市規則所載的相關指引評估候選人是否具有獨立性，並考慮其他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他／她的品格、誠信、擔任其他董事職務以及與其他董事的重要聯繫、時間承諾、專業資格和相關工作經驗。
3. 提名委員會會考慮各方面，包括公司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和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可衡量目標，以對公司董事會的結構、規模和組成進行每年審查。
4. 董事為履行職責可徵求外部獨立專業顧問的意見，費用由公司承擔。
5. 董事會亦會確保任何服務董事會年期超過九年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重新委任是經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的單獨決議案通過後方可作實。

委任及重選

董事會根據新公司細則所賦予之權力委任任何人士出任董事，以填補董事會之臨時空缺或作為新增成員。只有合資格候選人才會被建議予董事會以作考慮，而甄選之標準乃主要按彼等之專業資格、經驗及彼等對本集團有可能作出的貢獻作為評估。

誠如上文所披露，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均未與本公司訂立書面委任書。然而，有關董事已遵守適用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之董事的法規，包括上市規則，以及受信責任作決策以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此外，彼等的委任條款受新公司細則規定的退休要求和程序所規管。

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第3.10(2)條，本公司已委任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一名具備合適之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之規定，各自就其獨立性作出年度確認及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董事。

陳惠康先生（「陳先生」）

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獲悉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九日委任其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前，陳先生為羅兵咸永道香港會計事務所（「羅兵咸永道香港」）的執業會計師，並自二零零七年七月起擔任羅兵咸永道香港及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普華永道中國」）深圳分所的審計合夥人直到二零二四年六月退休。普華永道中國旗下分公司普華永道諮詢（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普華永道北京」）為本公司一家非全資子公司提供稅務諮詢服務（包括定期進行稅務培訓、提供相關稅務政策更新以及提供涉稅事項的一般性建議）（「稅務服務」），自2024年2月起為期一年。

考慮到(i)稅務服務的提供由普華永道北京合夥人主導。雖然陳先生為普華永道中國的前合夥人，而普華永道北京為普華永道中國的分所，但陳先生從未參與過普華永道北京向本集團提供的任何服務(包括稅務服務)；(ii)稅務服務費用僅為人民幣15萬元，對本集團或普華永道北京並不重要；(iii)除提供稅務服務外，於陳先生建議委任日期之前的兩年內，羅兵咸永道香港、普華永道中國或普華永道北京均無向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各自的任何附屬公司或核心關連人士提供服務；(iv)自二零二四年六月退休以來，陳先生與羅兵咸永道香港或普華永道中國不再有任何現有關係，也不再擁有任何利益(財務、股權或其他)；(v)董事會相信陳先生能夠運用其自身的專業判斷及憑藉其豐富的會計知識及審計經驗，向董事會提供外部及建設性意見，並有能力作出獨立判斷且不受任何不當影響，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認同陳先生為獨立人士，並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之獨立性要求。除以上所述外，陳先生已向本公司確認其在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其他因素方面是獨立的。

考慮到上述所有情況，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認為陳先生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要求。

劉允博士 (「劉博士」)

劉博士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已逾九年。在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期間，劉博士透過提供獨立、平衡和客觀的建議，為公司策略和政策的製定做出了貢獻。劉博士從未參與本公司的日常管理，也不存在任何會妨礙其獨立判斷的關係或情況。考慮到上述所有情況，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因素，儘管劉博士的服務年期長，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認為劉博士是獨立的。

關係

董事會成員彼此之間概無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郭為先生(董事會主席)自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起擔任雙重職位，為本公司主席兼首席執行官。郭為先生於業務策略發展及管理方面均擁有豐富經驗，彼負責監管本集團之整體業務、策略發展及管理。董事會相信，郭為先生擔任雙重職位可使業務策略之建立及履行之一致性，並為本集團及股東帶來整體利益。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由董事會批准委聘，其在支持董事會方面擔當重要角色，以確保董事會內部之資訊流通良好及董事會政策及程序獲得遵行。彼負責就董事之一般職責及義務以及良好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並已推動董事之啟導及專業發展。彼對本公司之日常事務有所認識。於報告期間內，公司秘書已妥為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項下之相關培訓規定。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一年五月十四日成立，並備有明確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有三名成員及全體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現時由陳惠康先生擔任主席(彼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金昌衛先生及李靜博士擔任成員。

企業管治報告

最新的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採納並生效，以及現已分別上載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履行有關財務匯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以及保持與外聘核數師關係的監督責任。

審核委員會負責(其中包括)以下：

- (i) 監察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完整性；
- (ii) 檢討本集團財務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 (iii) 檢討本集團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實務；
- (iv) 檢討及監察本集團內部審核功能，並確保內部及外聘核數師的工作得到協調；及
- (v) 履行獲董事會授權之企業管治職能。

企業管治職能

於現有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下，審核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履行以下企業管治職能：

- (i)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ii)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iii)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iv)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v) 檢討本公司遵守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編製的遵守守則的情況及在本報告內的披露。

於報告期間內，審核委員會舉行兩次會議，成員均親身或以電子通訊方式出席。

在報告期間內，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及外聘核數師(「核數師」)審閱彼等各自之審核結果、在將其提交董事會審議及批准半年度及全年度財務業績、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實務、法律及監管合規事務，並檢討有關審核、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內部審核及財務申報系統等。董事會已透過審核委員會定期檢討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之成效以及討論有關企業管治職能的事項。

有關企業管治職能，在報告期間內，審核委員會已檢討企業管治政策及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檢討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規、監控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董事及本集團相關僱員所適用之行為守則、及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情況及在本報告的披露。

就核數師之續聘，審核委員會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成立，並備有明確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及大部份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現時由劉允博士擔任主席，林楊先生及金昌衛先生擔任成員。

最新的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一日經董事會重新採納並生效，以及已分別上載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薪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就薪酬政策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進行評估及提供建議。

薪酬委員會負責(其中包括)以下：

- (i) 就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本公司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ii) 就個別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以及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在報告期間內，薪酬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成員均親身或以電子通訊方式出席。

在報告期間內，薪酬委員會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架構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現時薪酬待遇，並就批准彼等之具體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及檢討有關上市規則第17章有關本公司股份計劃之事宜。

在報告期間董事酬金之詳細資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董事酬金乃參考經濟狀況、市況、各董事所承擔的責任及職責及其個人表現而釐定。

本集團高級管理層薪酬

根據守則第E.1.5條守則條文，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範圍載列如下：

薪酬組別	人數
人民幣1,000,001元至2,000,000元	1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成立，並備有明確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及大部份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現時由郭為先生擔任主席，劉允博士、金昌衛先生及李靜博士擔任成員。

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董事會採納並生效，並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修訂，以及已分別上載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提名委員會負責(其中包括)就董事委任、重新委任及董事繼任計劃提出建議、評估董事投入的時間和對董事會的貢獻，以及其履行職責的能力、負責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和組成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及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負責履行董事會委派之集團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已採納提名政策(「**提名政策**」)，當中載有有關本公司董事提名及委任之遴選準則和程序，旨在確保董事會之連續性及董事會層面上具備適當的領導力。

提名政策載有評估建議候選人的適合性及可能對董事會帶來貢獻之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品格與誠信；
- 資格，包括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與本集團業務及企業策略相關的經驗；
- 為不時採納之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作出貢獻；
- 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董事會須包括獨立董事，並評估候選人的獨立性；及
- 與集團業務相關之重要經驗，並願意投入足夠的時間，以履行作為董事會成員之職責。

當有必要填補臨時空缺或委任額外董事時，提名委員會將根據提名政策中載列的標準識別或選擇推薦予委員會的人選。根據提名委員會的建議，董事會審議並決定任命。

報告期間內提名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成員均親身或以電子通訊方式出席。

報告期間內，提名委員會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組成及多元性，並檢討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貢獻。亦檢討退任董事對集團所作出之整體貢獻及服務，重選退任董事對集團之利益，以及退任董事在董事會內參與程度及表現。提名委員會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董事向股東提供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出席會議記錄

於報告期間內，各董事出席以下會議(出席／舉行)之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會成員	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 定期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股東 週年大會
	審核 委員會	薪酬 委員會	提名 委員會		審核 委員會	薪酬 委員會	提名 委員會	
執行董事								
郭為(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	—	主席	4/4	不適用	不適用	2/2	1/1
林楊(副主席)	—	成員	—	4/4	不適用	1/1	不適用	1/1
蔡英華(總裁兼首席運營官)(附註2)	—	—	—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0
非執行董事								
叢珊	—	—	—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劉軍強	—	—	—	3/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允	—	主席	成員	4/4	不適用	1/1	2/2	1/1
金昌衛	成員	成員	成員	4/4	2/2	1/1	2/2	1/1
郭嵩	—	—	—	3/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陳惠康	主席	—	—	4/4	2/2	不適用	不適用	1/1
李靜(附註3)	成員	—	成員	4/4	2/2	不適用	0/0	1/1

附註：

- (1) 出席人數代表實際出席人數／董事有權出席的會議次數。
- (2) 蔡英華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3) 李靜博士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被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在報告期間內，在其擔任委員會成員期間，提名委員會並未召開會議。

董事就職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新任董事將會收到一份有關委任的綜合資料，藉此可確保其瞭解在上市規則及相關監管規定下之董事職責及義務。

鼓勵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本公司亦會在需要或適當的時候組織及安排研討會及／或提供相關閱讀資料予董事，藉以確保他們瞭解作為一間上市公司董事之角色、職能及責任，以及發展其對必要或適用之監管規則的最新知識。

於報告期間內及直至本年報的日期，本公司已提供培訓材料給當時的所有董事，讓其緊貼法例、監管規則以及企業管治的最新發展。本公司亦已收到所有該等董事之培訓記錄。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致力促進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及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自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日起生效。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概述董事會對培養多元化的企業文化之承擔，尤其專注董事會成員組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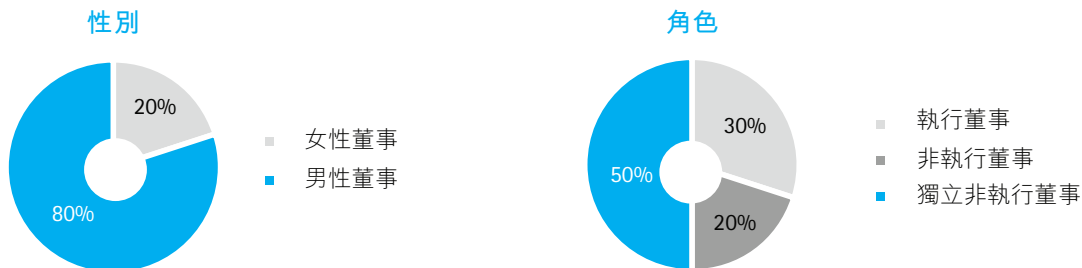
本公司明白並深信提升董事會多元化可獲得多元董事會價值的裨益，而多元的董事會價值實為達致本公司可持續平衡發展的必要元素。在釐定最切合本公司需要的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考慮多個方面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種族及文化背景、技能、地區及行業經驗、專業經驗、服務任期及董事的其他特質。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及本公司的業務需要。

董事會負責監察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執行情況，其首要責任為就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物色最符合資格的人選加入董事會。

就年齡、文化、教育背景、專業知識及技能方面而言，董事會均屬相當多元化。董事會致力引領向前，並確信董事會成員就適合本公司業務所需之技能、經驗及多元化方面取得平衡。

於報告期末，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狀況闡述如下圖，董事會十名董事組成之中，其中兩名為女性；十名董事之中兩名為非執行董事，五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從而促進對管理流程的嚴格審查與控制。

於報告期末之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狀況



鑑於本公司的發展及業務需要，董事會對董事會的多元化感到滿意。提名委員會同時認為董事會在性別方面足夠多元化，並以維持此性別多元化水平為目標。提名委員會將定期檢討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可衡量目標。

集團在招聘各級員工時均按才幹考慮，並認同性別多元化的重要性，並將繼續物色有潛力的人選，以確保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有男性和女性的潛在繼任者。

員工隊伍性別多元化

下表為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本集團員工隊伍的性別比例：

二零二五年	男性	女性
員工隊伍(包括高級管理層)	76.4%	23.6%
二零二四年	男性	女性
員工隊伍(包括高級管理層)	75%	25%

公司認同保持性別多元化的重要性，並根據才能招聘各級員工。於2025年，公司女性員工比例為23.6% (2024: 25%)。基於現有的勞動力架構以及資訊科技產業以男性勞動力為主的性質，為加強集團員工隊伍的性別多元化，集團的目標是將女性高管和員工的比例提高到三分之一。此目標將根據本集團業務發展需求、各部門的預期規模、可能存在的障礙及其他相關考量重新檢視。

核數師酬金

於報告期間，核數師之核數服務酬金約人民幣2,657,000元及非核數服務酬金約人民幣160,000元以審閱有關發放及發行台灣存託憑證的財務報表。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一、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1.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理念

足夠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實現本集團戰略目標的重要保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應保障業務活動的有效進行、會計記錄的真實和公允，保障本集團遵守有關的法律、法規及政策，以及保障公司股東的資產和權益安全。

2.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特點及成效

董事會承認有責任設立、維持及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程度，以保障股東的投資及本集團的資產。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並管理而非杜絕導致本集團目標出現嚴重失誤的風險。此責任主要由審核委員會履行，其代表董事會每年就本集團對處理風險與財務會計及報告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否持續有效、營運是否有效及富有效率、有否遵守有關法規及風險管理職能等方面進行每年至少一次的檢討，並監控本集團會計、內部審核、財務、員工資歷及經驗、營運、合規的風險。董事會亦明白其對內部監控、財務控制及風險管理之整體責任，並會不時檢討其效能。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代表董事會持續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檢討的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聽取業務管理團隊、內部審計部、合規管理部以及外聘核數師等的報告，審閱各項工作報告和關鍵指標資訊，以及與高級管理團隊討論重大風險。

就二零二五年度而言，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而充足。另外，董事會相信，本集團的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已由足夠的且具有適當資歷及經驗的員工履行，且該等員工已接受合適而充分的培訓及發展。董事會亦相信，本集團的內部審核職能已獲足夠的資源，其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計劃及預算等亦均為足夠。

二、風險管理

1. 風險管理的三道防線

為保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本集團採用了三道防線模型，在董事會的監督和指導下，針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建立了包括合規管理部及內部審計部的組織架構，並每年結合本公司的實際情況進行優化及完善。

- **第一道防線 — 運營及管理(直接負責風險防控)**：主要由本集團各級職能及業務部門構成；負責日常營運和管理，並負責對業務流程中的合規風險進行識別、評估和控制。
- **第二道防線 — 風險管理(為第一道防線提供專業支持和監督)**：主要由本集團合規管理部構成；負責從專業角度對合規風險進行監察、分析和評估，制定公司合規制度和流程，開展系統性合規風險評估，提供整改建議和新的合規流程。第二道防線協助第一道防線建立健全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體系。
- **第三道防線 — 獨立保障(獨立評估和監測前兩道防線的有效性)**：主要由本集團內部審計部構成；負責對本集團風險管理體系進行監督和評估，保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

2. 用於識別、評估及管理重要風險的程序

本集團用於識別、評估及管理重要風險的程序簡介如下：

- **風險識別與評估**：識別可能對本集團各業務單元業務和營運構成潛在影響的風險，建立並不斷更新風險信息庫；使用管理層已經審閱通過的評估標準，評估已識別的風險，評估時會考慮風險發生的可能性及對業務的影響；
- **風險應對**：通過比較風險評估結果，排列風險優先次序，及釐定風險管理策略及內部監控程序，以防止、避免或降低風險；及

- **風險監察及匯報：**持續並定期監察有關風險，以及確保設有適當的內部監控程序；於出現任何重大變動時，修訂風險管理政策及內部監控程序；及向審核委員會和管理層定期匯報風險監察的結果。

3. 本集團的重要風險及應對策略

二零二五年度，本集團通過上述風險管理流程識別和評估出本集團的重要風險。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監察本集團整體的風險狀況，並檢討了本集團重要風險的性質及嚴重程度的轉變。審核委員會認為管理層已採取適當的措施以應對及管理關鍵風險至董事會可接受的風險水平。

隨著業務規模、經營範圍、複雜程度以及外部環境的不斷變化，本集團的風險狀況可能會發生改變。下文扼要地列示本集團現時面對的重要風險、與上年相比重要風險發生變化的情況及已實施的風險應對措施。

二零二五年度，本集團排名前三的重要風險如下表所示：

序號	風險
1	價格風險
2	競爭風險
3	大客戶依賴風險

與二零二四年相比，二零二五年前三風險發生了部分改變：價格風險由第三風險上升為第一風險；競爭風險仍為第二風險；大客戶依賴風險上升為第三風險。

對於這些重要風險變動的情況分析、以及本集團已採取的相應控制措施，彙報如下：

- **價格管理方面**

二零二五年，激烈的市場競爭，外部環境的不確定性，以及同期匯利率的變動，導致了當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產品成本等的變動，加大了整體市場價格的波動。

本集團通過如下措施降低市場價格波動帶來的不利影響：

首先，圍繞核心業務開展生態協同，通過戰略投資／併購上下游優質企業等方式，補全能力短板，構建「技術+產品+服務」的完整生態，構建成本優勢；

其次，強化供應商資源池建設，通過擴充供應商資源池，與頭部供應商簽署戰略合作協議，與核心供應商構建長期合作價格+短期價格波動靈活切換機制，及多方比價策略，保障整體採購價格的相對穩定；

企業管治報告

第三，利用自身技術優勢，根據客戶需求提供個性化服務，在安全合規、產品性能及穩定性、服務響應等方面，積極實現產品升級和服務差異化，讓客戶充分感受到價值提升，進而提升自身價格優勢。

- **市場競爭方面**

隨著技術不斷迭代和應用場景拓展，大數據已深度滲透金融、製造、醫療、政務等垂直行業領域，新興企業不斷涌現，加劇了大數據行業的市場競爭。

本集團從自身和競爭對手的資本、戰略、產品和客戶等層面進行分析，充分瞭解市場環境及競爭對手的情況，做到知己知彼；依託在大數據和人工智能領域的先發優勢，持續推動AI戰略升維，賦能核心業務場景，打造差異競爭；圍繞價值客戶，與生態夥伴聯合，細化營銷策略，不斷提升服務品質；在鎖定國內市場份額的同時，積極拓展東南亞等海外市場，進一步增強公司綜合競爭力。

二零二五年，本集團化市場競爭的挑戰為機遇，通過增強自身實力、戰略聚焦及市場拓展，同比新增客戶近2,000位，新增客戶的收入佔年度總收入的18.1%，效果顯著。

- **大客戶管理方面**

本集團在戰略協同發展方面一貫注重與大客戶合作，大客戶所在行業景氣度、客戶自身產品生命週期、客戶持續經營能力的波動也會影響公司收入穩定增長。

對於大客戶依賴相關的風險，本集團已採取了積極的應對措施：

持續加強商機管理，積極拓展有效商機資源，通過優化推廣渠道、多元化資產配置來分散風險，降低對單一市場、單一客戶需求的依賴；以客戶需求為導向，全方位提供貼心的個性化服務，穩定運作質量，打造獨特的品牌價值與差異化，提升服務的質量和效率，提高客戶滿意度，增強客戶黏性；在維護和強化現有客戶關係的基礎上，深入推進大客戶戰略，加強政策和資源傾斜，打造多個戰略性客戶，分散對單個大客戶依賴風險。

二零二五年，本集團TOP5客戶合計收入佔總收入約30%，對單一大客戶的依賴風險可控。

三、內部監控

1. 內部監控系統

本集團一貫重視內部監控系統的建設。本集團管理層負責設計、實施和維持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負責監督及監管管理層推行的內部監控措施是否適當，以及是否得到有效的執行。

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就關鍵行動清晰界定各方的管理職責、授權和審批，就重要業務流程制定明確的書面政策和程序，並向員工傳達也是內部監控系統的重要環節。本集團政策是各業務流程的管理標準，涵蓋財務、法務、運營等各方面，所有員工均須嚴格執行。

董事會透過以下主要程序設立及維持良好的內部監控系統：

- 設立合理有效的組織架構，並訂明清晰的功能、職責及權限；
- 嚴格的預算制定及預算管理程序，每年制定業務規劃及財務預算，並根據業務規劃合理調整組織架構，確保組織有效運行，檢討預算執行情況，並根據最新情況進行合理調整；
- 合規管理部 – 從專業角度監控、分析和評估合規風險，制定公司合規制度和流程，進行系統性的合規風險評估，提供整改建議和新的合規流程；
- 內部審計部 – 獨立評估主要業務監控之完備性及效能，每半年度向審核委員會彙報主要發現及建議；及
- 核數師 – 在每年業績審核中，針對內部管理之相對薄弱環節提出若干管理建議，管理層會認真檢討，並向審核委員會提呈改進方案。

2. 年度內部監控評估

在報告期內，內部審計部採納了專注於主要流程及監控的風險基準方法，並每半年度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內部審計結果。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之效能。內部監控系統涵蓋所有重大監控事項，包括財務、營運及遵守法規事宜、風險管理功能以及在本集團的會計及財務彙報職能方面，員工的資源、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又是否足夠。於二零二五年度內，內部審計部並沒有發現重大內部監控缺失。

根據上述檢討的結果，董事會確定而管理層亦向董事會確定，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在所有重要的監控方面，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有效及足夠，且本年度均有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條文。

內幕消息的披露

本公司管理層負責評估任何不可預計重大事件可能影響股份價格或成交量，並決定有關資料是否視為內幕消息，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13.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在合理可行情況下盡快披露。董事會負責批准及授權董事刊發該等公告及／或通函。

董事及核數師就財務報表承擔之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須負責依照法定要求及適用會計準則，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真實公平反映本公司及本集團財務狀況之本集團財務報表。

核數師就本集團財務報表所作之申報責任聲明載列於本年報第61頁至第66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企業管治報告

與股東的溝通

董事會致力維持與股東及投資者保持對話。

本公司已經制定股東溝通政策，及董事會將定期檢討以確保其成效。本公司主要以下列方式與股東及／或潛在投資者溝通：(i)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如有；(ii)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刊發公告、年報、中期報告及／或通函及提供本集團最新資料之新聞稿；(iii)發放本集團之最新資料於本公司網站(www.dcholdings.com)；及(iv)不時舉行記者招待會及與投資者及分析員會面。此外，股東可根據下文「股東權利」一節所載程序，向本公司提出有關影響本集團的任何事宜的查詢或意見。

處理股東向董事會提出之查詢已載列於股東通訊政策。

本公司相信，通過公司網站與股東溝通是及時快捷傳達資訊的有效途徑。本公司將會不時審閱及更新公司網站資訊，確保資訊合時，或已適當註明日期及歸檔。於報告期間內，股東通訊政策接受定期審查，且董事會對其實施和有效性感到滿意。

股東權利

本公司重視股東權利，並鼓勵股東參與股東大會，或若未能出席，委託委任代表代其出席及於會上投票。股東大會提供重要機會予股東向董事會及管理層表達意見，並行使股東權利。根據新公司細則，百慕達公司法1981賦予股東有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並提呈議程事項予股東考慮。新公司細則已分別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本公司歡迎股東利用出席本公司的股東大會的機會，就本集團的業績、營運、戰略、企業管治及／或管理提出問題或給予意見。董事會成員，特別是主席、董事委員會主席或成員、合適的管理行政人員、外部核數師及法律顧問均會出席股東大會，以回答股東問題。

本公司歡迎股東就本集團的營運、戰略及／或管理提出疑問及建議。該等建議須發出予董事會作出考慮，而董事會或會根據其酌情權考慮該等建議是否合適，並會提交股東於由董事會召開的下一次股東大會或特別大會上批准，如適用。

股東可用親遞、郵遞或專遞方式，將通訊送往下列地址：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77-79號
富通大廈31樓
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投資者關係部收

電郵通訊應傳送予 dch-ir@dcholdings.com。

提名人士參選董事

股東提名人士參選董事之程序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股息政策並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起生效，其摘要如下：

1. 董事會可向股東宣派及派付股息。
2. 公司可在股東大會上宣佈以任何貨幣派發股息，惟股息金額不得高於董事會所建議者。
3. 在當時生效的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新公司細則許可的前提下，董事會可根據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向股東建議派發末期股息並不時向股東派發中期股息，但不保證將在任何既定期間派發任何特定金額的股息。
4. 本公司能否宣派股息將取決於(其中包括)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及盈利、資本需求、一般財務狀況、當前經濟環境及董事會當時可能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
5. 本公司股息的宣派及支付還須符合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新公司細則以及其他生效的關於宣派、派付股息或其他與股息相關的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

本公司組織章程文件

報告期間內，本公司的新公司細則並無作出修訂。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欣然提呈彼等之報告連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公司著力構建以算力、數據、算法、應用及定製化解決方案為核心的AI全棧服務能力，加速推動前沿技術向高價值商業場景轉化。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詳情載於本財務報表附註47。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以及於該日期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載於本年報第67頁至第179頁之財務報表內。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6港仙（二零二四年：每股6.0港仙），待本公司股東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董事會沒有宣派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二四年：每股1.0港仙）。

業務審視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務審視及市場及經營展望載於本年報第13頁至第24頁標題為「管理層研討與分析」內。本公司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之描述可於本年報不同部份找到。有關本集團與持份者之關鍵關係、環保政策及表現及遵守對本集團業務有重大影響相關法例及規定之描述載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ESG報告**」）內，該報告可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dcholdings.com）網站查閱。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以及資產、負債與非控股權益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81頁。五年財務摘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及本公司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本財務報表附註14。

投資物業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投資物業之變動詳情載於本財務報表附註15。

股本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股本之變動詳情連同有關理由載於本財務報表附註36。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百慕達公司法1981計算，本公司之可分派儲備金額為人民幣514,990,000元。此外，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為人民幣4,139,709,000元，可供以繳足紅利股份之方式分派。

優先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採納之經修訂及重列之公司細則（「**新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股權之條文，迫使公司按比例向公司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獲准許之彌償條文

本公司之新公司細則規定每位董事可在百慕達法律允許的範圍內，獲得從本公司於其資產中補償所有責任。該等獲准許之彌償條文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及至批准本報告時仍為有效。本公司已安排適當的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予本集團之董事及高級職員。

董事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之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郭為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林楊先生（副主席）
蔡英華先生（總裁兼首席運營官）（附註）

非執行董事

叢珊女士
劉軍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允博士
金昌衛先生
郭嵩博士
陳惠康先生
李靜博士

附註：蔡英華先生自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9D條，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的蔡英華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蔡英華先生已確認彼了解其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責任。

根據新公司細則第99條，林楊先生、劉軍強先生、金昌衛先生及李靜博士將輪流退任。根據新公司細則第102(B)條，蔡英華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起獲委任為董事之任期將至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所有將退任之董事均合資格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會報告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之董事資料披露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規定須予披露董事資料之變更如下：

董事名稱	變更詳情
李靜	• 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
劉允	•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日辭任Pixelworks, Inc.的獨立董事並獲委任為首席執行官顧問

董事之服務協議

本公司每位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一份服務協議，並持續有效至(i)任何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一或三個月之通知(視乎情況而定)；或(ii)按新公司細則告退其董事職務，而並未在股東週年大會中獲本公司股東(「股東」)重選連任；或(iii)董事違反服務協議內之條款。

擬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本公司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視乎情況而定)訂立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協議。

管理合約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或從事本公司全職工作的人員訂立或存有任何有關於整體或部分主要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約而並非服務合約。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之權益

除於本報告標題為「主要客戶及供應商」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8及44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時間內，概無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致令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之實體直接或間接獲得重大利益。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4中披露的關聯方交易並不構成上市規則下的關連交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五日採納(「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有效期為十年。儘管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失效，授予人於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下之權利繼續存在。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之詳情，以及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之購股權變動之詳情載列於本財務報表附註38。

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採納了一項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其目的在於給予本公司之股份以獎勵及激勵(其中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包括執行及非執行)及員工。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詳情載列於本財務報表附註38。

股票掛鈎協議

除於本報告標題為「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內所披露者外，年內並無訂立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末時存有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董事獲取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除於本報告標題為「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內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度內或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之任何時間內概無參與任何安排，使各董事或行政總裁或任何其配偶及其十八歲以下之子女得以藉購入本公司或其他公司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各董事及行政總裁及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本公司股份（「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於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下本公司各董事及行政總裁擁有或被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須記入及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本公司採納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名稱	身份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尚未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總數 (附註1)	佔合共權益之 概約百分比 (%) (附註5)
郭為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法團 之權益	107,996,707	183,784,857 (附註2)	54,000,000 (附註3)	345,781,564	20.66
林楊	實益擁有人	3,571,734	—	1,332,000 (附註3)	4,903,734	0.29
劉允	實益擁有人	100,000 (附註4)	—	1,332,000 (附註3)	1,432,000	0.09
金昌衛	實益擁有人	100,000 (附註4)	—	1,332,000 (附註3)	1,432,000	0.09

附註：

1. 本文所披露之全部權益，全為股份之好倉。
2. 根據郭為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五日申報之表格3A –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通知 – 上市法團股份權益，該等股份代表由Kosalaki Investments Limited（「KIL」）及神州數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神州數碼」）（於深圳交易所上市）及其附屬公司擁有的股份總數。郭為先生為KIL之唯一股東及董事，及神州數碼的董事及主要股東，持有約23.12%的股份。
3.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三日郭為先生獲授予代表54,000,000份購股權，及林楊先生、劉允博士及金昌衛先生分別獲授予代表1,332,000份購股權，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未行使。該等購股權可於達成列於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三日之授予函件所列之若干條件之日起至二零二八年七月十二日期間按行使價每股股份港幣6.60元行使，以認購本公司普通股股份。
4.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日，根據本公司之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分別向劉允博士及金昌衛先生各自授予100,000股股份，並按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及條件於二零二一年一月歸屬。
5. 權益之概約百分比乃根據股份／相關股份（組成所持權益）總面值佔本公司緊接有關事項完成後之同類全部已發行股本總面值之百分比計算，並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記錄在名冊中。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董事及行政總裁或彼等之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下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擁有或被視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擁有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相關股東申報之表格2 – 法團大股東通知及就董事所知，以下人士或法團（並非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於股份及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以下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披露予本公司，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下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以下權益及淡倉：

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附註1)	佔合共權益之 概約百分比 (%)(附註9)
Kosalaki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14,876,857 (附註2)	6.86
Dragon City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65,054,500	9.86
葉志如	受控法團之權益／配偶權益	165,054,500/2,325 (附註3及4)	9.86
黃少康	實益擁有人／配偶權益	2,325/165,054,500 (附註3及4)	9.86
廣州市城市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廣州城市建設」)	受控法團之權益	331,201,928 (附註5a)	19.80
廣州市城投投資有限公司(「廣州投資」)	受控法團之權益	331,201,928 (附註5b)	19.80
廣州城投佳朋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廣州佳朋」)	受控法團之權益	299,760,000 (附註5c)	17.92
廣州城投甲子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廣州甲子」)	實益擁有人	299,760,000 (附註5d)	17.92
廣州無線電集團有限公司(「廣州無線電集團」)	受控法團之權益	181,120,250 (附註6)	10.83

董事會報告

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附註1)	佔合共權益之 概約百分比 (%)(附註9)
廣州廣電運通金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廣州廣電運通金融電子」)	實益擁有人	181,120,250 (附註7)	10.83
Law Debenture Trust (Asia) Limited as trustee of Digital China Holdings Limited's Restricted Share Award Scheme Trust	受託人	184,352,900	11.02
中國新紀元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之權益	101,800,000	6.08
神州數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神州數碼」)	實益擁有人／受控法團之權益	21,660,000/ 130,007,000 (附註8)	9.06

附註：

1. 本文所披露之全部權益，全為股份之好倉。
2. 郭為先生，本公司之董事，為KIL之董事及唯一股東。於KIL名下之股份亦在以上「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一段披露為郭為先生的權益。
3. Dragon City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Dragon City」)由葉志如女士(「葉女士」)控制，而黃少康先生(「黃先生」)為葉女士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葉女士被視作擁有由Dragon City及黃先生所持有之權益。
4. 黃先生為葉女士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先生被視作擁有由葉女士所持有之權益。
5. (a) 根據廣州城市建設存檔的表格2－法團大股東通知，於2021年1月28日，廣州城市建設持有合共331,201,928股股份的權益，當中299,760,000股股份由廣州甲子持有，31,441,928股股份由穗通(香港)有限公司(「穗通香港」)持有。廣州甲子由廣州投資擁有99.96%權益及由廣州佳朋擁有0.04%權益，而廣州佳朋則由廣州投資全資擁有。穗通香港亦由廣州投資全資擁有。廣州投資由廣州城市建設擁有80%權益及由廣州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廣州產業基金」)擁有20%權益，廣州產業基金由廣州城市建設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廣州城市建設被視為持有由廣州甲子及穗通香港所持有之權益。
(b) 根據廣州投資存檔的表格2－法團大股東通知，於2021年1月28日，廣州投資持有合共331,201,928股股份的權益，當中299,760,000股股份由廣州甲子持有，31,441,928股股份由穗通(香港)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廣州投資被視為持有由廣州甲子及穗通香港所持有之權益。
(c) 根據廣州佳朋存檔的表格2－法團大股東通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於2021年1月28日，廣州佳朋持有由廣州甲子所持有的權益。
(d) 根據廣州甲子存檔的表格2－法團大股東通知，於2021年1月28日，廣州甲子實益持有299,760,000股股份。
6. 根據廣州無線電集團存檔的表格2－法團大股東通知，於2021年2月16日，廣州廣電運通金融電子，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並由廣州無線電集團持有52.96%，持有181,120,250股股份的權益。
7. 根據廣州廣電運通金融電子存檔的表格2－法團大股東通知，於2021年2月16日，廣州廣電運通金融電子持有181,120,250股股份的權益，當中7,078,000股股份由廣電運通國際有限公司持有，該公司由廣州廣電運通金融電子全資擁有。
8. 根據神州數碼於2025年12月29日存檔的表格2－法團大股東通知，神州數碼持有合共151,667,000股股份的權益，當中130,007,000股股份為受控法團之權益，包括(i) 60,487,000股股份由神州數碼科技發展有限公司(「神州科技」)持有；(ii) 50,850,000股股份由神州數碼(香港)有限公司(「神州香港」)持有；及(iii) 18,670,000股股份由北京神州數碼智慧生活科技有限公司(「神州智慧」)持有。神州科技、神州香港及神州智慧各自為神州數碼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9. 權益之概約百分比乃根據股份／相關股份(組成所持權益)總面值佔本公司緊接有關事項完成後之同類全部已發行股本總面值之百分比計算，並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記錄在名冊中。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人士及法團曾知會本公司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披露及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須予各備存的登記冊所載之權益或淡倉。

捐款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之捐款為人民幣108,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100,000元）。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本集團五大客戶合共之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之百分比少於30%（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少於30%）。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本集團五大供應商合共之採購額佔本集團採購總額之百分比約為50%（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7%），及來自本集團最大供應商之採購額所佔百分比約為20%（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9%）。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前五大客戶之一為神州數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神州數碼」，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神州數碼集團」）的若干集團公司，其所貢獻的收入約佔年度總收入的1.75%。本公司主席兼首席執行官郭為先生為神州數碼董事，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神州數碼約21.39%的股權，因此被視為持有神州數碼集團的權益。

除以上披露外，概無董事、任何彼等之緊密聯繫人或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者）在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有關本集團主要客戶及供應商關係之描述載於ESG報告內。

環境政策和績效

本集團致力於其經營環境和社區的長期可持續發展。以對環境負責任的方式行事，本集團努力遵守有關環境保護的法例及規例，並採取有效措施，以實現資源的高效利用，節省能源和減少廢物。有關本公司的環境政策及表現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ESG報告。

稅項減免

就本公司所知，於報告期內概無本公司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獲得任何稅務減免。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核數師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由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而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意續聘。

董事會報告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現有公開資料，以及在各董事的認知範圍內，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仍維持上市規則要求下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報告期後事項

除「管理層研討與分析」一節所披露者外，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未有發生任何重大事件。

董事會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批准

主席

郭為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HINEWING (HK) CPA Limited
17/F, Chubb Tower, Windsor House,
311 Gloucester Road,
Causeway Bay, Hong Kong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告士打道311號
皇室大廈安達人壽大樓17樓

意見

我們已審核第67頁至第179頁所載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信息)。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意見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我們的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中進一步闡述。根據適用於公眾利益實體綜合財務報表審計的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根據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我們根據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並形成意見的背景下進行處理的，我們不對這些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商譽減值評估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18及第78頁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商譽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011,104,000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商譽減值虧損約為人民幣114,001,000元。

管理層通過比較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與通過評估使用價值而釐定的可收回金額評估商譽減值。編製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涉及行使重大管理層判斷，尤其是預測收入增長及經營溢利以及確定適當的貼現率。

我們識別商譽減值評估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為其對綜合財務報表的重要性以及選擇估值模型、採用關鍵假設及輸入數據可能受管理層偏見影響，而估值模型中該等假設及輸入數據的變動可能導致重大財務影響。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有關事項

我們對商譽減值評估執行以下審計程序：

- 評估管理層減值評估的估值模型選擇、關鍵假設及輸入數據採用的合理性；
- 根據最新市場預期評估假設的適當性，包括收入增長率及毛利率；
- 通過審核其計算基礎並將其輸入數據與市場來源進行比較，評估計算使用價值時所採用貼現率的適當性；及
- 對減值評估的關鍵輸入數據進行敏感度分析，包括收入增長率及所採用貼現率的變化。

獨立核數師報告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估計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29及31以及第92頁至第95頁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賬面值約為人民幣3,007,362,000元（扣除虧損撥備約人民幣952,503,000元），以及合約資產為人民幣3,920,476,000元（扣除虧損撥備約人民幣464,713,000元）。

貴集團已採納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以估計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以及合約資產的虧損撥備。管理層基於撥備矩陣參考債務人過往違約記錄及對債務人當前財務狀況的分析，並根據債務人特有的因素、債務人營運所在行業的一般經濟狀況進行調整，並對報告日期的現狀和預測方向進行評估，定期評估虧損撥備的充足程度，已按個別基準就預期信貸虧損進行評估的信貸減值結餘除外。管理層亦考慮可能影響客戶償還未償還結餘的能力的前瞻性信息，以估計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要求應用重大判斷及增加複雜性，包括識別信用質量顯著惡化的風險，以及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中使用的假設（單獨或共同評估的風險），例如違約概率及前瞻性信息。

由於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以及合約資產對綜合財務報表的重要性以及此類估計所固有的相應不確定性，我們識別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預期信貸虧損估計為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有關事項

我們對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以及合約資產的虧損撥備評估執行以下審計程序：

- 通過比較報告中的各個項目及相關的銷售發票，以抽樣方式評估賬齡報告中的項目是否屬於適當的賬齡類別；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要求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的技術及方法；
- 審閱並評估 貴集團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政策的應用；及
- 通過檢查管理層用於形成有關判斷的信息評估管理層虧損撥備估計的合理性，包括識別信貸減值結餘，測試歷史違約數據的準確性，評估歷史虧損率是否根據當前經濟狀況及前瞻性信息進行適當調整，審查本財政年度錄得的實際虧損，並在確認虧損撥備時評估是否存在管理層偏見的跡象。

獨立核數師報告

來自客戶的合約收入確認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6以及第80頁至第82頁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貴集團銷售貨物的收入在商品控制權轉移給客戶的時間點確認，而來自軟件開發服務及技術服務的收入乃經參考完全滿足履約義務的進度就其合約收入於會計處理時按照產出法或投入法隨著時間的推移予以確認。使用投入法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投入法乃根據貴集團的投入或輸入以履行履約義務，參考截至報告期末產生的實際成本佔每份合約估計總成本的百分比。

於本年度內，貴集團隨著時間的推移而確認及於某個時間點確認的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9,431,320,000元及人民幣11,298,011,000元。

我們將使用投入法計算的來自客戶的合約收入確認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因其對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具有數量上的重要性，加上從上述收入類別中釐定確認收入的適當時間點涉及的判斷。

我們使用投入法對來自客戶的合約收入確認執行以下審計程序：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規定，通過檢查與客戶的代表合約樣本基準，評估貴集團收入確認政策的適當性；
- 選擇截至本年底的未完成合約樣本，並核對預算合約成本重大組成部分的計算以支持設備採購訂單及與分包商的合約等證明文件；
- 選擇了本年度內已完成合約的樣本，並檢查預算合約成本的歷史可靠性；及
- 根據投入法以抽樣方式重新計算本年度內確認的收入。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了解到的情況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我們並無就此作出任何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貴公司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有責任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允的綜合財務報表；及落實彼等認為必須的內部監控，以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披露與持續經營相關的事項（如適用），並運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終止運營或別無其他可行之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並依據百慕達《公司法》第九十條及我們協定的委聘條款僅為全體股東編製，而並不可作其他目的。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總能發現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他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作為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一部分，在審計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貴公司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適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貴公司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適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修訂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直至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呈列相關交易及事件。
- 規劃並執行集團審計，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對 貴集團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的基礎。我們負責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及複核。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審計的計劃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消除不利影響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彭衛恒先生。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彭衛恒

執業證書編號：P05044

香港

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	21,014,999	16,657,343
銷售及服務成本		(18,528,908)	(14,365,429)
毛利		2,486,091	2,291,914
其他收入及收益	6	131,257	112,543
出售多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淨收益		519	3,432
銷售及分銷費用		(913,249)	(882,312)
行政費用		(472,961)	(412,436)
其他費用淨額	7	(754,502)	(989,783)
聯營公司之權益減值撥回(減值)淨額		28,696	(23,784)
商譽減值	18	(114,001)	(364,604)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收益(虧損)	15	11,688	(7,517)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30	(84,370)	(27,696)
融資成本	8	(157,875)	(129,192)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虧損	7	(78,644)	(68,339)
除稅前溢利(虧損)	7	82,649	(497,774)
所得稅費用	11	(21,480)	(65,913)
本年度溢利(虧損)		61,169	(563,687)
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權益		31,420	(253,949)
非控股權益		29,749	(309,738)
		61,169	(563,687)
母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虧損)(以每股人民幣元列值)	13		
基本		0.0212	(0.1720)
攤薄		0.0211	(0.1720)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溢利(虧損)		61,169	(563,687)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虧損：			
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換算之匯兌差額		(947)	(9,719)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376	(1,875)
		(571)	(11,594)
其後不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虧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之			
公允價值變動		(60,609)	(68,442)
所得稅影響	25	12,595	(24,185)
		(48,014)	(92,627)
經扣除稅後的本年度其他全面虧損		(48,585)	(104,221)
本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12,584	(667,908)
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權益		(9,622)	(365,507)
非控股權益		22,206	(302,401)
		12,584	(667,908)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675,270	697,019
使用權資產	16	101,181	138,040
投資物業	15	4,585,336	4,481,252
商譽	18	1,011,104	1,125,105
其他無形資產	19	219,718	261,995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20	55,823	41,92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1	173,599	218,606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23b	202,721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22	287,173	362,36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3a	83,646	134,460
應收賬款	29	55,264	132,139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24	7,876	—
其他應收款項	30	420,000	440,000
遞延稅項資產	25	271,778	224,338
		8,150,489	8,257,237
流動資產			
存貨	26	990,162	1,117,841
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	27	439,113	579,642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9	2,952,098	3,259,13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0	1,112,778	1,528,936
合約資產	31a	3,920,476	3,811,240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23b	10,982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3a	156,898	183,198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24	5,549	19,418
受限制銀行結餘	32	448,418	83,47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	3,488,418	3,142,841
		13,524,892	13,725,725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28	—	324,336
		13,524,892	14,050,061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33	3,926,026	4,251,022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34	1,358,716	1,257,244
租賃負債	17	42,396	56,659
合約負債	31b	1,914,077	2,264,240
應繳稅項		45,051	62,337
付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35	2,070,763	1,980,515
其他金融負債	46	912,155	—
		10,269,184	9,872,017
流動資產淨值		3,255,708	4,178,04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1,406,197	12,435,281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付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35	1,378,845	1,502,222
遞延稅項負債	25	522,067	504,237
遞延收入	45	23,115	13,763
租賃負債	17	17,485	37,450
其他金融負債	46	—	870,155
		1,941,512	2,927,827
資產淨值			
		9,464,685	9,507,454
權益及儲備			
股本	36	163,826	163,826
儲備	37	5,587,110	5,667,605
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5,750,936	5,831,431
非控股權益		3,713,749	3,676,023
權益總額		9,464,685	9,507,454

第67頁至第179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獲得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人士代表其簽署：

郭為
董事

林楊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母公司股東應佔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已發行股本	股份溢價賬	資本儲備	以股份支付				匯兌波動	累計虧損						
				僱員股票基金	僱員之酬金儲備	資產估值儲備	投資估值儲備								
										儲備基金	儲備	儲備基金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63,826	4,139,709	1,589,764	(868,213)	251,072	610,610	(221,360)	794,825	(210,023)	(418,779)	5,831,431	3,676,023	9,507,454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	31,420	31,420	29,749	61,169		
經扣除稅後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	-	-	-	-	-	(41,652)	-	-	-	(41,652)	(6,362)	(48,014)		
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換算之匯兌差額	-	-	-	-	-	-	-	-	234	-	234	(1,181)	(947)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	-	-	-	-	-	470	-	(94)	-	376	-	376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	-	-	-	(41,182)	-	140	31,420	(9,622)	22,206	12,584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之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	-	-	-	-	175,435	-	-	(175,435)	-	-	-		
以股份支付之酬金	-	-	-	-	6,013	-	-	-	-	-	6,013	-	6,013		
僱員股票基金供款	-	-	-	(973)	-	-	-	-	-	-	(973)	-	(973)		
註銷多間附屬公司(附註41(d))	-	-	-	-	-	-	-	-	-	-	-	(3,104)	(3,104)		
依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歸屬股份	-	-	-	31,794	(31,794)	-	-	-	-	-	-	-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附註41(a))	-	-	8,783	-	-	-	-	-	-	-	8,783	8,392	17,175		
轉撥至儲備基金	-	-	-	-	-	-	-	45,944	-	(45,944)	-	-	-		
已付股息(附註12)	-	-	-	-	-	-	-	-	-	(80,964)	(80,964)	-	(80,964)		
附屬公司權益變動	-	-	(3,732)	-	-	-	-	-	-	-	(3,732)	3,732	-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之資本出資	-	-	-	-	-	-	-	-	-	-	-	6,500	6,50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3,826	4,139,709	1,594,815	(837,392)	225,291	610,610	(87,107)	840,769	(209,883)	(689,702)	5,750,936	3,713,749	9,464,685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母公司股東應佔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僱員股票 基金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支付	資產估值 儲備 人民幣千元	投資估值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儲備基金 人民幣千元	匯兌波動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僱員之酬金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63,826	4,139,709	1,595,724	(868,751)	248,415	610,610	(123,672)	744,463	(196,153)	(18,804)	6,295,367	4,070,638	10,366,005
本年度虧損	-	-	-	-	-	-	-	-	-	(253,949)	(253,949)	(309,738)	(563,687)
經扣除稅後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	-	-	-	-	-	(95,670)	-	-	-	(95,670)	3,043	(92,627)
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換算之匯兌 差額	-	-	-	-	-	-	-	-	(14,013)	-	(14,013)	4,294	(9,719)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 (虧損)收益	-	-	-	-	-	-	(2,018)	-	143	-	(1,875)	-	(1,875)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	-	-	-	(97,688)	-	(13,870)	(253,949)	(365,507)	(302,401)	(667,908)
以股份支付之酬金	-	-	-	-	14,775	-	-	-	-	-	14,775	2,866	17,641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之資本出資	-	-	-	-	-	-	-	-	-	-	-	353	353
僱員股票基金供款	-	-	-	(11,580)	-	-	-	-	-	-	(11,580)	-	(11,580)
註銷附屬公司(附註41(d))	-	-	-	-	-	-	-	-	-	-	-	(4,019)	(4,019)
依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歸屬 股份	-	-	-	12,118	(12,118)	-	-	-	-	-	-	-	-
視為收購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 之額外權益(附註41(b))	-	-	(5,960)	-	-	-	-	-	-	-	(5,960)	(44,289)	(50,249)
給予非控股股東之股息支付	-	-	-	-	-	-	-	-	-	-	-	(47,125)	(47,125)
轉撥至儲備基金	-	-	-	-	-	-	-	50,362	-	(50,362)	-	-	-
股息支付(附註12)	-	-	-	-	-	-	-	-	-	(95,664)	(95,664)	-	(95,664)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3,826	4,139,709	1,589,764	(868,213)	251,072	610,610	(221,360)	794,825	(210,023)	(418,779)	5,831,431	3,676,023	9,507,454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虧損)	82,649	(497,774)
經調整：		
融資成本	157,875	129,192
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72,658	66,445
應佔合營企業之虧損	5,986	1,894
銀行存款利息	(15,702)	(12,989)
理財融資產品收入	(9,554)	(17,739)
已確認遞延收入	(15,390)	(8,89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	(27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2,813)	(1,592)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	131,010	237,683
商譽減值虧損	114,001	364,604
聯營公司之權益(減值撥回)減值	(28,696)	23,78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3,079	2,721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收益)虧損	(11,688)	7,51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收益)虧損	(152)	46,993
視為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分權益之收益	(519)	(3,432)
註銷附屬公司之收益	(18)	—
提前終止租賃(收益)虧損	(52)	35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3,186	63,918
使用權資產折舊	73,575	82,910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93,722	78,650
存貨減值(減值撥回)	27,368	(8,892)
以股份支付之酬金	6,013	17,641
	746,538	572,716
存貨減少(增加)	100,311	(288,721)
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減少(增加)	50,442	(4,883)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少	333,424	616,54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330,394	(262,074)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減少	5,993	5,994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324,997)	299,010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及遞延收入增加(減少)	145,088	(181,254)
合約資產增加	(117,200)	(250,445)
合約負債減少	(350,163)	(6,953)
受限制銀行結餘(增加)減少	(384,185)	141,295
匯兌變動之影響淨額	2,872	(2,634)
經營所得之現金	538,517	638,593
已收利息	15,702	12,902
已繳付中國大陸所得稅	(64,536)	(51,095)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489,683	600,400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51,034)	(27,41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2,191	3,432
添置其他無形資產	(51,445)	(105,065)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股權之所得款項	909	850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投資	(19,800)	—
就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收取的保證金	333,320	19,246
購買其他金融資產收取(支付)的保證金	22,128	(21,900)
結算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應付代價	—	(4,500)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之所得款項	11,020	6,129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所得款項	510,965	458,380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股權所收取的按金	6,820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	27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2,813	1,592
收取多間聯營公司之股息	240	240
購買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11,210)	—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426,639)	(484,957)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30,278	(153,688)
融資活動		
新增銀行貸款	3,858,407	2,337,965
償還銀行貸款	(3,886,233)	(2,154,228)
租賃負債之付款	(74,142)	(83,029)
已付利息	(112,624)	(87,192)
已付股息	(80,964)	(95,664)
給予非控股股東之已付股息	—	(47,125)
依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	(973)	(11,580)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註資	6,500	353
購回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股份	—	(50,249)
出售附屬公司部分權益而並沒有失去控制權之所得款項	17,175	—
於註銷附屬公司後向非控股股東分派	(1,084)	(2,03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73,938)	(192,77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346,023	253,933
於年度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42,841	2,883,308
匯兌變動之影響淨額	(446)	5,600
於年度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88,418	3,142,84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組成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3,488,418	3,138,841
無抵押定期存款	—	4,000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所載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88,418	3,142,84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乃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公室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已於本年報的「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從事以下主要業務：

- 提供大數據產品及方案服務，包括數據軟件產品銷售，以及圍繞數字城市、數字供應鏈、金融科技等場景的數據解決方案。
- 提供軟件及運營服務，包括一站式端到端供應鏈運營服務，以及軟件開發、測試、運維等服務。
- 提供信創及傳統服務，包括系統集成、電商運營等。

除另有說明外，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為單位呈列，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港幣元(「港幣」)。

2. 應用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於本集團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以下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本期間及以往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無重大影響。

已發佈但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尚未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列報和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與計量之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 – 第11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版	換算為惡性通脹呈列貨幣 ²

¹ 自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自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自待確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以下描述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和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2. 應用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已發佈但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 財務報表的列報和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規定了財務報表的列報與披露要求，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列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引入了新的要求，在損益表中列示特定類別和定義的小計項目；在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管理層定義的業績指標，並改進財務報表中將予披露信息的合併與拆分。此外，亦對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和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作出少量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相應修訂本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董事現正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影響，但尚未能確定採納該準則會否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構成重大影響。

3. 重大會計政策信息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原則編製，惟投資物業及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

歷史成本一般基於交換商品及服務時所考慮的代價的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是指在計量日期時，在市場中的市場參與者之間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移負債的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可以直接觀察或使用其他估值技術估算。有關公允價值計量的詳情，請參閱下文所載的會計政策。

重大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信息(續)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以及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控制的實體的財務報表。

本集團擁有以下條件實現控制：(i)對被投資方的權力；(ii)因參與被投資方而產生的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及(iii)使用其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本集團回報的能力。

當本集團擁有少於被投資方的多數投票權時，若這些投票權足以賦予本集團單方面實際指導被投資方相關活動的能力，則本集團認為其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本集團在評估其在被投資方的投票權是否足以賦予本集團控制權時，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和情況，包括：

- 相對於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的持股規模和分散程度，本集團持有的投票權的規模；
- 公司持有的潛在投票權，以及其他投票權持有人或其他各方所持有的潛在投票權；
-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
- 任何額外的事實和情況，表明公司在需要做出決策時是否具有或不具有指導相關活動的能力，包括以往股東大會上之投票模式。

如果事實及情況表明上述一項或多項控制要素發生變化，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方。

附屬公司的合併始於本集團取得附屬公司的控制權，並於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

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計入綜合損益表，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該附屬公司為止。

3. 重大會計政策信息(續)

綜合基準(續)

附屬公司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個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股東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股東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導致非控制性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與本集團實體間交易有關的所有集團內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費用及現金流量於合併時悉數抵銷。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變動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變動，且並未導致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均以權益交易入賬。本集團權益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均予以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的相關權益的變動。非控股權益所調整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的公允價值兩者之間的差額，均直接於權益確認並歸屬於母公司股東。

當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和負債以及非控股權益(如有)將被終止確認。集團會在損益表中確認因失去控制權而產生的收益或損失，其計算方式為：(i)所收到的代價的公允價值總額與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允價值之總和，減去(ii)歸屬於公司所有者的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的賬面值。此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累積在權益中的金額，將被視為集團已直接處置了相關資產和負債(即重新分類至損益或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直接轉撥至保留盈利)。於失去控制權當日保留於前附屬公司的任何投資的公允價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後續入賬時被視為初始確認公允價值或(如適用)初始確認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投資的成本。

商譽

業務合併產生的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每年或在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就報告期內收購產生的商譽而言，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於該報告期末前進行減值測試。如果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少分配給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值，然後根據該單位中每項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減少該單位的其他資產。商譽的任何減值虧損直接於損益確認。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在以後期間不予轉回。

本集團有關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商譽(包含於投資賬面值)政策載於下文「對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信息(續)

對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是參與被投資方的財務和經營政策決策的權力，但不是對這些政策的控制或共同控制。

合營企業是一種合營安排，對該安排共同控制的各方有權享有該安排的淨資產。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約約定分享對安排的控制權，只有在相關活動的決定需要共享控制權的各方的一致同意時才存在。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業績及資產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權益法入賬。根據權益法，對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初始按成本確認，並在此後進行調整，以確認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損益以及其他全面收益變動的份額。如本集團在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虧損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包括任何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淨投資的部分的長期權益，本集團不再確認其應佔的進一步虧損。只有在本集團承擔法律或建設性義務或代表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支付款項的情況下，才會計提額外損失，並確認負債。

倘一間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就於類似情況下之類似交易及事件所採用之會計政策有別於本集團所採用者，則需於本集團應用權益法使用該等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財務表時，對該等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會計政策作出調整，使其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自被投資方成為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日起以權益法入賬。於收購投資時，收購成本超過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淨額的份額，確認為商譽，並計入投資賬面值。

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允淨值超出收購成本的任何部分，經重新評估後於收購投資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於釐定是否有必要確認本集團於一間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的任何減值虧損時，將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的規定。於必要時，投資的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通過比較其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較高者)與其賬面值，作為單項資產進行減值測試。已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不分配至任何資產，包括構成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淨投資賬面值的一部分的商譽。該減值虧損的任何撥回僅於投資的可收回金額隨後增加時確認。

本集團自該投資不再為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日起停止採用權益法核算。本集團保留對原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權益，且保留權益為金融資產的，本集團按照保留權益在該日的公允價值計量，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在初始確認時以公允價值作為其公允價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在權益法終止日期的賬面值與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允價值和處置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部分權益所得款項之間的差額計入處置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利得或損失。此外，本集團按與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的相同基準，將所有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有關該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金額入賬。因此，如果該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利得或損失將在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分類至損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被處置時將利得或損失從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3. 重大會計政策信息(續)

對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續)

當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所有權權益減少，但本集團繼續採用權益法時，先前已就其與所有權權益減少有關的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比例在倘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需要將該收益或損失重新分類至損益的情況下，則重新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交易產生的收益及虧損僅在和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不相關的情況下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本集團於該等交易產生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收益或虧損中的份額予以抵銷。

本集團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括減值規定)應用於並不適用權益法且構成對被投資方淨投資一部分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在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應用於長期權益時，本集團並無考慮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對其賬面值作出的調整(即分配被投資方的虧損或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進行減值評估而對長期權益的賬面值作出的調整)。

客戶合約收入

確認收入以描述向客戶轉讓承諾的商品或服務的金額，該金額反映了該實體預期有權以換取這些商品或服務的代價。具體而言，本集團採用5步驟方法確認收入：

- 步驟1：與客戶確定合約
- 步驟2：確定合約中的履約義務
- 步驟3：確定交易價格
- 步驟4：將交易價格分配給合約中的履約義務
- 步驟5：於實體完成履約義務時(或就此)確認收入。

本集團於完成履約義務時(或就此)確認收入，即當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

履約義務代表特定的商品或服務(或一攬子商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基本相同的特定商品或服務。

控制權隨著時間的推移而轉移，如果滿足以下標準之一，則參考完全完成相關履約義務的進度隨著時間的推移確認收入：

- 客戶同時收到並消耗本集團履約時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產生及提升一項資產，而該項資產於產生及提升時由客戶控制；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未為本集團創造具有替代用途的資產，而本集團對於迄今已完成的履約款項具有強制執行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信息(續)

客戶合約收入(續)

否則，收入在客戶獲得對特定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的時間點被確認。

收入根據與客戶簽訂的合約中集團預期的代價計量，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折扣及銷售相關稅費。

本集團確認來自以下主要來源的收入：

- 軟件產品銷售業務
- 軟件開發及技術服務業務
- 供應鏈運營業務
- 系統集成業務
- 電商運營業務

軟件產品銷售業務、電商供應鏈業務及系統集成業務的收入在向客戶提供服務時或在商品控制權轉移至客戶的時間點確認，通常於向客戶交付商品或服務時。

軟件開發及技術服務業務以及供應鏈運營業務的收入隨著時間的推移而確認。

本集團根據輸出或輸入法計量完成履約義務的進度隨時間確認收入。

根據迄今為止向客戶轉讓的商品或服務相對於合約項下承諾之剩餘商品或服務的價值直接計量應用輸出法確認收入，此舉最能反映本集團於轉讓商品或服務控制權方面的履約責任。

根據本集團完成履行與軟件開發及技術服務業務有關的付出或履約責任的投入應用輸入法確認收入，並參考截至報告期末的實際成本佔每份合約估計總成本的百分比。在某些情況下，如履約義務的結果無法合理計量，則本集團僅在產生的成本範圍內確認收入，直至能夠合理計量履約義務的結果為止。

3. 重大會計政策信息(續)

客戶合約收入(續)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合約資產代表本集團就交換本集團已轉讓予客戶的商品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並未成為無條件的代價。其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相反，應收款項代表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該代價付款到期應付前僅需要時間的推移。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向本集團已收到客戶代價的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責任。倘本集團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入前擁有無條件收取代價之權利，則亦將確認合約負債。在這種情況下，也會確認相應的應收款項。

對於與客戶的單一合約，列報淨合約資產或淨合約負債。對於多份合約，無關合約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不以淨額基準列報。

存在重大融資成分

於釐定交易價格時，倘向客戶就轉移貨品或服務(不論以明示或暗示方式)而協定之付款時間為客戶或本集團帶來重大融資利益，則本集團就貨幣時間值的影響而調整已承諾之代價金額。於該等情況下，合約含有重大融資成分。不論於合約中以明示呈列或合約訂約方協定的支付條款暗示融資承諾，均存在重大融資成分。

就相關貨品或服務的支付與轉移期間少於一年的合約而言，本集團就任何重大融資成分應用不調整交易價格的實際權宜方法。

就本集團於客戶付款前轉移本集團已就重大融資成分調整已承諾的代價金額的相關貨品或服務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應用將於本集團與客戶之間於合約開始的獨立融資交易中反映的貼現率。本集團確認於客戶付款至轉移相關貨品或服務期間的利息收入，並調整有關應收款項。

租賃

租賃的定義

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屬租賃或包含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於初始建立合約時評估合約是否屬租賃或包含租賃。本集團就其作為承租人的所有租賃安排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租賃負債，短期租賃(定義為租期為自開始日期起12個月或以下且不包含購買權的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就該等租賃而言，本集團於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租賃付款為營運開支，惟倘有另一系統化基準更能體現耗用租賃資產所產生經濟利益的時間模式則除外。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信息(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負債

於開始日期，本集團按當日尚未支付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租賃負債。租賃付款乃採用租賃中的內含利率進行貼現。倘該利率不能較容易地釐定，則本集團採用其增量借貸利率。

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租賃付款(包括實質上的固定付款)，減去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可變租賃付款，取決於一項指數或利率，初步計量時使用開始日期的指數或利率；
- 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付金額；
- 購買權的行使價(倘承租人合理確定行使該等權利)；及
- 終止租賃的罰金付款(倘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權利終止租賃)。

租賃負債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呈列。

租賃負債其後透過增加賬面值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採用實際利率法)及調減賬面值反映已支付的租賃付款進行計量。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包括相應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及任何初始直接成本減已收取租賃優惠。當本集團產生拆除及移除租賃資產、恢復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將相關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狀態的成本責任時，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確認及計量撥備。成本計入相關使用權資產中。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該等資產於相關資產租期及可使用年限兩者中的較短期間內折舊，折舊於租賃開始日期開始。

本集團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使用權資產單獨呈列。

本集團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釐定使用權資產是否已減值，並將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入賬。

3. 重大會計政策信息(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組成部分

對於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的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合約，本集團根據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單獨價格總和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個租賃組成部分。

作為可行權宜方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允許承租人不將非租賃組成部分分離，而可將任何租賃及相關非租賃組成部分入賬為單一安排。本集團已就所有租賃使用這一可行權宜方法。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就其投資物業及若干設備訂立租賃安排。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被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當租賃條款將相關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則合約獲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被分類為經營租賃。

當合約包括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時，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組成部分。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於相關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協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所產生之初步直接成本乃加至租賃資產之賬面值，並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

融資租賃承租人應付金額按本集團租賃淨投資額確認為應收款項，採用各自租賃隱含的利率計量。融資租賃收入分配至會計期間，以反映本集團有關租賃的未償還淨投資的固定週期回報率。

外幣

在編製每個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以相應的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按在交易日期的現行匯率入賬。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按該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按公允價值列賬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項目按於釐定公允價值當日的當前匯率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重新換算非貨幣項目產生的匯兌差額計入當期損益，惟收益及虧損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重新換算非貨幣項目產生的匯兌差額除外，在該情況下，匯兌差額亦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信息(續)

外幣(續)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末的現行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人民幣元)。收入及費用項目按當年的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匯兌波動儲備項下的權益累計(酌情歸屬於非控股權益)。

出售海外業務時(即出售本集團於海外業務的全部權益或出售涉及失去包括海外業務的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或出售涉及失去包括海外業務的合營安排的控制權，或出售涉及失去包括海外業務的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力)，本公司擁有人就該業務應佔的所有於權益累計的匯兌差額乃重新分類至損益。此外，就部分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惟並未導致本集團失去對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而言，按比例分佔的累計匯兌差額乃重新計入非控股權益，不於損益內確認。至於所有其他部分出售(即部分出售聯營公司或合營安排惟並未導致本集團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按比例分佔的累計匯兌差額乃重新分類至損益。

因收購海外業務而產生的商譽及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調整被視為該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並按各報告期末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借貸成本

所有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政府補貼

在合理保證本集團將遵守其附帶條件並將收到補貼之前，不會確認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於本集團確認補貼擬補償的相關成本作為開支的期間內有系統地於損益確認。具體而言，主要條件是本集團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收購非流動資產的政府補貼，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遞延收益，並在相關資產的使用年限內系統合理地轉入損益。

作為已發生的費用或虧損的補償而與收入相關的應收的政府補貼或為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支持且無日後相關成本的政府補貼於其應收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信息(續)

稅項

所得稅費用是當期應付稅款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當期應付的稅款是根據當年的應課稅溢利計算的。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表所報的除稅前虧損不同，因為其不包括其他年度可予扣稅之收入或不可課稅之開支項目以及永遠毋須課稅或扣稅之項目。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乃使用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就綜合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就所有可扣稅暫時性差額確認，惟以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該等可抵扣暫時性差額為限。如果暫時性差額來自商譽或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的交易中的資產及負債的初始確認(業務合併除外)，且在交易時不會產生等值的應稅和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則不確認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就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投資及合營企業權益相關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惟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性差額的撥回且暫時性差額將不會於可預見未來撥回則除外。與此類投資和權益相關的可抵扣暫時性差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在可能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用以抵扣暫時性差額的利益時予以確認，且其預計在可預見未來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並減少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和税法)，按照預期在負債結算或資產變現期間適用的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末收回或結算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所產生的稅務後果。

就計量使用公允價值模型計量的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負債或遞延稅項資產而言，該等物業的賬面值假設可全部透過銷售收回，除非該假設被推翻。當投資物業可折舊並且在一個目的是隨著時間的推移消耗投資物業所包含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而不是通過銷售的商業模式中持有，則該假設被推翻。倘該假設被推翻，該等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乃根據上述一般原則計量。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在具法定強制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時，以及其關於同一稅務機關徵收之所得稅時抵銷。本集團打算按淨額結算即期稅項負債和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信息(續)

稅項(續)

就稅項扣減歸屬於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規定分別應用於租賃負債及相關資產。本集團會確認與租賃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惟以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以抵銷可動用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為限，並會確認所有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的遞延稅項負債。

當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與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者除外，在此情況下，當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如果業務合併的初始會計處理產生當期稅項或遞延稅項，則稅務影響計入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中。

物業、廠房及設備

持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行政開支用途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成本值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當本集團就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要素的物業所有權益付款時，若該付款不能可靠地在租賃土地及樓宇要素之間分配時，全部物業以樓宇呈列並計入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惟該等根據公允價值模型按投資物業分類及入賬者除外。

折舊乃按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之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減其剩餘價值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估計的任何變動產生的影響按預期基準入賬。就此採用之主要年率如下：

樓宇	按租約期間或2%至5%(以較短者為準)
裝修	按租約期間或20%至33%(以較短者為準)
裝置及辦公室設備	10%至33%
汽車	10%至20%

用於生產、供應或行政目的的建築過程中的物業按成本值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將資產運至適當位置並處於能夠按照管理層意圖的方式運作所需的狀態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包括測試相關資產是否正常運作的成本，以及在合資格資產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資本化的借貸成本。這些物業在完工後可分類為適當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類別，並已準備於預期用途。該等資產(在與其他財產資產相同的基礎上)折舊在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開始計算。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預期不會因持續使用該資產而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乃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中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信息(續)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為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而持有的物業。投資物業包括持作未確定未來用途的土地，被視為持作資本增值目的。

投資物業初始按成本值計量，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初始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其公允價值計量。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或虧損計入彼等產生期間的損益。

當其永久退出使用及預期出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投資物業。取消確認物業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計入物業取消確認期間的損益。

無形資產

單獨購買的無形資產

單獨購買的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值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按其估計可使用年限以直線法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估計變動的影響按預期基準入賬。

無形資產於出售時或預期使用或出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取消確認無形資產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量，並於資產取消確認期間的損益內確認。

專利及許可證

購買專利及許可證按成本值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三年或五年以直線法攤銷。

研究及開發費用

所有研究成本均於產生時計入損益表。

開發新產品項目產生的支出僅在本集團能夠證明完成無形資產的技術可行性以使其可供使用或出售、其完成意圖及其使用或出售資產的能力、資產如何產生未來的經濟效益、完成項目的資源的可用性以及在開發過程中可靠地計量支出的能力時予以資本化及遞延。不符合該等條件的產品開發支出在產生時計入費用。

遞延開發成本按成本值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自產品投入商業生產之日起，以不超過五年的相關產品的商業年期以直線法攤銷。

系統軟件

購買系統軟件按成本值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並按其估計可使用年限三年或五年以直線法攤銷。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信息(續)

無形資產(續)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與商譽分開確認，並於收購日期按公允價值(視為其成本)初步確認。

於初步確認後，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按成本值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這與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的處理方式相同。

存貨

存貨按成本值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計算。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指一般業務過程的估計售價減去所有估計完工成本及進行銷售所需的成本。

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

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按照未售物業在土地及樓宇的總成本中所佔比例釐定。可變現淨值乃由本公司按個別物業根據現行市價估計。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倘非流動資產的賬面值將主要透過銷售交易而非持續使用收回，則有關非流動資產分類為持作出售用途。該分類要求資產在其當前狀態下可立即出售，且僅受出售該資產的通常及習慣條款的約束，且其極有可能出售。管理層必須致力於出售，預計出售將在分類之日起一年內被確認為已完成出售。

當本集團致力於涉及出售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或部分投資的銷售計劃時，當滿足上述標準時，將被出售的該項投資或部分投資均被分類為持作出售，且本集團自該投資(或部分投資)被分類為持作出售時起不再就被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部分使用權益法。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按原賬面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較低者計量，惟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涵蓋之金融資產及投資物業繼續根據相關會計政策進行計量除外。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現金(即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及現金等價物。現金等價物是指期限短(原到期日一般在三個月以內)、流動性強、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投資。持有現金等價物是為了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不是為了投資或其他目的。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義見上文)，扣除須按要求償還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不可分割部分的未償還銀行透支。此類透支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為短期借款。

3. 重大會計政策信息(續)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於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按成本值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允價值計量(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初始計量的客戶合約產生的應收賬款除外)。直接歸屬於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的交易費用酌情於初始確認時計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或從中扣除。直接歸屬於收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費用即時於損益確認。

金融資產

所有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均按交易日確認及終止確認。常規方式購買或銷售是指在市場規則或慣例規定的時間範圍內需要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的購買或出售。

所有已確認的金融資產隨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允價值全部計量，具體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分類。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分類，其後按攤銷成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計量。

初始確認時的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以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

按攤銷成本計算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如果滿足以下兩個條件，本集團隨後按攤銷成本計量金融資產：

- 金融資產以業務模式持有，其目的是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及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在指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而該等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未償還本金的本金及利息。

按攤銷成本計算的金融資產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能會出現減值。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信息(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按攤銷成本計算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續)

攤銷成本及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計算債務工具的攤銷成本和和在相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的方法。

實際利率為於債務工具之預期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確實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款至於初始確認時債務工具賬面總值之利率(包括組成實際利率完整部分之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及基點、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惟不包括預期信貸虧損)。

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為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計量之金額減去本金還款，另加使用實際利率法就初始金額與到期金額之間之任何差額進行累計攤銷，並就任何虧損撥備作出調整。金融資產之賬面總值為金融資產於調整任何虧損撥備前之攤銷成本。

就其後按攤銷成本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之債務工具而言，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的計算法是將實際利率應用於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但隨後成為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見下文)除外。對於其後成為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通過將實際利率應用於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確認。如在其後報告期內，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得到改善，使金融資產不再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通過將實際利率應用於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確認。

利息收入在損益中確認，並計入「其他收入及收益」項目(附註6)。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可作出不可撤回的選擇(按個別工具)以指定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如股權投資是為交易而持有，或者如果是業務合併中的收購方確認的或有代價，則不可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入賬。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初始按公允價值加交易成本計量。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其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累計在投資重估儲備中。處置股權投資時，累計收益或虧損不重新分類至損益，而是轉撥至保留溢利(累積虧損)。

當本集團收取股息的權利確立時，來自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的股息於損益中確認，除非股息明確代表收回部分投資成本。股息計入損益中的「其他收入及收益」項目中。

3. 重大會計政策信息(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標準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計量。特別指：

- 權益工具投資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除非本集團在初始確認時指定一項股權投資既非持作買賣，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業務合併產生的或有代價。
- 不符合攤銷成本標準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標準的債務工具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此外，符合攤銷成本標準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標準的債務工具可在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如此類指定消除或顯著減少按不同基準計量資產或負債或確認其收益及虧損所產生之計量或確認不一致性。本集團並無將任何債務工具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在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任何公允價值損益在其不屬於指定對沖關係的範圍內於損益確認。在損益中確認的淨收益或虧損不包括就金融資產所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其他收入及收益」及「其他費用」項目中。公允價值以附註48中所述的方式確定。

倘符合以下條件，金融資產分類為持作買賣用途：

- 收購該項資產之主要目的是於短期內出售；或
- 於初步確認時，該項資產構成本集團一併管理的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並有證據顯示最近有實際的短期盈利情況；或
- 該項資產為衍生工具(惟為一份財務擔保合約或一項指定及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金融資產減值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需進行減值評估的其他項目的減值

本集團確認債務工具投資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以攤銷成本、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及合約資產計量。在每個報告日期更新預期信貸虧損金額，以反映自各自金融工具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的變化。

本集團始終就應收賬款、合約資產及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使用撥備矩陣或單獨根據本集團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及無須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信息估計。

對於所有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團計量的虧損撥備等於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除非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是否應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是基於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的顯著增加。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信息(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需進行減值評估的其他項目的減值(續)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在評估自初始確認以來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於報告日期對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與於初始確認日期的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在進行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且可支持的定量及定性信息，包括歷史經驗及無需過多的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信息。

具體而言，在評估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信息：

- 內部信用評級；
- 預計會導致債務人償還債務能力大幅下降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的不利變化；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同一債務人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 導致債務人履行債務能力大幅下降的債務人所在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中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化。

無論上述評估的結果如何，於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時，本集團均假設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已自初始確認以來大幅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可支持的資料證明並非如此。

儘管如此，如債務工具在報告日期確定具有低信貸風險，本集團仍假設該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未顯著增加。如i)債務工具違約風險較低，ii)債務人在短期內具有很強的履行合同現金流量義務的能力，及iii)經濟及業務狀況的長期不利變化可能但不一定會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現金流量義務的能力，則確定債務工具具有較低的信貸風險。當資產根據全球理解的定義具有「投資等級」的外部信用評級或者如沒有外部評級時，本集團認為債務工具具有較低的信貸風險，則該資產的內部評級為「執行」。執行意味著交易對手具有強大的財務狀況且沒有逾期金額。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以識別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的準則的有效性，並酌情對其進行修訂，以確保該準則能夠在金額到期前確定信貸風險的顯著增加。

3. 重大會計政策信息(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需進行減值評估的其他項目的減值(續)

違約的定義

本集團認為以下內容構成內部信貸風險管理的違約事件，因為歷史經驗表明符合以下任何一項標準的應收款項一般不可收回：

- 債務人違反財務契約時；或
- 內部開發或從外部來源獲得的信息表明債務人不可能全額支付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不考慮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

即使進行了上述分析，本集團認為，除非本集團有合理且可支持的信息證明更為滯後的違約標準更為合適，否則金融資產預期超過720天後即已發生違約。

信用減值金融資產

當一項或多項事件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時，該金融資產即為信用減值。金融資產存在信用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發行人或借款人的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借款人的貸款人，出於與借款人的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同原因，已向借款人授予貸款人不會另行考慮的特許權；
- 借款人很可能會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或
- 由於財務困難，該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撤銷政策

當有資料表明債務人處於嚴重的財務困境並且沒有現實的復蘇前景時(即當交易對手已被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時(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本集團會撤銷一項金融資產。已撤銷的金融資產仍可能根據本集團的收回程序實施強制執行，並在適當的情況下考慮法律建議。所作出的任何收回均在損益中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信息(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需進行減值評估的其他項目的減值(續)

預期信貸虧損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是違約概率，違約損失(即如果存在違約的損失幅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的評估基於前瞻性信息調整的歷史數據。對於違約風險敞口，就金融資產而言，為於報告日期資產的總賬面值。

就金融資產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估計為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按原實際利率貼現。就應收租賃款項而言，用以釐定預期信貸虧損的現金流量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計量應收租賃款項所用現金流量一致。

如本集團已在上一報告期內按照相當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金融工具的虧損撥備，但在當年報告日期確定不再符合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條件，則本集團按照相當於於當前報告日期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虧損撥備，使用簡化方法的資產除外。

本集團於損益內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通過虧損撥備賬戶對其賬面金額進行相應調整，惟於債務工具之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其虧損撥備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在投資重估儲備中累計，並不會減少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本集團僅在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到期或將金融資產以及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另一方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於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之和之間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相反，在終止確認本集團初始確認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權益工具投資時，以前在投資重估儲備中累計的累計收益或虧損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但轉撥至保留溢利(累計虧損)。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集團實體發行的債務及權益工具根據合約安排的實質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是指扣除所有負債後證明實體資產剩餘權益的任何合同。集團實體發行的權益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確認，扣除直接發行成本。

購回本公司自有權益工具直接在權益中確認和扣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自有權益工具的損益不確認收益或損失。

3. 重大會計政策信息(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續)

金融負債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金融資產轉移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或適用持續參與法時產生的金融負債，以及本集團出具的財務擔保合同，均按照下列具體會計政策計量。

金融負債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並非1)業務合併中的收購方的或有代價，2)持作買賣，或3)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實際利率法是計算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和分配利息費用的方法。實際利率是於金融負債的預期年限或(在適當的情況下)較短的期間準確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支付(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扣的組成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及支出)至金融負債攤銷成本的費率。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且僅當本集團的責任被解除，取消或到期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已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包括已轉讓非現金資產或承擔的負債)之間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贖回負債

本集團按第三方酌情決定購買集團實體權益工具的責任(書面認沽期權)在成為無條件時被分類為金融負債(即贖回負債)。

贖回負債初步按贖回價的現值確認，隨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倘合約(書面認沽期權)到期而無交付，贖回負債的賬面值被重新分類為權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信息(續)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向僱員授出的購股權及股份獎勵

所獲服務之公允價值乃參考權益工具於授出當日之公允價值釐定，並於歸屬期間以直線法支銷，而權益(以股份支付僱員之酬金儲備)亦作相應增加。

釐定權益工具的授出日期公允價值並不計及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惟能達成該等條件的可能性則被評定為本集團對將最終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的一部分。市場表現條件反映於授出日期公允價值內。附帶於權益工具中但並無相關服務要求的任何其他條件視為非歸屬條件。除非有另外的服務及／或表現條件，否則非歸屬條件將反映於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內並將即時予以支銷。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對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的評估修訂對預期將最終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的估計，並將於歸屬期間原始估計修訂之影響(如有)於損益確認，致使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估計，以股份支付僱員之酬金儲備亦作相應之調整。

購股權獲行使時，過往於以股份支付僱員之酬金儲備中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當購股權於歸屬日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仍未獲行使，過往於以股份支付僱員之酬金儲備中確認之金額將繼續作為以股份支付僱員之酬金儲備。

就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如附註38(b)所詮釋)而言，本公司購入本公司股份所支付的代價(包括任何相關交易費用)作為僱員股票基金自權益扣除。僱員股票基金託管人於公開市場購買本公司股份作為獎勵僱員的股份。於獎勵股份歸屬時，先前於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中確認的金額與以股份支付僱員之酬金儲備中確認之金額之間的差額轉撥至保留溢利(累計虧損)。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設立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其合資格僱員參與該計劃。供款乃根據僱員基本薪金的某個百分比作出，並根據強積金計劃之規則於應付時在損益中扣除。強積金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金分開，由獨立管理之基金持有。本集團之僱主供款於向強積金計劃供款時，即全數撥歸僱員。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經營業務之附屬公司之僱員須參與由當地市政府運作之中央退休金計劃(定額供款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其工資成本之若干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供款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之規則於應付時自損益中扣除。

3. 重大會計政策信息(續)

短期及其他長期僱員福利

僱員有關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之應計福利乃於提供有關服務期間按預期就換取該服務而支付的未貼現福利金額確認負債。

就短期僱員福利確認的負債乃按預期就換取有關服務而支付的未貼現福利金額計量。

就其他長期僱員福利確認的負債按本集團就僱員直至報告日期所提供服務預期將作出的估計未來現金流出的現值計量。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上述商譽會計政策中規定的商譽減值除外)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檢討其有限使用年期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如果存在任何此類跡象，則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確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分別單獨估計的。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當可以確定合理一致的分配基礎時，公司資產也會分配給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者分配給可以確定合理一致的分配基礎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於有跡象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測試。

可收回金額是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和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該貼現率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以及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未經調整的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特定風險。

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會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就未能按合理一致基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企業資產或一部分企業資產而言，本集團會將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包括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企業資產或一部分企業資產的賬面值)與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款項作比較。在分配減值虧損時，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低任何商譽(如適用)的賬面值，然後按該單位或該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各項資產的賬面值所佔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賬面值不可被減至低於其公允價值扣除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或零(以最高者為準)。已另行分配至資產的減值虧損的金額按所佔比例分配至該單位或該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除非相關資產按其他準則以重估價值列賬，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按該準則視為重估減值。

倘減值虧損隨後轉回，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會增加至其可收回金額的經修訂估計，但增加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倘若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在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原應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除非相關資產按另一標準按重估價值列賬，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撥回會被視為該標準下的重估增值。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信息(續)

公允價值計量

在計量公允價值時，除本集團的股份支付交易、租賃交易、就進行減值評估而言存貨／已竣工待售物業的可變現淨值以及商譽的使用價值外，本集團會考慮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為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會考慮的該資產或負債的特徵。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需考慮市場參與者透過以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或透過將資產售予將以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的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採用適用於當時情況的估值技術，並有足夠數據可用於計量公允價值，最大限度地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並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具體而言，本集團根據投入的特徵將公允價值計量分為三個等級，具體如下：

- 等級一 — 公允價值計量乃自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中所報未調整市場價格得出。
- 等級二 — 公允價值計量乃除第一級計入的報價外，自資產或負債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自價格衍生)觀察輸入數據得出。
- 等級三 — 公允價值計量乃自包括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得出。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確定轉讓是否發生在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層級之間，並通過審閱其各自的公允價值計量以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撥備

當因過往事件導致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而日後可能須動用資源流出履行有關責任，且有關責任所涉數額能可靠估計，則確認撥備。

當貼現的影響重大時，就撥備確認的金額乃指預計在日後履行責任時所需開支於報告期末的現值。由於隨時間過去導致貼現現值的金額之增加會計入於損益中的融資成本內。

本集團對若干產品提供產品保修而作出的撥備，乃按銷量及過去的維修及退貨情況確認，並在適當的情況下貼現至其現值。

股息

末期股息於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後即會確認為負債。

3. 重大會計政策信息(續)

關連人士

如屬以下情況，任何一方即被視為本集團之關連人士：

- (a)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之近親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之關鍵管理人員；或
- (b) 倘符合下列條件，即該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
 - (ii) 一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其他實體之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合營企業，而其他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之離職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之關鍵管理人員；及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關鍵管理人員服務。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在應用附註3所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就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資產、負債、收入及費用金額以及披露資料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基於歷史經驗及被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這些估計不同。

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檢討。如修訂僅影響該期間，或在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如修訂影響本期間及未來期間)，則會計估計的修訂在修訂估計的期間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應用會計政策的關鍵判斷

以下是除了涉及估計(見下文)的關鍵判斷外，本公司董事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對於已確認金額具有最重大影響及於綜合財務報表所作披露所作出的關鍵判斷。

分派股息所產生之預扣稅

本集團就決定是否依照司法管轄區制定之有關稅務規則計算若干附屬公司分派股息所產生之預扣稅時，須對分派股息之計劃作出判斷。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計提未分配盈利的遞延稅項負債(二零二四年：無)。

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

就計量使用公允價值模式計量的投資物業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而言，本集團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的投資物業，並認為本集團在一種商業模式下持有投資物業，該商業模式的目的乃為隨時間推移消耗包含在投資物業內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因此，在釐定本集團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時，本公司董事已決定推翻透過銷售收回使用公允價值模式計量之投資物業之假設。

因此，本集團根據管理層的最佳估計確認該等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之遞延稅項，假設未來稅務結果乃透過將該等物業用作租賃用途而非出售引致。倘投資物業隨後由本集團出售而非以租賃方式隨時間推移消耗絕大部分包含在投資物業內的經濟利益，則最終的稅務結果將有別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若投資物業被出售，鑒於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及土地增值稅(「**土地增值稅**」)之影響，本集團在出售時可能承擔較高稅項。

合併本集團持有投票權少於大多數的實體

本集團認為，儘管本集團擁有神州數碼信息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神州信息**」)投票權少於50%，本集團仍對其擁有控制權，理由是本集團是神州信息的單一最大股東，持有40.39%(二零二四年：40.54%)股權。雖然本集團並非擁有神州信息之大多數股權，本集團仍維持在神州信息董事會提名五名董事之中三名的權利，考慮到本集團參與於神州信息之營運及財務活動之權力、關鍵股東及彼等之實益股東的分布及過去的投票模式，以及股東及／或彼等之受益股東之間存在任何合約安排(如有)，本公司董事認為，神州信息的持股狀況屬分散且其他股東未經組織，組織其他股東的持股以於神州信息股東大會勝過本集團的實際風險較小，因而本集團的投票權足以賦予其實際能力以單方面指示神州信息的相關活動。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對神州信息擁有實際控制權。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以下是有關未来的主要假设，以及报告期末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主要来源，具有导致下一财政年度内资产及负债账面值重大调整的重大风险。

確認以股份支付之酬金開支

本集團運作股份激勵計劃(詳情載於附註38)，其目的在於激勵及獎勵僱員。購股權之公允價值乃由獨立估值師透過使用二項式模式進行估值。該等估值要求本公司對若干主要輸入數據作出估計，包括股息收益率、預期波幅、無風險利率及購股權預期年期，因此彼等具有不確定性。

此外，授出權益工具(包括購股權及限制性股份)須待特定歸屬條件達成，方可落實。有關條件包括服務期限及與財務表現計量掛鈎的表現條件(如有)。在考慮歸屬條件及調整以股份支付之酬金開支計量時所計入之權益工具數目時，本集團須作出判斷。

於各報告期末直至歸屬日期就股份激勵計劃確認之累計開支反映了歸屬期的屆滿程度以及本集團就最終將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作出的最佳估計。期內於綜合損益表扣除或計入代表於該期間期初及期末確認之累計開支變動。

商譽減值評估

確定商譽是否減值需要估計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使用價值計算要求本集團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及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現值。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市場發展的過往表現及預期估計。由於當前環境不確定，估計現金流量及貼現率受到較高程度的估計不確定性的影響。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011,10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125,105,000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的減值虧損約為人民幣114,001,000元(二零二四年：364,604,000元)。累計減值及可收回金額計算詳情於附註18披露。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

如附註49所述，本公司董事使用其判斷為未在活躍市場中報價的金融工具選擇適當的估值技術。應用市場從業者常用的估值技術。其他金融工具使用貼現現金流量分析進行估值，該分析基於通過可觀察的市場價格或利率支持的假设(如有可能)。非上市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估計包括一些不受可觀察市場價格或利率支持的假设。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非上市權益工具的賬面值為人民幣287,17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62,361,000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非上市投資的賬面值為人民幣240,54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17,658,000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所選擇的估值技術及假设適用於釐定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其他無形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限

於各報告期末，本公司董事審閱可使用年限有限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其他無形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限。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使用年限有限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其他無形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675,27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697,019,000元)，人民幣101,181,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38,040,000元)及人民幣219,71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61,995,000元)。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投資物業為人民幣4,585,33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481,252,000元)，乃以董事根據獨立外部評估釐定的估計公允價值列賬。本集團物業投資組合的估值本質上屬主觀，乃由於多項因素所致，包括各項物業的個別性質、位置、未來租金的預期以及該等現金流量適用的貼現收益。因此，物業組合的估值存在一定程度的不確定性，並且乃基於可能不被證實屬準確的假設作出，尤其是在市場動盪多年或交易流量低的情況下。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合約資產的減值撥備乃基於有關預期信貸虧損的假設。本集團根據未償還個別應收款項的天數以及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歷史經驗及前瞻性資料，根據判斷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的輸入數據。該等假設及估計的變動可能對評估結果造成重大影響，並可能有必要於綜合損益表作出額外減值費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虧損約人民幣38,676,000元已於損益確認(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72,473,000元)。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3,007,36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391,269,000元)，已扣除虧損撥備約人民幣952,50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917,649,000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約人民幣84,37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7,696,000元)已於損益確認。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113,30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277,227,000元)，已扣除虧損撥備約人民幣702,017,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617,647,000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向合營企業提供之貸款之減值虧損於損益確認。向合營企業提供之貸款之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08,06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08,065,000元)，且無任何虧損撥備。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約資產減值虧損約人民幣7,96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7,514,000元)已於損益確認。合約資產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3,920,47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811,240,000元)，已扣除虧損撥備約人民幣464,71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56,749,000元)。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其他無形資產的估計減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其他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如有)列賬。於釐定資產是否減值時，本集團須作出判斷及估計，尤其評估：(1)是否有事件已發生或有任何指標可能影響資產價值；(2)資產賬面價值是否能夠以可收回金額(如為使用價值)支持，即按照持續使用資產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的淨現值；及(3)將應用於估計可收回金額的適當關鍵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及適當的貼現率)。倘不可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估計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過往表現及對未來發展的預期而估計。由於當前環境不確定，估計現金流量及貼現率受到較高程度的估計不確定性的影響。假設及估計(包括現金流量預測中的貼現率或增長率)之變更可能對可收回金額造成重大影響。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其他無形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675,270,000元、人民幣101,181,000元及人民幣219,71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697,019,000元、人民幣138,040,000元及人民幣261,995,000元)。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無形資產的減值詳情分別於附註14、16及19披露。進一步詳情載於相關附註。

收入確認

當本集團於某一時段內根據履行履約責任所產生的實際直接成本(相當於為履行個別合約履約責任而產生的預期總成本)使用投入法確認收入。總預期成本及其相應的合約收入需要管理層根據對合約履行情況的理解以及供應商及分包商的報價以及本集團的歷史經驗進行估計。由於服務合約中所進行的活動的性質，活動的簽訂日期及活動完成的日期通常屬於不同的會計期間。因此，隨著合約的進展，本集團會檢討及修訂為每份合約編製的預算中合約收入及合約成本的估計。如實際合約收入低於預期或實際合約成本高於預期，則可能產生繁重合約的撥備。

就軟件開發及技術服務業務而言，本集團會產生及提升一項客戶控制的資產或使其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由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因此，本公司董事信納履約責任已使用投入法隨時間的推移履行。

陳舊存貨撥備

管理層會審閱本集團存貨之賬齡分析，並就確定不再適合用作出售之陳舊及滯銷存貨項目計提撥備。管理層主要依據最近期之發票價格及現行市況，估計該等存貨之可變現淨值。在評估該等存貨能否最終變現之過程中須作大量判斷。倘市況改變，導致其陳舊項目計提撥備改變，則將記錄該期間確認之差額。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存貨減值撥回約人民幣27,368,000元(二零二四年：存貨減值撥回人民幣8,892,000元)於損益確認。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的賬面值為約人民幣990,16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117,841,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於聯營公司權益的減值評估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董事審閱其於聯營公司的權益，並識別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可能出現減值虧損。倘存在減值的客觀證據，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的程度。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須採用現金流預測、市淨率及貼現率等假設。根據估計的可收回金額，於聯營公司權益的減值虧損撥回約人民幣28,696,000元(二零二四年：減值虧損人民幣23,784,000元)於損益中確認。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聯營公司權益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73,599,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18,606,000元)，扣除累計減值虧損約人民幣472,04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00,740,000元)。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以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率(及稅務法例)釐定。該等稅率(及稅務法例)預期適用於有關遞延稅項資產變現或遞延稅項負債清還之期間。本集團若干實體於中國大陸獲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及享有該三年期15%的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就計量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須作出判斷以釐定該等實體是否繼續達到「高新技術企業」標準及估計預期將採用的稅率。

遞延稅項資產惟僅限於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以對銷可動用暫時性差額時方予確認。管理層於釐定可予以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金額時須根據可能出現未來應課稅溢利的時間及數額連同未來稅務計劃策略作出重大判斷。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之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271,77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24,338,000元)及人民幣522,067,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04,237,000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確認稅項虧損及若干可扣減暫時性差額金額約為人民幣3,887,36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493,718,000元)。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5。

5. 分部資料

在資源分配及部門績效評估方面，向董事會（即**首席營運決策者**）集中呈報所交付或提供的貨品或服務類別的相關資料。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前，共有三個呈報分部：(a)大數據產品及方案；(b)軟件及運營服務；以及(c)信創及傳統服務。

自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起，首席營運決策者重組了內部呈報架構，並釐定調整分部報告的呈列，將更能適當反映本集團的管理與審閱方法，具體如下：

- (a) **數據智能服務業務分部**：提供以算力、數據、算法模型及智能應用為核心的數據智能決策使能平台及AI全棧技術服務，圍繞供應鏈及其他創新場景的AI產品及解決方案。
- (b) **一體化供應鏈服務業務分部**：提供以數據技術驅動的端到端供應鏈服務，聚焦倉儲、運輸、配送、逆向及智能運營全環節。
- (c) **金融科技服務及其他業務分部**：該分部主要為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神州數碼信息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神州信息）（股票代碼：000555.SZ）業務；其亦包括投資、物業銷售及租賃等相關業務。

上一年度的分部資料已重新呈報，與本年度的呈報保持一致。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之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乃根據呈報分部（虧損）溢利而評估，其為經調整後的除稅前溢利（虧損）的計量。分部業績與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一致計量，惟利息收入、融資成本、未分類公司收入及收益及未分類公司開支不計入該等計量。這是向首席營運決策者呈報其達致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的計量。

分部間之銷售及轉撥乃參考以現行市場價格銷售予第三方之銷售價格而進行。

本集團披露過往年度各可呈報分部的資產及負債資料。自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起，於內部報告結構重組及運營決策模型優化後，首席營運決策者不再就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獲取或審查各可呈報分部的資產及負債數據。該等數據已不再是決策的核心依據。因此，本集團不再披露有關各可呈報分部的資產及／或負債資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續)

下表呈列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經營及呈報分部之收入、業績及若干其他資料。

	數據智能服務		一體化供應鏈服務		金融科技服務及其他		抵銷		總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分部收入：										
對外	5,588,436	4,666,385	1,932,002	1,744,622	13,494,561	10,246,336	—	—	21,014,999	16,657,343
分部間	16,251	26,171	30,783	24,567	7,745	5,891	(54,779)	(56,629)	—	—
	5,604,687	4,692,556	1,962,785	1,769,189	13,502,306	10,252,227	(54,779)	(56,629)	21,014,999	16,657,343
分部毛利	415,548	339,653	265,330	317,684	1,805,213	1,634,577			2,486,091	2,291,914
分部業績	34,247	11,545	175,190	148,943	134,999	(413,464)			344,436	(252,976)
未分類										
利息收入									15,702	12,989
收入及收益									29,641	12,114
未分類開支									(149,255)	(140,709)
經營活動溢利(虧損)									240,524	(368,582)
融資成本									(157,875)	(129,192)
除稅前溢利(虧損)									82,649	(497,77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續)

	數據智能服務		一體化供應鏈服務		金融科技服務及其他		未分類		總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重列)	(經重列)	(經重列)	(經重列)	(經重列)	(經重列)	(經重列)	(經重列)	(經重列)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140	2,542	11,370	12,373	35,462	33,379	14,214	15,624	63,186	63,918
使用權資產折舊	5,701	6,687	41,275	40,970	26,599	35,253	—	—	73,575	82,910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2,625	7,956	5,816	5,448	75,281	65,246	—	—	93,722	78,650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	5,956	4,141	53,473	78,754	84,290	81,480	2,461	43,811	146,180	208,186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	19	30,836	(6,424)	4,427	137,415	202,420	—	—	131,010	237,683
存貨撥備(撥備撥回)	1,285	(2,813)	—	—	26,083	(6,079)	—	—	27,368	(8,892)
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溢利)	(120)	(446)	—	—	75,931	56,555	(3,153)	10,336	72,658	66,445
應佔合營企業之虧損(溢利)	(311)	1,065	—	—	3,254	(426)	3,043	1,255	5,986	1,894
政府補貼	(4,686)	(632)	(2,256)	(6,534)	(63,181)	(47,020)	(1,814)	(2,049)	(71,937)	(56,235)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	—	(652)	2,817	(11,945)	4,700	909	—	(11,688)	7,517
視為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分權益之收益	—	—	—	—	(519)	(3,432)	—	—	(519)	(3,432)
商譽減值	—	—	—	—	114,001	364,604	—	—	114,001	364,604
聯營公司之權益(減值撥回)減值	—	—	—	—	(28,696)	23,784	—	—	(28,696)	23,784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866	985	—	—	86,785	115,019	85,948	102,602	173,599	218,606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10,002	9,690	—	—	37,130	20,497	8,691	11,735	55,823	41,922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	—	—	—	—	(15,702)	(12,989)	(15,702)	(12,989)
融資成本*	—	—	—	—	—	—	157,875	129,192	157,875	129,192
所得稅費用*	—	—	—	—	—	—	21,480	65,913	21,480	65,913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和遞延稅項資產。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融資成本及所得稅費用定期提供予首席營運決策者但並無計入分部損益計量。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來自對外客戶之收入超過90%於中國大陸(根據客戶所在地區)產生且本集團超過90%非流動資產(除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外)位於中國大陸(根據資產所在地區)，故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主要客戶資料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任何源自與個別對外客戶交易之收入貢獻本集團各年度收入10%以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年度之收入指出售貨品(扣除退貨與貿易折扣)；提供服務(扣除增值稅及政府徵費)；及從投資物業已收取及應收取之租金收入。

本集團之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來自客戶的合約收入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作分列：		
軟件產品銷售業務	46,783	111,248
軟件開發及技術服務業務	7,273,702	6,818,866
供應鏈運營業務	2,157,618	2,134,528
系統集成業務	6,235,030	3,394,350
電商運營業務	4,556,041	3,714,152
其他	460,157	190,760
來自客戶的合約總收入	20,729,331	16,363,904
其他來源的收入		
經營租賃下的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275,448	285,662
金融服務業務	10,220	7,777
其他來源的總收入	285,668	293,439
總收入	21,014,999	16,657,34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i) 來自客戶的合約收入

分列按時點確認的收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確認的時點		
在某個時點	11,298,011	7,410,510
隨著時間的推移	9,431,320	8,953,394
	20,729,331	16,363,904

分配至餘下履約客戶合約義務的交易價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總額約為人民幣6,525,58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6,944,106,000元)。有關金額為預期將於系統集成業務以及軟件開發及技術服務業務確認的收入，相關服務預期於三年(二零二四年：三年)內完成。預期從系統集成業務以及軟件開發及技術服務業務以外的收入中確認的收入，其原預期為期一年或以下，或收入按本集團有權就所履行服務開具發票的金額確認的合約。因此，本集團已選擇可行權宜方法，並無披露分配至於報告期末未達成(或部分未達成)的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金額。

(ii) 其他收入及收益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政府補貼	45	71,937	56,235
銀行存款利息		15,702	12,989
理財金融產品收入		9,554	19,73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2,813	1,59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 股息收入		—	279
其他		30,981	19,212
		130,987	110,046
收益			
註銷或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18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 允價值收益		152	—
匯兌收益淨額		—	2,497
其他		100	—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計		131,257	112,54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除稅前溢利(虧損)

(i)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虧損)主要已經扣除(計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附註9))：		
袍金、薪金及津貼	3,593,535	3,102,717
以股份支付之酬金	6,013	17,641
退休金計劃供款 ¹	337,244	307,185
其他福利	464,530	447,032
	4,401,322	3,874,575
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72,658	66,445
應佔合營企業之虧損	5,986	1,894
	78,644	68,339
售出存貨之成本	10,252,119	6,711,879
核數師薪酬	2,657	2,72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63,186	63,918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73,575	82,910
為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的直接營運費用 (包括維修和保養)(附註6)	37,482	30,45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除稅前溢利(虧損)(續)

(ii) 其他費用淨額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研究及開發成本(不包括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563,470	653,335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93,722	78,650
存貨減值(減值撥回)	27,368	(8,892)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	46,640	209,98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3,079	—
匯兌虧損淨額	2,872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虧損	—	46,993
提前終止租賃(收益)虧損(附註17(iii))	(52)	356
其他	17,403	9,354
	754,502	989,783

8.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貸款利息	90,543	63,396
已貼現票據利息	22,082	17,715
租賃負債利息	3,250	6,081
其他金融負債利息	42,000	42,000
	157,875	129,19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於本年度內之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1,918	1,464
其他酬金：		
薪金及津貼	8,194	7,893
表現相關之花紅	1,132	1,286
退休金計劃供款	86	83
	9,412	9,262
	11,330	10,726

附註：

上表所載薪金及津貼以及表現相關之花紅和退休金計劃供款為執行及非執行董事從神州信息、本公司之其他附屬公司和本公司收取的薪金及津貼和表現相關之花紅的合併總額。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本年度內已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袍金如下：

	二零二五年 袍金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袍金 人民幣千元
由本公司支付：		
劉允博士	274	274
金昌衛先生	274	274
郭嵩博士 ²	274	101
陳惠康先生 ²	274	101
李靜博士 ²	274	101
黃文宗先生 ¹	—	137
倪虹小姐 ¹	—	137
陳永正先生 ¹	—	137
	1,370	1,262

附註：

¹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退任。

²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九日獲委任。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續)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表現相關之 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酬金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執行董事：					
郭為先生		—	—	—	—
— 由神州信息支付	—	4,800	1,132	17	5,949
— 由集團內除了神州信息 以外的企業	—	—	—	—	—
林楊先生					
— 由神州信息支付	—	—	—	—	—
— 由集團內除了神州信息 以外的企業	—	3,096	—	68	3,164
蔡英華先生¹					
— 由神州信息支付	—	—	—	—	—
— 由集團內除了神州信息以外 的企業	—	298	—	1	299
	—	8,194	1,132	86	9,412
非執行董事：					
叢珊女士 ²	274	—	—	—	274
劉軍強先生 ²	274	—	—	—	274
	548	—	—	—	548
	548	8,194	1,132	86	9,960

附註：

1. 總裁兼首席運營官(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薪酬金額指由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已支付之酬金。
2.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袍金尚未由本集團結算。該等董事袍金已於二零二六年收到非執行董事指示後結算。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續）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續）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表現相關之 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酬金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執行董事：					
郭為先生					
－ 由神州信息支付	—	4,800	1,286	17	6,103
－ 由集團內除了神州信息 以外的企業	—	—	—	—	—
林楊先生					
－ 由神州信息支付	—	—	—	—	—
－ 由集團內除了神州信息 以外的企業	—	3,093	—	66	3,159
	—	7,893	1,286	83	9,262
非執行董事：					
叢珊女士 ³	101	—	—	—	101
劉軍強先生 ^{2、3}	101	—	—	—	101
曾水根先生 ¹	—	—	—	—	—
	202	—	—	—	202
	202	7,893	1,286	83	9,464

附註：

¹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辭職。

²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³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袍金尚未由本集團結算。該等董事袍金已於二零二六年收到非執行董事指示後結算。

郭為先生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表現相關之花紅乃神州信息經計及董事表現及現行市況後釐定。

行政總裁及任何董事於兩個年度內概無放棄任何酬金。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僱員薪酬

於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僱員中，三名(二零二四年：兩名)為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其薪酬已包括在上文附註9的披露內，惟有一名執行董事的薪酬僅涉及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其餘兩名(二零二四年：三名)人士的薪酬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7,478	6,700
表現相關之花紅	3,545	1,908
以股份支付之酬金	—	20
退休金計劃供款	237	400
	11,260	9,028

彼等的薪酬在以下範圍內：

	僱員人數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港幣2,000,001元至港幣2,500,000元	—	1
港幣2,500,001元至港幣3,000,000元	—	1
港幣3,000,001元至港幣4,000,000元	1	—
港幣4,500,001元至港幣5,000,000元	—	1
港幣8,000,001元至港幣9,000,000元	1	—
	2	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費用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本期 – 中國		
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支出	18,268	40,044
以前年度少提	3,951	2,203
土地增值稅(「土地增值稅」)	11,937	—
	34,156	42,247
本期 – 香港		
本年度支出	3,237	4,407
以前年度多提	—	(231)
	3,237	4,176
本期 – 其他司法權區		
本年度支出	1,059	—
以前年度少提	43	—
	1,102	—
遞延稅項(附註25)	(17,015)	19,490
本年度稅項支出總計	21,480	65,913

- (a) 中國企業所得稅指於中國大陸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所徵收之稅項。除若干附屬公司享有稅務優惠外，本集團在中國大陸營運的附屬公司一般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之稅率為25%。
- (b) 中國土地增值稅就土地增值按累進稅率介乎30%至60%徵收，即物業銷售所得款項減可扣除開支(包括土地使用權成本、借貸成本及全部物業開發開支)。
- (c)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合資格企業的首個2百萬港元的利潤徵稅為8.25%，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利潤則徵稅為16.5%。本集團合資格實體的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計算。在香港不符合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的其他集團實體將繼續按估計可評稅利潤的16.5%統一稅率徵稅。
- (d) 應佔合營企業之稅項支出為約人民幣4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38,000元)及應佔聯營公司之稅項支出為約人民幣48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024,000元)，已計入於綜合損益表中之「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虧損」內。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費用(續)

本年度的稅項支出可與以下綜合損益表的除稅前溢利(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82,649	(497,774)
按適用稅率25%計算之稅項(二零二四年：25%)	20,662	(124,444)
按優惠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25,153)	(110,196)
有關以前期間即期稅項之調整	3,994	1,972
稅率變動對期初遞延稅項之影響	(50,064)	—
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應佔溢利及虧損	19,120	17,111
超額扣除研發費用	(82,171)	(81,055)
免稅之收入	(17,985)	(14,059)
不可扣稅之開支	31,107	65,628
未確認之未動用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101,508	191,765
利用過往期間之稅項虧損	(46,123)	(11,495)
未確認之暫時性差異	54,648	130,686
土地增值稅	11,937	—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支出	21,480	65,913

遞延稅項的詳情披露於附註25。

12. 股息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已付股息：		
二零二四年末期股息(每股6.0港仙)	80,964	—
二零二四年中期股息(每股1.0港仙)	—	13,332
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每股6.0港仙)	—	82,332
	80,964	95,664

於報告期末後，董事會建議向本公司股東(「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6港仙，惟須待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2026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建議的末期股息預期將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一日(星期二)或前後派付。

於報告期末後擬派之末期股息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母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就計算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母公司股東應佔每股攤薄虧損而言，本公司並無假設本公司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發行的潛在普通股獲行使，因為此舉會令每股虧損減少。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裝修 人民幣千元	裝置及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成本值	749,440	150,672	308,978	5,641	4,721	1,219,452
累計折舊	(162,338)	(113,323)	(242,368)	(4,404)	—	(522,433)
賬面淨值	587,102	37,349	66,610	1,237	4,721	697,019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扣除累計折舊						
添置	6,075	9,044	32,284	3,486	145	51,034
出售	(400)	(23)	(3,734)	(1,113)	—	(5,270)
轉撥	—	315	—	—	(315)	—
本年度折舊	(19,209)	(19,651)	(23,847)	(479)	—	(63,186)
匯兌調整	(2,888)	(1,524)	117	(32)	—	(4,327)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570,680	25,510	71,430	3,099	4,551	675,27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值	749,190	150,462	313,870	7,098	4,551	1,225,171
累計折舊	(178,510)	(124,952)	(242,440)	(3,999)	—	(549,901)
賬面淨值	570,680	25,510	71,430	3,099	4,551	675,27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樓宇 人民幣千元	裝修 人民幣千元	裝置及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值	746,980	140,102	339,680	6,085	4,521	1,237,368
累計折舊	(145,765)	(95,745)	(252,324)	(4,849)	—	(498,683)
賬面淨值	601,215	44,357	87,356	1,236	4,521	738,685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扣除累計折舊						
添置	1,671	15,025	9,743	389	586	27,414
出售	—	(221)	(5,903)	(29)	—	(6,153)
轉撥	—	173	213	—	(386)	—
本年度折舊	(15,825)	(22,161)	(25,558)	(374)	—	(63,918)
匯兌調整	41	176	759	15	—	99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587,102	37,349	66,610	1,237	4,721	697,01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值	749,440	150,672	308,978	5,641	4,721	1,219,452
累計折舊	(162,338)	(113,323)	(242,368)	(4,404)	—	(522,433)
賬面淨值	587,102	37,349	66,610	1,237	4,721	697,01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約人民幣139,80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89,815,000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予以抵押，作為本集團獲得若干銀行貸款之擔保(附註3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投資物業

本集團投資物業的變動及經常性等級三公允價值計量的對賬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於一月一日	4,481,252	4,527,861
添置	2,309	—
轉自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	90,087	—
轉出至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	(39,092)
於損益確認之公允價值之淨收益(虧損)	11,688	(7,51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585,336	4,481,252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均位於中國大陸，並以中期經營租賃持有以賺取租金或資本升值。

本公司董事根據各物業之性質、特點及風險斷定投資物業包括一類資產，即商業物業。本集團之投資物業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基於由與本集團並無關聯的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廣州第一太平戴維斯房地產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和上海樸谷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之估值進行重估。每年本集團之管理層決定委任外部估值師來負責本集團物業之外部估值。選擇標準包括市場知識、聲譽、獨立性以及專業水準是否得以維持。於每年一次就年度財務報告進行估值時，本集團之管理層與估值師就估值假設及估值結果進行討論。

若干投資物業按經營租賃租予第三方，其進一步概要詳情載於附註42。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人民幣2,944,75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963,912,000元)之投資物業已予以抵押，作為本集團獲得若干銀行貸款之擔保(附註3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投資物業(續)

本集團於初始確認後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投資物業根據公允價值計量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分為公允價值等級一至等級三的分析如下：

	(等級一) 人民幣千元	(等級二) 人民幣千元	(等級三)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總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於：				
商業物業	—	—	4,585,336	4,585,336

	(等級一) 人民幣千元	(等級二) 人民幣千元	(等級三)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總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於：				
商業物業	—	—	4,481,252	4,481,252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公允價值層級之間之轉移。

下表提供了有關如何確定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公允價值的資料(尤其是使用的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

	估值方法及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介乎或加權平均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竣工投資物業				
— 經營性物業	貼現現金流量法 – 考慮到日前租金及租約的復歸潛力	預估租金價值 (每平方米及每月) (人民幣元)	由24至281	由20至322
		長期空置率	由6%至20%	由5%至20%
		貼現率	由4%至6.5%	由5%至6.5%
	市場比較法 – 參考可比較物業的近期售價及經調整後反映物業的大小及位置	大小及位置貼現率	由1%至5%	由1.1%至5%

本集團已釐定，在估計物業的公允價值時，商業物業於計量日期的最高及最佳用途為其當前用途。今年的估值方法與去年相比並無發生其他變更。

預估租金價值單獨大幅增加(減少)將導致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大幅增加(減少)。長期空置率及貼現率單獨大幅增加(減少)將導致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大幅減少(增加)。一般而言，就預估租金價值作出的假設的變動會導致貼現率出現類似方向變動及導致長期空置率出現反向變動。

大小及位置之貼現單獨大幅增加(減少)將導致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大幅減少(增加)。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變動如下：

	土地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42,434	120,005	162,439
添置	—	72,210	72,210
終止租賃	—	(13,699)	(13,699)
折舊	(1,143)	(81,767)	(82,91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41,291	96,749	138,040
添置	—	41,392	41,392
終止租賃	—	(4,676)	(4,676)
折舊	(1,143)	(72,432)	(73,575)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148	61,033	101,181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0,14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1,291,000元）之使用權資產指位於中國之土地使用權。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約人民幣11,98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2,374,000元）之土地使用權已予以抵押，作為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之擔保（附註35）。

本集團對樓宇（辦公物業及倉庫）有租賃安排。租期一般介乎兩至五年。

17. 租賃

(i) 租賃負債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17,485	37,450
流動	42,396	56,659
	59,881	94,10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租賃(續)

(i) 租賃負債(續)

租賃負債項下應付款項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42,396	56,659
一年後但兩年內	16,857	24,264
兩年後但五年內	628	13,186
	59,881	94,109
減：須於12個月內結付之款項(於流動負債項下列示)	(42,396)	(56,659)
須於12個月後結付之款項	17,485	37,450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樓宇訂立多項新租賃協議並確認租賃負債人民幣41,39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72,210,000元)。

(ii) 於損益確認之款項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與短期租賃有關之開支	19,465	5,636
使用權資產折舊	73,575	82,910
租賃負債之利息	3,250	6,081

(iii) 其他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尚未開始的承諾租賃協議。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為人民幣93,607,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94,746,000元)。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提前終止若干租賃合同，其各自的使用權資產人民幣4,67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3,699,000元)及租賃負債人民幣4,72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3,343,000元)相應終止確認，相關的提前終止收益人民幣52,000元(二零二四年：提前終止虧損人民幣356,000元)計入損益。

租賃限制或契諾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確認租賃負債人民幣59,881,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94,109,000元)及相關使用權資產人民幣61,03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96,749,000元)。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中的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不施加任何契諾。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貸的擔保。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商譽

因收購多間附屬公司產生之商譽金額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值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2,080,120	2,080,120
減值：		
於一月一日	955,015	590,411
本年度確認的減值損失	114,001	364,60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069,016	955,015
賬面淨值	1,011,104	1,125,105

就減值評估而言，產生現金流量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以及使用權資產（包括分配公司資產）連同相關商譽亦被計入相關現金產生單位。

分配至各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之賬面值載列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農村信息服務	46,059	140,351
移動網絡優化及通信大數據服務	872,377	872,377
數據集成及管理軟件銷售	70,877	70,877
農業物聯網服務	—	9,902
技術服務	10,765	10,765
雲服務	11,026	20,833
總計	1,011,104	1,125,10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商譽(續)

商譽減值測試

農村信息服務現金產生單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收購北京中農信達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中農信達」，為本公司一間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所產生之商譽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94,29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19,763,000元)，原因為考慮到行業環境惡化、實際經營狀況及未來業務計劃等因素後，可收回金額低於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收回金額計算乃基於獨立估值師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進行之估值，該方法普遍應用於現金產生單位之減值評估。農村信息服務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釐定，而使用價值乃採用基於中農信達高級管理層批准之五年期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計算。該估值採用的主要輸入數據包括應用於現金流量預測之折現率為11.3%(二零二四年：10.8%)，而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量則以1.0%(二零二四年：1.1%)增長率推斷。農村信息服務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計算的其他關鍵假設涉及現金流入／流出的估計，當中包括預算銷售額及毛利率，該估計乃基於農村信息服務現金產生單位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及不確定經濟環境的預期，故存在較高程度的估計不確定性。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之估值方法、輸入數據或假設並無重大變動。

移動網絡優化及通信大數據服務現金產生單位

移動網絡優化及通信大數據服務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釐定，而使用價值乃採用根據高級管理層批准之五年期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計算。現金流量預測所使用之貼現率為10.4%(二零二四年：10.6%)，而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量則以1.8%(二零二四年：1.8%)增長率推斷。

數據集成及管理軟件銷售現金產生單位

數據集成及管理軟件銷售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釐定，而使用價值乃採用根據高級管理層批准之五年期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計算。現金流量預測所使用之貼現率為16.9%(二零二四年：16.0%)，而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量則以2.0%(二零二四年：2.5%)增長率推斷。

農業物聯網服務現金產生單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可收回金額低於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本集團針對與北京旗碩基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購產生的商譽確認約為人民幣9,90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9,922,000元)的減值虧損。

農業物聯網服務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釐定，而使用價值乃採用根據高級管理層批准之五年期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計算。現金流量預測所使用之貼現率為10.0%(二零二四年：10.5%)，而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量則以1.0%(二零二四年：1.1%)增長率推斷。

技術服務現金產生單位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可收回金額低於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本集團針對與西安遠景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收購產生的商譽確認約為人民幣5,919,000元(二零二五年：無)的減值虧損。

本集團有兩個與技術服務有關之現金產生單位。技術服務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值乃根據使用價值釐定，而使用價值乃採用根據高級管理層批准之五年期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計算。現金流量預測所使用之貼現率介乎17.6%(二零二四年：9.51%及16.5%)，而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量則以介乎2.0%(二零二四年：1.1%及2.5%)的增長率推斷。

18. 商譽(續)

商譽減值測試(續)

雲服務現金產生單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收購北京雲核網絡技術有限公司所產生之商譽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9,807,000元(二零二四年：無)，原因為可收回金額低於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

雲服務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釐定，而使用價值乃採用根據高級管理層批准之五年期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計算。現金流量預測所使用之貼現率為10.7%(二零二四年：10.9%)，而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量則以1.0%(二零二四年：1.1%)增長率推斷。

重要假設

計算使用價值時曾使用重要假設，下文載述管理層就進行商譽減值測試之現金流量預測所依據之主要假設：

預算毛利率 – 預算毛利率價值之釐定基準為緊接預算年度前一個年度所達致之平均毛利率、預計有效性改善之增加及預計市場發展。預算毛利率增加將增加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反之亦然。

貼現率 – 所採用之貼現率反映與現金產生單位有關之特定風險。貼現率增加將減少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反之亦然。

與市場發展和貼現率相關的主要假設之數值與外部資料來源一致。

管理層認為，任何該等輸入數據可能出現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不會導致個別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個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其他無形資產

	專利權及 許可證權 人民幣千元	遞延開發 成本 人民幣千元	系統軟件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成本值	21,623	64,561	599,796	685,980
累計攤銷及減值	(17,603)	—	(406,382)	(423,985)
賬面淨值	4,020	64,561	193,414	261,995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之成本值，				
扣減累計攤銷及減值	4,020	64,561	193,414	261,995
添置	—	47,830	3,615	51,445
本年度攤銷	(167)	—	(93,555)	(93,722)
轉撥	—	(71,682)	71,682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53	40,709	175,156	219,718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值	21,623	40,709	675,093	737,425
累計攤銷及減值	(17,770)	—	(499,937)	(517,707)
賬面淨值	3,853	40,709	175,156	219,71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其他無形資產(續)

	專利權及 許可證權 人民幣千元	遞延開發 成本 人民幣千元	系統軟件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值	21,623	68,339	490,953	580,915
累計攤銷及減值	(17,372)	—	(327,963)	(345,335)
賬面淨值	4,251	68,339	162,990	235,580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之成本值，				
扣減累計攤銷及減值	4,251	68,339	162,990	235,580
添置	—	62,964	42,101	105,065
本年度攤銷	(231)	—	(78,419)	(78,650)
轉撥	—	(66,742)	66,742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20	64,561	193,414	261,99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值	21,623	64,561	599,796	685,980
累計攤銷及減值	(17,603)	—	(406,382)	(423,985)
賬面淨值	4,020	64,561	193,414	261,995

20.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資產淨值	56,439	42,538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19,384	19,384
	75,823	61,922
減：累計減值	(20,000)	(20,000)
	55,823	41,922

本集團與多間合營企業之結餘詳情披露於附註29、30、33及34。

所有合營企業均已按權益法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列賬。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所有合營企業其個體並不重大，提供合營企業的詳情將導致詳情過長。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續)

下表說明本集團於並非個別重大且以權益法入賬的合營企業的權益的財務資料及賬面值總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於合營企業之權益的賬面值總計	55,823	41,922
應佔合營企業之本年度虧損及其他全面開支	(5,986)	(1,894)

2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資產淨值	324,697	398,400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320,946	320,946
	645,643	719,346
減：累計減值	(472,044)	(500,740)
	173,599	218,606
分析如下：		
非上市股份	126,032	218,606
於香港上市之股份(附註)	47,567	—
	173,599	218,606

附註：

本集團認為，即使其擁有19.37%(二零二四年：19.37%)的擁有權及投票權，但因考慮到以下原因：1)本集團為單一最大股東，而由於股權的廣泛分散，本集團的所有人權益相對於其他股東而言屬重大；2)向董事會委派董事；3)參與決策過程的權利，包括股息及其他分派；及4)本集團的代表是慧聰集團重要委員會的成員，本集團亦能對慧聰集團有限公司(「慧聰集團」)行使重大影響力。

本集團於所有聯營公司的權益乃透過本公司附屬公司持有。

所有聯營公司已使用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

本集團與多間聯營公司之結餘詳情分別披露於附註29及33。

本集團管理層經參考聯營公司的使用價值及扣除處置成本後的公允價值中的較高者，對其於該聯營公司權益之可收回金額進行檢討。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約為人民幣28,696,000元的減值虧損撥回(二零二四年：減值虧損人民幣23,784,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之重大變動

(i) 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

下表列示本集團聯營公司(非個別重大)之財務資料總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於並非個別重大聯營公司之投資的賬面值總計，扣除累計減值	173,599	218,606
應佔聯營公司之本年度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72,282)	(68,319)
收取聯營公司本年度之股息	240	240

2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包括：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非上市股權投資	287,173	362,361

上述非上市股權投資為指在中國成立的私營企業發行的非上市股本證券投資。該等權益工具投資不作持有買賣而是被持有作為中期至長期戰略目的。因此，本公司董事已選擇將該等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列賬，因彼等認為確認該等投資之公允價值於損益的短期波動與本集團為長遠目的持有該等投資及實現其長遠表現潛力的戰略不一致。

有關此等投資之公允價值詳情披露於附註49。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以人民幣11,02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6,130,000元)的代價出售若干非上市股權投資，並將賬面價值為零(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85,244,000元)的投資重分類為持有待售資產。有關此等持有待售資產詳情披露於附註2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A.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理財金融產品(附註)	240,544	317,658
分析如下：		
流動部分	156,898	183,198
非流動部分	83,646	134,460
	240,544	317,658

附註：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理財金融產品均為向中國信譽良好的銀行或金融機構購買。該等金融產品屬短期，期限介乎三個月至六個月，分類為流動資產。而期限超過十二個月的金融產品被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以人民幣72,922,000元(二零二五年：無)的代價出售若干上市股本證券。

有關此等投資之公允價值詳情披露於附註49。

23B. 按攤銷成本計算的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算的金融資產包括：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定期存款(附註)	213,703	—
分析如下：		
流動部分	10,982	—
非流動部分	202,721	—
	213,703	—

附註：

定期存款購自中國內地信譽良好的銀行，原存款期超過三個月，並按年利率介乎1.9%至3.6%的固定利率計息。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20,519	26,512
減：虧損撥備	(7,094)	(7,094)
	13,425	19,418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就若干設備提供融資租賃服務。該等租賃已分類為融資租賃，且尚餘介乎一至三年之租期。本集團的融資租賃安排並不包括可變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淨值：		
一年以內到期	6,068	24,868
一年以上	9,055	—
減：未實現融資收入	(1,698)	(5,450)
應收最低租賃付款額現值	13,425	19,418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之虧損撥備之變動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本年度初及本年度末	7,094	7,094

本公司董事於報告期末個別估計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的虧損撥備，金額相等於簡化法下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於報告期末，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均未到期，考慮到承租人經營所在行業的歷史違約經驗及未來前景，以及就該等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所持已抵押設備的價值。

於評估應收融資租賃款項虧損撥備時，於本報告期內估計技術或作出的重大假設並無變動。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以租賃設備作為抵押。在承租人未違約的情況下，本集團不得出售或重新質押抵押品。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遞延稅項

以下為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就財務報告目的，在將若干遞延稅項資產與同一應課稅實體的遞延稅項負債抵銷後的分析：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271,778	224,338
遞延稅項負債	(522,067)	(504,237)
	(250,289)	(279,899)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於本年度內之變動如下：

	資產撥備 人民幣千元	物業重估 人民幣千元	資產重估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94,821	(378,244)	15,248	(21,332)	21,771	(68,488)	(236,224)
在其他全面收益中(扣除)計入之							
遞延稅項(附註11)	(23,283)	1,879	5,952	3,642	(4,312)	(3,368)	(19,490)
在其他全面收益中扣除之遞延稅項	—	—	(24,185)	—	—	—	(24,18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1,538	(376,365)	(2,985)	(17,690)	17,459	(71,856)	(279,899)
在損益中(扣除)計入之							
遞延稅項(附註11)	(7,324)	(2,922)	(5,773)	8,924	(7,815)	(18,139)	(33,049)
稅率變動對期初遞延稅項之影響	52,027	—	(31)	(648)	661	(1,945)	50,064
在其他全面收益中扣除之遞延稅項	—	—	12,595	—	—	—	12,595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6,241	(379,287)	3,806	(9,414)	10,305	(91,940)	(250,289)

本集團來自中國大陸之稅項虧損為人民幣1,311,49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136,437,000元)，可用於抵銷產生虧損之附屬公司之未來應課稅溢利，惟將於五年內屆滿，並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由於人民幣2,575,87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357,281,000元)之若干可扣減暫時性差額及上述稅項虧損乃來自於一段時間內錄得虧損之附屬公司，故彼等並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且並不認為將來可能有應課稅溢利以抵銷可動用稅項虧損。

於報告期末，附屬公司尚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的未分配盈利為人民幣1,858,87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856,783,000元)。由於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性差額撥回的時間，且該等差額很可能在可見將來不會撥回，故並無就與附屬公司未分配盈利相關的暫時性差額確認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存貨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存貨	990,162	1,117,841

27. 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

本集團之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均位於中國大陸，並以成本值或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列賬。

28.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附註i)	285,244
投資物業(附註ii)	39,092
	324,336

附註：

- i.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內蒙古呼和浩特金谷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金谷**」)訂立協議。據此，本集團有條件同意出售而呼和浩特金谷有條件同意購買本集團於呼和浩特金谷持有的全部9.8%股權，代價約為人民幣285,244,000元。本集團對呼和浩特金谷的投資原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出售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完成。
- ii.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集團將出售若干投資物業。預期代價將超過投資物業的賬面金額。預計自報告期末起十二個月內處置的相應投資物業已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列示。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之出售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完成。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應收款項包括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3,959,865	4,308,918
減：虧損撥備	(952,503)	(917,649)
總計	3,007,362	3,391,269
分析如下：		
流動部分	2,952,098	3,259,130
非流動部分	55,264	132,139
	3,007,362	3,391,269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客戶合約產生的應收貿易賬款總額約為人民幣4,180,284,000元。

本集團主要以信貸方式與其客戶訂定貿易條款，惟一般會要求新客戶預付款項。信貸期一般為15至720天。本集團對其未收回應收款項實施嚴謹之監控，並設有信貸監控部門，務求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管理層會定期檢閱逾期結餘。鑑於上文所述者以及本集團之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與大量不同客戶有關之事實，故信貸風險並無明顯集中。截至報告期末，不存在佔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總額結餘超過5%的客戶。本集團並未就其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級措施。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並無附息。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金額包括應收客戶之款項人民幣55,26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32,139,000元），扣除虧損撥備人民幣1,23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7,206,000元），其將按照協定的還款計劃於報告期末起計12個月後結算。該應收款項之實際利率為每年4.20%至5.79%（二零二四年：4.20%至5.79%）。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備後根據發票日期（相當於各自的收入確認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30天內	1,706,946	1,904,388
31至60天	223,367	185,442
61至90天	108,864	112,764
91至180天	206,441	186,561
181至360天	265,037	267,875
超過360天	496,707	734,239
	3,007,362	3,391,26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本集團按簡化法以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虧損撥備。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預期信貸虧損使用撥備矩陣並參考債務人過去的違約經驗及對債務人當前財務狀況的分析進行估算，並根據債務人特有的因素，債務人經營所在行業的整體經濟狀況以及對報告日期狀況的目前和預測方向的評估進行調整。於本報告期間作出的估計技術或重大假設並無變動。

本集團確認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及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對具有信貸減值的應收賬款個別地進行減值評估，以及餘下應收賬款根據未償還結餘賬齡按共同信貸風險特徵進行分組。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額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淨額 人民幣千元
個別	100%	149,432	149,432	—
集體				
本期(未逾期)	1%	2,053,308	21,249	2,032,059
逾期90天以內	4%	316,334	12,241	304,093
逾期91至180天	8%	216,060	16,557	199,503
逾期181至360天	19%	244,868	47,095	197,773
逾期361至720天	50%	548,270	274,336	273,934
逾期721天以上	100%	431,593	431,593	—
		3,959,865	952,503	3,007,36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額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淨額 人民幣千元
個別	100%	89,709	89,709	—
集體				
本期(未逾期)	1%	2,406,046	35,478	2,370,568
逾期90天以內	6%	302,279	17,999	284,280
逾期91至180天	9%	220,833	20,253	200,580
逾期181至360天	24%	383,346	90,302	293,044
逾期361至720天	54%	528,506	285,709	242,797
逾期721天以上	100%	378,199	378,199	—
		4,308,918	917,649	3,391,26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本年度初	917,649	783,332
確認之減值虧損	38,676	172,473
撤銷為不可收回	(5,994)	(33,115)
匯兌調整	2,172	(5,041)
於本年度末	952,503	917,649

包括在本集團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中的應收合營企業、聯營公司及關連公司的款項(附註44(b))分別約為人民幣53,98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61,362,000元)，扣除虧損撥備人民幣40,06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4,687,000元)、人民幣2,45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896,000元)，扣除虧損撥備人民幣1,961,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985,000元)及人民幣40,561,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3,490,000元)，扣除虧損撥備人民幣1,759,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249,000元)，其須按類似於向本集團主要客戶提供的信貸條款償還。

3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i)	1,815,322	1,894,874
減：虧損撥備		(702,017)	(617,647)
預付款項	(ii)	1,113,305	1,277,227
向一間合營企業提供之貸款	(iii)	311,408	583,644
		108,065	108,065
		1,532,778	1,968,936
分析如下：			
流動部分		1,112,778	1,528,936
非流動部分		420,000	440,000
		1,532,778	1,968,936

3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附註：

- (i)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包括在本集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應收貸款，其總額約為人民幣1,005,02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005,022,000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應收貸款之累計減值虧損為人民幣500,61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80,612,000元)，導致應收貸款淨額為人民幣504,41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24,410,000元)。

於上述應收貸款淨額中，約人民幣420,00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40,000,000元)，預期於報告期末起計12個月內不會變現。因此，該等結餘被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就剩餘結餘約人民幣84,41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84,410,000元)而言，上述應收貸款淨額的結餘被分類為流動資產，因抵押品預計將於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內變現。應收貸款由借款人物業作擔保。

- (ii)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包括在本集團預付款項的約人民幣33,40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189,000元)為來自本集團關連公司之預付款項。

- (iii) 結餘無抵押，按每年4.52%(二零二四年：4.52%)之利率計息，並須於自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內償還。

計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應收貸款除外)與並無近期違約記錄的應收款項有關。

其他應收款項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本年度初	617,647	589,951
確認之減值虧損	84,370	27,696
於本年度末	702,017	617,647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的評估詳情載於附註50。

就向合營企業提供之貸款所作之減值評估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貸款的信貨風險較低。因此，虧損撥備乃按相等於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經計及合營企業的歷史還款記錄及財務實力，該虧損撥備並不重大。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a) 合約資產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資產	4,385,189	4,267,989
減：虧損撥備	(464,713)	(456,749)
	3,920,476	3,811,240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合約資產為人民幣3,598,309,000元。

因收取代價是以成功完成所提供服務為條件的，故合約資產乃就有關服務之所得收入初步確認。於完成服務並由客戶接受後，當權利成為無條件時，合約資產轉撥至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按簡化法以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合約資產的虧損撥備。合約資產的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本年度初	456,749	419,235
確認之減值虧損	7,964	37,514
於本年度末	464,713	456,749

(b) 合約負債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預收款項	1,497,179	1,800,142
應付合約客戶之款項	416,898	464,098
總合約負債	1,914,077	2,264,240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為人民幣2,271,193,000元。

合約負債包括提供服務已收的預收款項及對合約客戶未履行之履約義務。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包括於本年度初的合約負債中約人民幣2,264,24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271,193,000元）已確認為收入。本年度確認的收入並無與前一年度履行之履約義務相關。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銀行結餘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3,936,836	3,222,320
原存款期少於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	4,000
	3,936,836	3,226,320
減：受限制銀行結餘	(448,418)	(83,47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88,418	3,142,841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人民幣定值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3,327,02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051,572,000元）。人民幣不得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大陸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付匯及售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之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乃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以浮動利率計息。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在一天至三個月期間不等，依本集團的實時現金需求而定，並按照相應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計息。銀行結餘存於近期並無違約記錄而信譽昭著之銀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人民幣413,261,000元（二零二四年：無）的銀行存款因法律訴訟（附註52(b)）而被中國內地法院限制，其餘結餘則用作擔保本集團的銀行融資額度。

33.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以下為根據報告期末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30天內	2,661,341	1,698,294
31至60天	106,202	256,520
61至90天	36,030	207,013
超過90天	1,122,453	2,089,195
	3,926,026	4,251,022

購買商品的平均信貸期為30天至180天。本集團已制定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限內結清。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金額包括應付本集團之多間合營企業、聯營公司及關連公司之款項分別約為人民幣1,20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517,000元）、人民幣60,16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01,095,000元）及人民幣233,469,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41,939,000元），其乃根據本集團主要供應商所給予之類似信貸條款償還。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其他應付賬款及預提費用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項	598,653	551,662
預提費用	317,270	308,302
應付工資	441,600	376,517
已收按金	—	19,246
遞延收入(附註45)	1,193	1,517
	1,358,716	1,257,244

本集團的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合營企業及關連公司之款項分別為人民幣5,00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000,000元)及人民幣16,98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7,272,000元)。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及不付息，平均期限為三個月。

35. 附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無抵押	1,675,770	1,042,080
銀行貸款，有抵押	1,722,837	2,363,666
其他貸款	51,001	76,991
	3,449,608	3,482,737
呈報目的之分析如下：		
流動	2,070,763	1,980,515
非流動	1,378,845	1,502,222
	3,449,608	3,482,73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附息銀行及其他貸款(續)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償還銀行貸款(根據貸款協議日期中列出預定還款日期)：		
一年內	2,019,762	1,903,524
第二年	133,957	118,377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30,205	435,026
第五年以外	814,683	948,819
	3,398,607	3,405,746
應償還其他貸款：		
一年內	51,001	76,991
	3,449,608	3,482,73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附息銀行及其他貸款（續）

本集團銀行貸款的實際利率範圍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實際利率：		
固定利率貸款	2.11%-3.55%	1.01%-4.65%
變動利率貸款	3.00%-5.30%	1.50%-5.3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浮動利率及固定利率計息的貸款分別約為人民幣1,502,22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963,722,000元）及人民幣1,947,38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519,015,000元）。

於二零二五年和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和其他貸款不受契約履行的限制。

附註：

(a) 本集團若干銀行及其他貸款有以下作抵押：

- (i) 於報告期末有賬面值總額人民幣139,80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89,815,000元）之樓宇作抵押（附註14）；
- (ii) 於報告期末有賬面值總額人民幣2,944,75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963,912,000元）之投資物業作抵押（附註15）；
- (iii) 於報告期末有賬面值總額人民幣11,98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2,374,000元）之土地使用權作抵押（附註16）；及
- (iv) 由若干金融機構提供予本集團之貸款約人民幣50,00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50,000,000元），乃以神州信息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9,100,000股（二零二四年：125,353,900股）已發行普通股（總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50,60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403,964,000元））作抵押。

(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分別為人民幣136,14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16,916,000元）之銀行貸款以港幣計值外，餘下銀行及其他貸款均以人民幣列值。

36. 股本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法定：		
2,500,000,000股（二零二四年：2,500,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1元 （二零二四年：港幣0.1元）之普通股	250,000	250,000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二零二五年：1,673,607,386股（二零二四年：1,673,607,386股）每股面值 港幣0.1元（二零二四年：港幣0.1元）之普通股	163,826	163,82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股本(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賬變動概述如下：

	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73,607,386	163,826	4,139,709	4,303,535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37. 儲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

資產重估儲備

資產重估儲備為因自有物業之用途改為投資物業而導致物業重估產生的累計收益及虧損。此類項目將不會在以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

投資重估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為重估投資於本集團及聯營公司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指定的非上市權益工具而產生的累計收益及虧損。

儲備基金

儲備基金為本集團於中國大陸之附屬公司按中國有關法規撥出之儲備。該等儲備基金可用以抵銷累計虧損，但不能以現金股息之方式分派。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主要為集團重組及本集團對附屬公司的所有權變動但不失去控制權的情況下產生的股東權益變動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股權激勵計劃

本公司股權激勵計劃

(a)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五日(「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採納。

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有效期為十年並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四日失效。自此，並無於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下可進一步授予的購股權。

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如下：

(i) 目的

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旨在肯定及答謝合資格人士(定義見下文)對本集團所作出或將作出之貢獻或可能之貢獻，藉以激勵合資格人士為本集團之利益精益求精及提高彼等之效率，並維持或招徠與合資格人士的業務關係，合資格人士的貢獻著實或會有助於本集團的發展。

(ii) 合資格人士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聯營公司之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或高級人員或董事(包括執行、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供應商、合夥人、客戶、合營夥伴、策略性聯盟夥伴、分銷商、專業諮詢人或顧問或承包商，或本公司董事會預先批准而受益人包括上述任何人士之任何信託(或倘為全權信託，則為全權託管的對象)之受託人。

(iii) 最高股份數目

本公司在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下可供發行之股份最高數目為85,316,600股(二零二四年：121,531,888股)，佔於本財務報表批准日期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10%(二零二四年：7.26%)。

(iv) 每名合資格人士可獲授之最高數目

每名合資格人士在任何十二個月期間根據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獲授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在行使後予以發行及將予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份之1%。任何進一步授出超過此上限之購股權，均須待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任何向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授出購股權，必須獲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身為該等購股權承授人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38. 股權激勵計劃(續)

本公司股權激勵計劃(續)

(a) 購股權計劃(續)

(IV) 每名合資格人士可獲授之最高數目(續)

任何向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授出購股權時，倘建議授出之購股權加上在直至該次授出購股權當日止(包括該日在內)十二個月期間內已授予該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所有購股權(不論是已行使、註銷或尚未行使)將會：(i)使該有關人士有權收取的股數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總數的0.1%；及(ii)按本公司股份於該授出日期在聯交所之收市價計算，其總值超過港幣5,000,000元，則除了須取得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批准外，亦必須在股東大會上經由本公司股東批准。

(V) 行使購股權之期限

根據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之條款，購股權可供行使之期限為有關購股權要約函件所載之期限，惟該期限須於要約日期之第十週年當日屆滿。

(VI) 接納要約

購股權之要約須於有關要約函件所載就接納該要約之最後限期或之前獲承授人接納，而該限期不得超過有關要約日期起計之28個營業日。每項要約獲接納時本公司須收取代價港幣1.00元。

(VII) 認購價之釐定基準

認購價將為下列中之最高者：(a)股份於要約日期之收市價；(b)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的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市價；或(c)股份之面值。

(VIII) 購股權計劃之有效期

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五日(即該計劃根據其條款被視為已生效之日)起計之十年期間內維持有效及有作用，並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四日屆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股權激勵計劃(續)

本公司股權激勵計劃(續)

(a) 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載列在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下本公司已授予之購股權根據授予日期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之變動：

承授人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每股行使價 港幣元	授予 日期前一日 的收市價 港幣元	本年度內 購股權行使日 前一天的股份 加權平均收市價 港幣元	授出日期	行使期	附註
	於 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本年度內 授出	本年度內 行使	本年度內 註銷	本年度內 失效							
董事												
郭為	13,116,974	-	-	-	(13,116,974)	-	6.394	6.73	-	25/1/2017	25/1/2017- 24/1/2025	(i) - (ii)
郭為	54,000,000	-	-	-	-	54,000,000	6.60	6.54	-	13/7/2020	(iv)	(v)
林楊	13,116,974	-	-	-	(13,116,974)	-	6.394	6.73	-	25/1/2017	25/1/2017- 24/1/2025	(i) - (ii)
林楊	1,332,000	-	-	-	-	1,332,000	6.60	6.54	-	13/7/2020	(iv)	(v)
劉允	1,332,000	-	-	-	-	1,332,000	6.60	6.54	-	13/7/2020	(iv)	(v)
金昌衛	1,332,000	-	-	-	-	1,332,000	6.60	6.54	-	13/7/2020	(iv)	(v)
其他僱員	5,981,340	-	-	-	(5,981,340)	-	6.394	6.73	-	25/1/2017	25/1/2017- 24/1/2025	(i) - (ii)
其他僱員	1,000,000	-	-	-	-	1,000,000	4.818	4.87	-	21/5/2018	21/5/2019- 20/5/2026	(iii)
其他僱員	4,147,600	-	-	-	(1,000,000)	3,147,600	4.32	4.26	-	28/3/2019	28/3/2020- 27/3/2027	(iii)
其他僱員	2,000,000	-	-	-	-	2,000,000	4.04	3.95	-	2/9/2019	2/9/2020- 1/9/2027	(iii)
其他僱員	3,795,000	-	-	-	(650,000)	3,145,000	4.17	4.16	-	27/4/2020	27/4/2021- 26/4/2028	(iii)
其他僱員	1,319,000	-	-	-	(80,000)	1,239,000	4.48	4.27	-	11/6/2020	11/6/2021- 10/6/2028	(iii)
其他僱員	7,064,000	-	-	-	(1,000,000)	6,064,000	6.60	6.54	-	13/7/2020	(iv)	(v)
其他僱員	1,302,000	-	-	-	-	1,302,000	6.60	6.54	-	13/7/2020	13/7/2021- 12/7/2028	(iii)
其他僱員	3,410,000	-	-	-	(130,000)	3,280,000	5.44	5.37	-	31/3/2021	31/3/2022- 30/3/2029	(iii)
其他參與者	1,000,000	-	-	-	-	1,000,000	5.44	5.37	-	31/3/2021	(viii)	(viii) - (x)
其他僱員	5,283,000	-	-	-	(1,140,000)	4,143,000	4.48	4.10	-	28/7/2021	28/7/2022- 27/7/2029	(iii)
其他參與者	1,000,000	-	-	-	-	1,000,000	4.48	4.10	-	28/7/2021	(ix)	(ix) - (x)
總計	121,531,888	-	-	-	(36,215,288)	85,316,600						
於本年度末可行 使						83,435,6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港幣元)	6,160	-	-	-	6,235	6,12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股權激勵計劃(續)

本公司股權激勵計劃(續)

(a) 購股權計劃(續)

承授人	購股權數目						每股行使價 港幣元	授出日期 前一天的收市價 港幣元	本年度內 購股權行使日 前一年的股份 加權平均收市價 港幣元	授出日期	行使期	附註
	於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本年度內 授出	本年度內 行使	本年度內 註銷	本年度內 失效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董事												
郭為	13,116,974	-	-	-	-	13,116,974	6.394	6.73	-	25/1/2017	25/1/2017 – 24/1/2025	(i) 、 (ii)
郭為	54,000,000	-	-	-	-	54,000,000	6.60	6.54	-	13/7/2020	(iv)	(v)
林楊	13,116,974	-	-	-	-	13,116,974	6.394	6.73	-	25/1/2017	25/1/2017 – 24/1/2025	(i) 、 (ii)
林楊	1,332,000	-	-	-	-	1,332,000	6.60	6.54	-	13/7/2020	(iv)	(v)
劉允	1,332,000	-	-	-	-	1,332,000	6.60	6.54	-	13/7/2020	(iv)	(v)
金昌衛	1,332,000	-	-	-	-	1,332,000	6.60	6.54	-	13/7/2020	(iv)	(v)
黃文宗	1,332,000	-	-	-	(1,332,000)	-	6.60	6.54	-	13/7/2020	(iv)	(v) 、 (xi)
倪虹	1,332,000	-	-	-	(1,332,000)	-	6.60	6.54	-	13/7/2020	(iv)	(v) 、 (xi)
陳永正	500,000	-	-	-	(500,000)	-	4.82	4.81	-	16/7/2021	(vi)	(vii) 、 (xi)
其他僱員	5,981,340	-	-	-	-	5,981,340	6.394	6.73	-	25/1/2017	25/1/2017 – 24/1/2025	(i) 、 (ii)
其他僱員	1,999,000	-	-	-	(999,000)	1,000,000	4.818	4.87	-	21/5/2018	21/5/2019 – 20/5/2026	(iii)
其他僱員	4,467,600	-	-	-	(320,000)	4,147,600	4.32	4.26	-	28/3/2019	28/3/2020 – 27/3/2027	(iii)
其他僱員	2,000,000	-	-	-	-	2,000,000	4.04	3.95	-	2/9/2019	2/9/2020 – 1/9/2027	(iii)
其他僱員	4,445,000	-	-	-	(650,000)	3,795,000	4.17	4.16	-	27/4/2020	27/4/2021 – 26/4/2028	(iii)
其他僱員	1,319,000	-	-	-	-	1,319,000	4.48	4.27	-	11/6/2020	11/6/2021 – 10/6/2028	(iii)
其他僱員	7,864,000	-	-	-	(800,000)	7,064,000	6.60	6.54	-	13/7/2020	(iv)	(v)
其他僱員	1,332,000	-	-	-	(30,000)	1,302,000	6.60	6.54	-	13/7/2020	13/7/2021 – 12/7/2028	(iii)
其他僱員	4,610,000	-	-	-	(1,200,000)	3,410,000	5.44	5.37	-	31/3/2021	31/3/2022 – 30/3/2029	(iii)
其他參與者	1,000,000	-	-	-	-	1,000,000	5.44	5.37	-	31/3/2021	(viii)	(viii) 、 (x)
其他僱員	5,713,000	-	-	-	(430,000)	5,283,000	4.48	4.10	-	28/7/2021	28/7/2022 – 27/7/2029	(iii)
其他參與者	1,000,000	-	-	-	-	1,000,000	4.48	4.10	-	28/7/2021	(ix)	(ix) 、 (x)
總計	129,124,888	-	-	-	(7,593,000)	121,531,888						
於本年度末可行 使						116,029,888						
加權平均行使價 (港幣元)	6.130	-	-	-	5.641	6.16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股權激勵計劃（續）

本公司股權激勵計劃（續）

(a) 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根據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授予的購股權（按各類承授人）的變動情況：

承授人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年度內 授出	於年度內 行使	於年度內 註銷	於年度內 失效	
董事	84,229,948	—	—	—	(26,233,948)	57,996,000
其他僱員	35,301,940	—	—	—	(9,981,340)	25,320,600
小計	119,531,888	—	—	—	(36,215,288)	83,316,600
其他參與者（附註(x)）	2,000,000	—	—	—	—	2,000,000
合計	121,531,888	—	—	—	(36,215,288)	85,316,600

承授人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年度內 授出	於年度內 行使	於年度內 註銷	於年度內 失效	
董事	87,393,948	—	—	—	(3,164,000)	84,229,948
其他僱員	39,730,940	—	—	—	(4,429,000)	35,301,940
小計	127,124,888	—	—	—	(7,593,000)	119,531,888
其他參與者（附註(x)）	2,000,000	—	—	—	—	2,000,000
合計	129,124,888	—	—	—	(7,593,000)	121,531,888

附註：

- (i) 由於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八日完成的供股，於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的行使價由港幣6.71元調整為港幣6.394元，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數目作出相應的調整。
- (ii) 在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下，授出之購股權可於行使期內任何時間全數或部分行使。
- (iii) 在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下，授出之購股權受制於為期五年的歸屬期，其中20%可於授出日期起計滿一週年之日開始行使，20%可於滿兩週年之日開始行使，20%可於滿三週年之日開始行使，20%可於滿四週年之日開始行使，及20%可於滿五週年之日開始行使。
- (iv) 行使期由達成若干條件之日至二零二八年七月十二日。有關條件之詳情，請參閱附註(v)。

38. 股權激勵計劃（續）

本公司股權激勵計劃（續）

(a) 購股權計劃（續）

附註：（續）

- (v) 購股權之歸屬及行使為有條件，須待達成本集團之經審核除稅淨利潤（在扣除以股份為基礎的開支前）扣減非控股權益應佔除稅淨利潤及列於各自的授予函中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若干業績條件（其中包括關鍵績效指標水平、利潤業績目標水平及／或個別業績目標水平等）（如有）。由於部份條件已達成，相關部份之購股權已於相關日期歸屬。
- (vi) 行使期由達成若干條件之日起至二零二九年七月十五日。有關條件之詳情，請參閱附註(vii)。
- (vii) 購股權之歸屬及行使為有條件，須待達成本集團之經審核除稅淨利潤（在扣除以股份為基礎的開支前）扣減非控股權益應佔除稅淨利潤及列於各自的授予函中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若干業績條件（其中包括關鍵績效指標水平、利潤業績目標水平及／或個別業績目標水平等）（如有）。由於部份條件已達成，相關部份之購股權已於相關日期歸屬。
- (viii) 購股權之歸屬及行使為有條件，須待達成列於各自的授予函中若干業績目標（其中包括關鍵績效指標水平、利潤業績目標水平及／或個別業績目標水平等）。因此，行使期由達成該等條件之日起至二零二九年三月三十日。
- (ix) 購股權之歸屬及行使為有條件，須待達成列於各自的授予函中若干業績目標（其中包括關鍵績效指標水平、利潤業績目標水平及／或個別業績目標水平等）。因此，行使期由達成該等條件之日起至二零二九年七月二十七日。
- (x) 其他參與者指向本集團提供服務的服務提供商。
- (xi) 黃文宗先生、倪虹小姐及陳永正先生於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表所載者外，概無授出購股權予參與者。

於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下授出的購股權並無賦予承授人享有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確認購股權開支人民幣82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929,000元）。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度內並無根據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下有85,316,600份（二零二四年：121,531,888份）購股權尚未行使。根據本公司現時的資本架構，全數行使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將導致額外發行85,316,600股（二零二四年：121,531,888股）本公司普通股及使股本增加約港幣8,531,000元（二零二四年：港幣12,153,000元），以及出現約港幣514,342,000元（二零二四年：港幣736,509,000元）的股份溢價（未計算發行開支及以股份支付僱員之酬金儲備的轉撥）。

在此等財務報表之批准日，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下有85,296,600份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二零二四年：85,716,600份），佔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5.10%（二零二四年：5.12%）。

於截至二零二四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購股權可根據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授出。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股權激勵計劃（續）

本公司股權激勵計劃（續）

(b) 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採納了一項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其目的在於給予本公司之股份以獎勵及激勵（其中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包括執行及非執行）及員工或顧問（「參與者」）。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旨在吸引及挽留最佳人士，通過結合參與者利益與本公司股東權益，鼓勵及激勵彼等致力增強本集團價值及本公司股份的價值。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自採納之日起有效，直至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條款被董事會終止為止。

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信託人將以本集團提供之現金於市場上購買本公司現時之股份並以信託方式為有關參與者持有，直至有關股份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歸屬予有關參與者。在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下授予並由信託人持有直至歸屬之股份稱為受限制股份（「受限制股份」），而每股受限制股份代表一股本公司的普通股股份。

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接納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無需支付任何金額。此外，就授予特定參與者任何一次或累計受限制股份的最大數量沒有限制。

參與者或受託人均不得就任何尚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行使任何投票權。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確定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有權獲授予受限制股份的合資格參與者連同每名獲選的合資格參與者有權獲得的股份數目，並按董事會酌情認為合適的條件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向獲選的合資格參與者授予相關受限制股份。受限制股份將根據由董事會自行決定的歸屬時間表歸屬予選定的參與者。

本公司授予受限制股份時須遵守相關上市規則。倘向本集團董事或主要股東作出獎勵，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該獎勵將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而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股權激勵計劃(續)

本公司股權激勵計劃(續)

(b) 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續)

下表載列在受限制股份激勵計劃下受限制股份分別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之變動：

承授人	受限制股份數目						授予日期前一天的收市價 (港幣元)	本年度內已歸屬的股份在歸屬日前一天的加權平均收市價 (港幣元)		附註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本年度內授出	本年度內歸屬	本年度內註銷	本年度內失效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僱員	-	-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小計	-	-	-	-	-	-				
其他僱員										
其他僱員	180,000	-	(180,000)	-	-	-	4.30	3.12	7/5/2020	(i)
其他僱員	1,188,000	-	(594,000)	-	(4,000)	590,000	5.37	3.12	31/3/2021	(i)
其他僱員	1,957,200	-	(652,400)	-	(176,000)	1,128,800	3.95	3.12	30/6/2022	(i)
其他參與者	114,000	-	(38,000)	-	-	76,000	3.95	3.12	30/6/2022	(i)、(iii)
其他僱員	2,000	-	-	-	(2,000)	-	3.95	-	30/6/2022	(ii)
其他僱員	36,000	-	(12,000)	-	-	24,000	3.15	3.12	30/9/2022	(i)
其他僱員	94,200	-	(31,400)	-	(2,000)	60,800	3.70	3.12	7/12/2022	(i)
其他僱員	48,000	-	(12,000)	-	-	36,000	3.89	3.12	31/03/2023	(i)
其他僱員	1,322,400	-	(330,600)	-	(96,000)	895,800	3.03	3.12	30/06/2023	(i)
其他參與者	40,000	-	(10,000)	-	(15,000)	15,000	3.03	3.12	30/06/2023	(i)、(iii)
其他僱員	1,600,000	-	(400,000)	-	(1,200,000)	-	2.49	3.12	30/09/2023	(i)
其他僱員	37,600	-	(9,400)	-	(19,200)	9,000	2.13	3.12	07/12/2023	(i)
其他參與者	150,000	-	-	-	-	150,000	2.32	-	1/1/2024	(ii)、(iii)
其他僱員	3,126,200	-	(524,640)	-	(389,200)	2,212,360	2.95	3.12	30/09/2024	(i)
其他參與者	45,000	-	-	-	-	45,000	2.95	-	30/09/2024	(i)、(iii)
其他僱員	94,000	-	(61,000)	-	(3,000)	30,000	2.95	3.12	30/09/2024	(ii)
其他參與者	3,000	-	-	-	-	3,000	2.95	-	30/09/2024	(ii)、(iii)
其他僱員	285,000	-	-	-	(230,000)	55,000	3.77	-	30/11/2024	(i)
其他僱員	-	320,000	-	-	-	320,000	2.82	-	30/11/2025	(iv)
小計	10,322,600	320,000	(2,855,440)	-	(2,136,400)	5,650,760				
合計	10,322,600	320,000	(2,855,440)	-	(2,136,400)	5,650,76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股權激勵計劃(續)

本公司股權激勵計劃(續)

(b) 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續)

承授人	受限制股份數目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授予 日期前一天 的收市價 (港幣元)	本年度內 已歸屬的股份 在歸屬日前一天 的加權平均收市價 (港幣元)	授出日期	附註
	於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本年度內 授出	本年度內 歸屬	本年度內 註銷	本年度內 失效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僱員	—	50,000	—	—	—	50,000	2.95	—	30/9/2024	(i)
僱員	2,000,000	—	(400,000)	—	—	1,600,000	2.49	2.98	30/9/2023	(i)
小計	2,000,000	50,000	(400,000)	—	—	1,650,000				
其他僱員										
其他僱員	360,000	—	(180,000)	—	—	180,000	4.30	2.69	7/5/2020	(i)
其他僱員	1,980,000	—	(660,000)	—	(132,000)	1,188,000	5.37	2.69	31/3/2021	(i)
其他僱員	2,785,600	—	(696,400)	—	(132,000)	1,957,200	3.95	2.69	30/6/2022	(i)
其他參與者	176,000	—	(44,000)	—	(18,000)	114,000	3.95	2.69	30/6/2022	(i)、(iii)
其他僱員	2,000	—	—	—	—	2,000	3.95	—	30/6/2022	(ii)
其他僱員	128,000	—	(32,000)	—	(60,000)	36,000	3.15	2.69	30/9/2022	(i)
其他僱員	125,600	—	(31,400)	—	—	94,200	3.70	2.69	7/12/2022	(i)
其他參與者	160,000	—	(40,000)	—	(120,000)	—	3.70	2.69	7/12/2022	(i)、(iii)
其他僱員	60,000	—	(12,000)	—	—	48,000	3.89	2.84	31/03/2023	(i)
其他僱員	27,000	—	(27,000)	—	—	—	3.89	2.84	31/03/2023	(ii)
其他僱員	1,756,000	—	(351,200)	—	(82,400)	1,322,400	3.03	2.84	30/06/2023	(i)
其他參與者	50,000	—	(10,000)	—	—	40,000	3.03	2.84	30/06/2023	(i)、(iii)
其他僱員	160,000	—	(32,000)	—	(128,000)	—	2.49	2.98	30/09/2023	(i)
其他僱員	167,000	—	(23,400)	—	(106,000)	37,600	2.13	2.98	07/12/2023	(i)
其他參與者	—	150,000	—	—	—	150,000	2.32	—	1/1/2024	(ii)、(iii)
其他僱員	—	3,076,200	—	—	—	3,076,200	2.95	—	30/09/2024	(i)
其他參與者	—	45,000	—	—	—	45,000	2.95	—	30/09/2024	(i)、(iii)
其他僱員	—	94,000	—	—	—	94,000	2.95	—	30/09/2024	(ii)
其他參與者	—	3,000	—	—	—	3,000	2.95	—	30/09/2024	(ii)、(iii)
其他僱員	—	285,000	—	—	—	285,000	3.77	—	30/11/2024	(i)
小計	7,937,200	3,653,200	(2,139,400)	—	(778,400)	8,672,600				
合計	9,937,200	3,703,200	(2,539,400)	—	(778,400)	10,322,600				

附註：

- (i) 該等受限制股份受制於為期五年的歸屬期，其中20%於授出日期之後第一年的十一月份歸屬，20%於授出日期之後第二年的十一月份歸屬，20%於授出日期之後第三年的十一月份歸屬，20%於授出日期之後第四年的十一月份歸屬，及20%於授出日期之後第五年的十一月份歸屬。
- (ii) 該等受限制股份於相關授出日期之後第一年的十一月份歸屬。
- (iii) 其他參與者指向本集團提供服務的服務提供商。
- (iv) 該等受限制股份受制於為期兩年的歸屬期，50%於授出日期之後第一年的十一月歸屬，50%於授出日期之後第二年的十一月歸屬。
- (v) 上表載列之受限制股份並無設置表現目標。

38. 股權激勵計劃(續)

本公司股權激勵計劃(續)

(b) 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續)

下表載列在受限制股份激勵計劃下本公司授予董事、其他僱員及其他參與者之受限制股份分別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之變動：

承授人類別	受限制股份數目					
	於 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年度內 授出	於年度內 歸屬	於年度內 註銷	於年度內 失效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董事	—	—	—	—	—	—
其他僱員	9,970,600	320,000	(2,807,440)	—	(2,121,400)	5,361,760
小計	9,970,600	320,000	(2,807,440)	—	(2,121,400)	5,361,760
其他參與者(附註(i))	352,000	—	(48,000)	—	(15,000)	289,000
合計	10,322,600	320,000	(2,855,440)	—	(2,136,400)	5,650,760

承授人類別	受限制股份數目					
	於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年度內 授出	於年度內 歸屬	於年度內 註銷	於年度內 失效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董事	—	—	—	—	—	—
其他僱員	9,551,200	3,505,200	(2,445,400)	—	(640,400)	9,970,600
小計	9,551,200	3,505,200	(2,445,400)	—	(640,400)	9,970,600
其他參與者(附註(i))	386,000	198,000	(94,000)	—	(138,000)	352,000
合計	9,937,200	3,703,200	(2,539,400)	—	(778,400)	10,322,600

附註(i)：其他參與者指向本集團提供服務的服務提供商。

於本年度根據受限制股份激勵計劃下授予之受限制股份於授予日的公允價值合共約為人民幣81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1,074,000元)。受限制股份的公允價值根據授予日本公司普通股的收市價釐定。

於本年度，本集團關於本公司授予受限制股份確認之總費用為人民幣5,19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0,835,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部分擁有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間接持有神州信息40.39%(二零二四年：40.54%)股權，本集團仍維持在神州信息董事會提名五名非獨立董事之中三名的權利。考慮到本集團參與於神州信息之營運及財務活動之權力、關鍵股東及彼等之實益股東的分布及過往的投票模式，以及股東及／或彼等之實益股東之間存在任何合約安排(如有)，本公司董事認為，神州信息的持股狀況分散且其他股東未經組織，組織其他股東的持股以於神州信息股東大會勝過本集團的實際風險較小，故本集團之投票權足以讓其擁有實際能力單方面指導神州信息的有關活動。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對神州信息仍擁有實質性的控制權。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本集團附屬公司之詳情載列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非控股權益擁有的股權百分比：		
神州信息	59.61%	59.46%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分配予非控股權益之本年度溢利(虧損)：		
神州信息及其附屬公司(「神州信息集團」)	24,544	(309,336)
於報告日期之非控股權益的累計結餘：		
神州信息集團	3,371,711	3,339,98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部分擁有附屬公司(續)

下表列示神州信息集團之財務資料概要。任何集團內公司之抵銷前的金額披露：

	神州信息集團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及其他收入	13,191,983	10,037,454
成本及費用總額	(13,152,829)	(10,571,794)
本年度溢利(虧損)		
－ 歸屬於神州信息集團之權益持有人	48,716	(522,162)
－ 歸屬於神州信息集團之非控股權益	(9,562)	(12,178)
	39,154	(534,340)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歸屬於神州信息集團之權益持有人	21,250	115,890
－ 歸屬於神州信息集團之非控股權益	—	—
	21,250	115,890
本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歸屬於神州信息集團之權益持有人	69,966	(406,272)
－ 歸屬於神州信息集團之非控股權益	(9,562)	(12,178)
	60,404	(418,450)
給予非控股權益之股息支付	—	(18,235)
流動資產	10,570,590	9,864,626
非流動資產	1,928,555	2,060,122
流動負債	6,634,338	6,085,282
非流動負債	77,586	85,747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38,843)	91,382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90,343)	(196,386)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607,000	174,7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377,814	69,71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的對賬

下表詳述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是指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將在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現金流量的負債。

	非現金變動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融資現金 流量 人民幣千元	產生融資 成本 人民幣千元	已確認新租賃 人民幣千元	終止租賃 人民幣千元	匯兌調整 人民幣千元	
附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3,482,737	(27,826)	—	—	—	(5,303)	3,449,608
應付利息	—	(112,625)	112,625	—	—	—	—
租賃負債	94,109	(74,142)	3,250	41,392	(4,728)	—	59,881
其他金融負債	870,155	—	42,000	—	—	—	912,155
	4,447,001	(214,593)	157,875	41,392	(4,728)	(5,303)	4,421,644

	非現金變動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融資現金 流量 人民幣千元	產生融資 成本 人民幣千元	已確認新租賃 人民幣千元	終止租賃 人民幣千元	匯兌調整 人民幣千元	
附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3,283,422	183,737	—	—	—	15,578	3,482,737
應付利息	—	(81,111)	81,111	—	—	—	—
租賃負債	118,271	(89,110)	6,081	72,210	(13,343)	—	94,109
其他金融負債	828,155	—	42,000	—	—	—	870,155
	4,229,848	13,516	129,192	72,210	(13,343)	15,578	4,447,001

41. 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a)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部分權益而不失去控制權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以現金代價約人民幣17,175,000元出售其於神州信息之0.15%股權。非控股權益變動與該交易產生已付代價的差額約人民幣8,783,000元已於資本儲備列支。

(b) 視作收購非全資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神州信息自公眾人士購回合共5,579,073股股份，代價合共約為人民幣50,249,000元，佔神州信息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股本0.57%。這使本集團在神州信息的股權增加了0.24%。

非控股權益變動與該交易產生已付代價的差額約人民幣5,960,000元已於資本儲備列支。

(c) 其他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若干無關緊要的附屬公司被註銷，導致非控股權益減少人民幣3,10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019,000元），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1,084,000元（二零二四年：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2,030,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其投資物業(附註15)，所議定租約期間介乎一至十年(二零二四年：一至九年)。租約條款通常會要求租戶支付保證金，並列明會根據屆時市況定期調整租金。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與租戶訂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額：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84,115	171,163
第二年	117,537	105,498
第三年	66,299	60,230
第四年	40,550	42,372
第五年	28,246	33,704
第五年後	77,567	72,436
	514,314	485,403

43. 承擔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已簽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撥備：		
土地及樓宇	25,370	20,419
向多間合營企業資本注資	48,450	68,250
向多間聯營公司資本注資	—	3,51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資本注資	429	429
	74,249	92,60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關連人士交易

(a) 與關連人士之交易：

除此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呈列之該等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與關連人士有以下重大交易：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與合營企業之交易			
由合營企業提供之服務	(ii)	—	236
向合營企業收取之貸款利息收入	(v)	4,672	4,772
與聯營公司之交易			
向聯營公司銷售之產品	(i)	966	2,975
從聯營公司購買產品	(iii)	—	14,001
向聯營公司提供之服務	(ii)	3,727	2,379
由聯營公司提供之服務	(ii)	347,499	438,701
向聯營公司收取之租賃收入	(iv)	4,965	4,863
與關連公司之交易（附註(vi)）			
向關連公司銷售之產品	(i)	11,445	16,779
向關連公司提供之服務	(ii)	356,473	375,082
從關連公司購買產品	(iii)	62,531	359,592
由關連公司提供之服務	(ii)	167,788	134,891
向關連公司收取之租賃收入	(iv)	51,594	52,894

附註：

- (i) 該等銷售乃根據本集團向其主要客戶提供之訂立價格及條件而進行。
- (ii) 提供服務之價格乃根據本集團與相關關連人士雙方協定而釐定。
- (iii) 該等購買乃參照由關連人士提供予主要客戶之訂立價格及條款根據本集團與相關關連人士雙方協定之價格進行。
- (iv) 租賃收入乃參照市場租金根據本集團與相關關連人士雙方協定而釐定。
- (v) 利息收入以參考市場利率計算並計入金融服務業務的收入。
- (vi) 神州數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的關連公司，因郭為先生為本公司之主席及關鍵管理人員，對神州數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施加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關連人士交易（續）

(b) 與關連人士之往來結餘：

- (i)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與合營企業、聯營公司以及其他關連人士之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詳情載於附註29。
- (ii) 於報告期末，計入本集團之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向合營企業提供之貸款之詳情載於附註30。
- (iii)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與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以及其他關連人士的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以及其他應付款項詳情分別載於附註33及34。
- (iv) 神州數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的關連公司，因郭為先生為本公司之主席及關鍵管理人員，對神州數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施加重大影響。

(c) 關鍵管理人員之報酬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關鍵管理人員（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12,843	9,977
離職福利	102	115
	12,945	10,092

本公司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由薪酬委員會根據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有關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之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遞延收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0,074
已獲得政府補貼		4,101
計入損益		(8,89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5,280
已獲得政府補貼		24,418
計入損益		(15,39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308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分析如下：		
流動部分(附註34)	1,193	1,517
非流動部分	23,115	13,763
	24,308	15,280

本年度確認為其他收入的政府補貼約為人民幣71,937,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6,235,000元)。已就銷售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稅務部門認可之自行開發軟件、於中國大陸開發軟件及於中國大陸特定省份進行投資的增值稅退款以及補償經營成本而收取多項政府補貼。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遞延收入約人民幣15,39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8,895,000元)已於達成該等政府補貼隨附條件後確認為其他收入。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之餘下政府補貼約人民幣56,547,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7,340,000元)指已收取之政府補貼，而該等政府補貼概無隨附未達成之條件及其他或然事項。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6. 其他金融負債

根據載於綜合財務報表的神旗數碼有限公司(「**神旗數碼**」)之非控股股東之資本出資，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神州數碼軟件有限公司(「**神州數碼軟件**」)已向長春市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長春金融**」)及長春淨月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國有資產投資經營有限公司(「**長春淨月**」)(統稱「**投資者**」)授出認沽期權。

倘於投資者持有神旗數碼的股權期間及神旗數碼上市之前發生任何觸發事件，則投資者有權要求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前以認沽價購買其在神旗數碼的全部或部分股權。

本公司將作為擔保人，以向投資者保證神州數碼軟件根據補充協議履行該等回購責任。

認沽價(「**贖回價**」)按注資項下由投資者已付金額加上年利率6%之利息再減去投資者在持有神旗數碼股權期間自神旗數碼宣派及已付任何現金股息或神州數碼軟件及／或本公司支付之現金彌償中實際收取之總額計算。

認沽期權構成一份合約，其中載有本集團購買其自有權益工具的責任，從而產生按贖回價現值確認及隨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贖回金融負債。

贖回金融負債之變動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本年度初	870,155	828,155
利息費用	42,000	42,000
於本年度末	912,155	870,155

由於神旗數碼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前未上市(作為觸發事件之一)，投資者有權行使認沽期權，而該金融負債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被分類為流動負債。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四日及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六日之公告所載，於二零二六年一月，神州數碼軟件與投資者訂立回購備忘錄，據此，神州數碼軟件同意以贖回價購買投資者於神旗數碼的所有權益(「**出售權益**」)。收購出售權益的總代價約為人民幣914,010,000元，本集團已於二零二六年一月悉數支付。

行使認沽期權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不會產生任何重大影響。緊隨根據授予兩名投資者(長春金融及長春淨月)的認沽期權完成收購神旗數碼權益後，本集團於神旗數碼的權益比例將由約83.65%增加至94.5%。神旗數碼將繼續作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入賬。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7. 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業務 地點	法律形式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		本公司應佔權益		主要業務
				百分比		百分比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Digital China (BVI)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不適用	5,125美元	100	—	100	—	投資控股
神州數碼有限公司	香港	不適用	港幣2元	—	100	—	100	投資控股
E-Olympic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不適用	1美元	—	100	—	100	持有商標
輝煌企業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不適用	1美元	—	100	—	100	投資控股
深圳科捷物流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0元	—	87.2	—	87.2	提供物流服務
Talent Gain Developments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不適用	1美元	—	100	—	100	投資控股
神州數碼軟件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200,000,000美元	—	100	—	100	投資控股
西安神州數碼實業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300,000,000元	—	100	—	100	科技產業園的開發 及建設
神州數碼(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 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港幣 367,000,000元	—	100	—	100	科技產業園的開發 及建設
天津神州數碼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30,000,000美元	—	100	—	100	融資租賃業務
鴻健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不適用	港幣1元	—	100	—	100	投資控股
DC Cityverse Limited	香港	不適用	港幣400元	—	83.65	—	82.99	提供數據處理和 人力外包服務
神旗數碼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25,842,617元	—	83.65	—	82.99	數據集成及管理 軟件銷售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7. 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業務 地點	法律形式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 百分比 二零二五年		本公司應佔權益 百分比 二零二四年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神州信息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983,653,713元	—	40.39*	—	40.54*	系統集成服務、 軟件開發及 技術服務
Digital China Jinxin Technology Co., Ltd.	中國/中國大陸	控股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00元	—	40.39**	—	40.54**	金融專用設備銷售
北京中農信達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0元	—	40.39**	—	40.54**	測繪服務軟件銷售
神州數碼集成系統有限公司	香港	不適用	港幣531,750,000元	—	40.39**	—	40.54**	系統集成服務
南京華蘇科技有限公司(「華蘇科技」)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2,340,000元	—	40.35***	—	40.50***	網絡優化服務
北京雲核網絡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3,333,333元	—	40.39**	—	40.54**	提供雲應用 系統服務
昆山鹿鳴置業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	100	物業投資及發展
神州土地(北京)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40.39**	—	40.54**	提供農村農業 互聯網服務

* 神州信息為深圳上市公司，雖本集團只擁有該公司的40.39%(二零二四年：40.54%)股權，惟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與39解釋之因素，因此該公司乃作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借款由神州信息發行的9,100,000股(二零二四年：125,353,900股)普通股担保，總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50,60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403,964,000元)。

** 該等公司為神州信息的全資擁有附屬公司，因此，鑒於本公司對該等公司之控制權，該等公司乃作為附屬公司入賬。

*** 華蘇科技為神州信息擁有99.90%之附屬公司，因此，鑒於本公司對該公司之控制權，該公司乃作為附屬公司入賬。

董事認為上表所載之本公司附屬公司對本集團本年度之業績有重大影響或佔本集團資產淨值之重大部分。董事認為倘列出其他附屬公司資料，將使篇幅過於冗長。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8.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末，各金融工具類別之賬面值如下：

金融資產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3,007,362	3,391,269
包含於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中之金融資產	913,844	1,126,242
定期存款	213,703	—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13,425	19,418
受限制銀行結餘	448,418	83,47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88,418	3,142,841
	8,085,170	7,763,24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非上市理財金融產品	240,544	317,65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非上市股本投資	287,173	362,361

金融負債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3,926,026	4,251,022
包含於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中之金融負債	1,031,395	970,925
付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3,449,608	3,482,737
其他金融負債	912,155	870,155
	9,319,184	9,574,83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9. 公允價值計量及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等級

公允價值等級

下表提供了在每個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的經常性計量的金融工具分析，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公允價值可按照公允價值可觀察的程度分為等級一至等級三。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允價值等級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在活動市場的報價 (等級一)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到的輸入數據 (等級二)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到的輸入數據 (等級三)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非上市理財金融產品	—	—	240,544	240,54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非上市股權投資	—	—	287,173	287,17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允價值等級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在活動市場的報價 (等級一)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到的輸入數據 (等級二)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到的輸入數據 (等級三)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非上市理財金融產品	—	—	317,658	317,65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非上市股權投資	—	—	362,361	362,361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公允價值層級之間之轉移。

理財產品及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採用收入法或市場法確定，且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包括貼現率，缺乏市場流通折現、增長率、市淨率及企業價值比收入。貼現率和缺乏市場流通折現越低及增長率、市淨率和企業價值比收入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49. 公允價值計量及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等級(續)

公允價值等級(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續)

本集團委聘一名外部估值專家對無法獲得市場報價的該等投資進行估值。本集團管理層每年與估值師就估值假設及估值結果進行討論，所進行估值乃用於年度財務申報。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等級三公允價值計量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對賬：

	非上市理財 金融產品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權投資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68,669	721,071
收購	484,957	—
贖回	(385,457)	(6,129)
轉撥至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附註28)	—	(285,244)
計入損益之收益總額	(50,511)	—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虧損總額	—	(68,442)
匯兌調整	—	1,10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317,658	362,361
收購	426,639	—
贖回	(510,965)	(11,020)
計入損益之收益總額	7,212	—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虧損總額	—	(60,609)
匯兌調整	—	(3,55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0,544	287,173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按攤銷成本記錄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定期存款、受限制銀行結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附息銀行及其他貸款以及其他金融負債。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用途是為本集團之資本開支及營運籌集資金。本集團擁有各種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營運過程中直接產生之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以及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金融工具的詳情已披露於相應附註。

與這些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利率風險、貨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有關如何減輕這些風險的政策載列如下。管理層管理及監控這些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指由於市場變數如利率及外匯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波動所產生之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按浮動利率的銀行及其他貸款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亦面臨與固定銀行貸款有關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的政策是維持其借款的平衡組合，以管理現金流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附息貸款人民幣1,502,22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963,723,000元）乃按浮動利率計息。

本集團目前並無任何利息對沖政策。

本集團亦面臨與其銀行結餘和定期存款有關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由於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屬於短期性質且利率收費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故並無呈列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計息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人民幣3,488,41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138,841,000元）及人民幣零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000,000元）分別按浮動利率計息。

5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利率風險(續)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報告期末的利率風險釐定。假設於報告期末尚未償還的金融工具全年未償還，則編製該分析。100個基點(二零二四年：100個基點)上升(下降)是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報告利率風險時所使用，代表管理層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由於管理層認為由可變利率銀行餘額引起的現金流利率風險敞口不會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因此銀行餘額被排除在敏感性分析之外。

	基點上升 (下降)	本年度除稅前溢利 (減少)增加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浮動利率貸款	100	(15,022)
浮動利率貸款	(100)	15,022

	基點上升 (下降)	本年度除稅前虧損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浮動利率貸款	100	(19,637)
浮動利率貸款	(100)	19,637

外幣風險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承擔之外幣風險主要來自以非功能貨幣計值的貨幣負債淨值約人民幣240,38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66,236,000元)。

以下敏感度分析顯示報告期末對各功能貨幣匯率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所有其他變量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保持不變。1%(二零二四年：1%)是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報告外幣風險時使用的敏感度比率，代表管理層對外匯匯率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

若各功能貨幣兌相應外幣貶值／升值1%，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2,40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662,000元)。這主要歸因於本集團的銀行結餘、應收賬款、應付賬款及銀行借款的外幣敞口。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是指集團的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其合同義務，導致集團遭受財務損失的風險。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因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而導致本集團財務虧損的最大信貸風險來自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述的各項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銀行結餘、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合約資產、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該等結餘的賬面值代表本集團就金融資產而言的最大信貸風險。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務。

就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合約資產及應收融資租賃款項而言，本集團已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計量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本集團使用根據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估計的撥備矩陣以及債務人經營所在行業的整體經濟狀況個別及集體確定預期信貸虧損。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減少。

就其他應收款項而言，除附註30(i)中賬面金額約為人民幣504,41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24,410,000元）的應收貸款外，本集團以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除非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本集團將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基於自初始確認後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顯著增加來評估是否應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管理層認為對合營企業的貸款信貸風險較低，因此本年度內確認的減值撥備僅限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流動資金、定期存款及理財產品的信貸風險有限，因交易對手是國際信貸評級機構指定的信用評級較高的銀行。

由於本集團僅與認可且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因此不需要抵押品。本集團超過90%的客戶及業務位於中國大陸。信貸風險集中由行業及客戶管理。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採用經常性流動資金計劃工具監控資金短缺的風險。該工具考慮其涉及金融工具與金融資產(如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到期日以及預期營運現金流量。

本集團之目標為透過使用附息銀行貸款以及其他可取得之資金來源，維持資金延續性與靈活性之平衡。此外，本集團已取得銀行額度以供應急之用。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金融負債到期日(根據已訂約惟未貼現款項計算)如下：

	二零二五年				
	按要求 或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3,926,026	—	—	3,926,026	3,926,026
包含於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中之金融負債	1,055,392	—	—	1,055,392	1,055,392
附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2,089,037	620,032	1,030,625	3,739,694	3,449,608
其他金融負債	922,626	—	—	922,626	912,155
	7,993,081	620,032	1,030,625	9,643,738	9,343,181
租賃負債	44,368	19,700	—	64,068	59,881
	二零二四年				
	按要求 或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4,251,022	—	—	4,251,022	4,251,022
包含於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中之金融負債	970,925	—	—	970,925	970,925
附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2,013,655	614,875	1,223,201	3,851,731	3,482,737
其他金融負債	—	922,626	—	922,626	870,155
	7,235,602	1,537,501	1,223,201	9,996,304	9,574,839
租賃負債	63,957	46,722	—	110,679	94,109

如浮動利率變動與報告期末確定的利率估計不同，則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浮動利率工具的金額可能會發生變化。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主要目的是為了確保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及維持穩健之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盡量提高股東價值。

本集團管理資本結構以及根據經濟狀況之轉變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作出調整。本集團可以通過調整對股東派發之股息、向股東發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並無必須遵守的外加資本要求。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政策或程序並無變化。

本集團運用資產負債率監控資本，該比率乃由負債淨額除以權益總額加負債淨額計算。本集團的政策旨在盡可能將資產負債比率維持在低水平。負債淨額包括附息銀行及其他貸款、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租賃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銀行結餘。於報告期末之資產負債率如下：

	本集團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附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3,449,608	3,482,737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3,926,026	4,251,022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1,358,716	1,257,244
租賃負債	59,881	94,109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88,418)	(3,142,841)
減：受限制銀行結餘	(448,418)	(83,479)
負債淨額	4,857,395	5,858,792
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5,750,936	5,831,431
權益總額加負債淨額	10,608,331	11,690,223
資產負債率	46%	5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1. 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748,740	1,823,693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235	20,508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042,270	3,263,3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9,746	6,921
	3,115,251	3,290,761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13,021	14,449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483,840	417,215
應付股息	217	229
附息銀行貸款	306,758	347,155
	803,836	779,048
流動資產淨值	2,311,415	2,511,71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060,155	4,335,406
股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163,826	163,826
儲備(附註)	3,896,329	4,171,580
權益總額	4,060,155	4,335,40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1. 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續)

附註：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賬	繳入盈餘	僱員股票基金	以股份支付僱 員之酬金儲備	匯兌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4,139,709	500,541	(868,751)	207,560	(43,207)	254,609	4,190,461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	(46,039)	(46,039)
財務報表功能貨幣換算呈列貨幣產生之匯 兌差額	—	—	—	—	123,567	—	123,567
已付股息	—	—	—	—	—	(95,664)	(95,664)
以股份支付之酬金	—	—	—	10,835	—	—	10,835
僱員股票基金供款	—	—	(11,580)	—	—	—	(11,580)
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歸屬股份	—	—	12,118	(12,118)	—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 年一月一日	4,139,709	500,541	(868,213)	206,277	80,360	112,906	4,171,580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	(17,493)	(17,493)
財務報表功能貨幣換算呈列貨幣產生之匯 兌差額	—	—	—	—	(181,014)	—	(181,014)
已付股息	—	—	—	—	—	(80,964)	(80,964)
以股份支付之酬金	—	—	—	5,193	—	—	5,193
僱員股票基金供款	—	—	(973)	—	—	—	(973)
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歸屬股份	—	—	31,794	(31,794)	—	—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39,709	500,541	(837,392)	179,676	(100,654)	14,449	3,896,329

本公司之繳入盈餘指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而進行之一項公司重組而收購附屬公司之股份的公允價值高於本公司作為交換之已發行股份面值之金額。根據百慕達公司法(經修訂)及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繳入盈餘可分派予股東，惟本公司必須有能力償還到期之債務，而在該項分派後，本公司之總負債以及已發行股本及溢價乃低於其資產的可變現值。

以股份支付僱員之酬金儲備由股權激勵計劃下之已授予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或受限制股份之公允價值構成，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對有關僱員福利會計政策進一步解釋。

52. 或然負債

(a) 神州金信(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專利侵權涉訴案件

2016年3月，深圳怡化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怡化公司」)對沖電氣實業(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沖電氣公司」)和神州金信(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神州金信」)提起專利侵權糾紛訴訟。怡化公司指控被告存在侵害其五項專利產品的行為，五案涉及的專利號分別為ZL201420112570.5、ZL201210385756.3、ZL201420060123.X、ZL200910108145.2和ZL201420020564.7。根據涉嫌侵權，怡化公司尋求司法救濟，請求判令沖電氣公司立即停止製造、銷售、許諾銷售相關產品，同時禁止神州金信銷售及許諾銷售相關產品。此外，怡化公司請求判令沖電氣公司、神州金信賠償經濟損失及合理維權費用共計人民幣700.00萬元。

2019年1月，廣東省深圳市中級人民法院做出五案的一審判決：判令沖電氣公司立即停止製造、銷售許諾銷售侵害專利權產品的行為，並賠償人民幣440.00萬元；判令神州金信立即停止銷售、許諾銷售侵害專利權產品的行為，並賠償人民幣100.00萬元，駁回原怡化公司其他訴訟請求。

沖電氣公司及神州金信不服五案的一審判決進行上訴，2020年12月最高人民法院作出的民事裁定書，認為五案均未對沖電氣公司與怡化公司之間關於《OEM供貨協議》進行審查，一審基本事實認定不清，影響侵權的認定。故撤銷一審判決，發回重審。怡化公司於2023年11月撤回起訴。

怡化公司其後於2023年12月向廣東省深圳市中級人民法院就相關事項重新提起訴訟，訴沖電氣公司和神州金信存在侵害上述五項專利產品的行為，請求沖電氣公司停止製造、銷售侵害其上述五項發明專利權的產品，神州金信公司停止銷售、許諾銷售侵害其上述五項發明專利權的產品，並請求判令沖電氣公司和神州金信公司賠償其經濟損失、為制止侵權所支出合理開支共計人民幣27,530.00萬元。

2024年8月，開庭審理中怡化公司當庭撤回對神州金信的侵權損害賠償的請求，明確只由沖電氣公司承擔賠償責任，神州金信只承擔停止侵權的責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該案尚未宣判。根據律師的意見，神州金信承擔相關訴訟結果的可能性較小。

(b) 神州數碼系統集成服務有限公司與北京城建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買賣合同糾紛

二零二五年六月，北京城建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城建智控」)分別向北京市第三中級人民法院、北京市順義區人民法院起訴神州數碼系統集成服務有限公司(「神州數碼系統集成」)。

城建智控訴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零二四年一月，神州數碼系統集成與城建智控簽訂採購合同，對應的合同金額分別為人民幣33,360萬元、人民幣4,270萬元，合計人民幣37,630萬元，城建智控已按合同約定供貨，但神州數碼系統集成未按合同約定支付貨款。

城建智控請求判令神州數碼系統集成向城建智控支付相關採購合同項下的貨款合同金額合計人民幣37,630萬元、逾期付款違約金合計人民幣3,650萬元、律師費合計人民幣50.00萬元等費用，並請求判令本公司對上述債務承擔連帶責任。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2. 或然負債(續)

(b) 神州數碼系統集成服務有限公司與北京城建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買賣合同糾紛(續)

城建智控向法院申請合計人民幣41,330萬元的財產保全，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銀行賬戶已凍結人民幣41,330萬元。

截止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案件已開庭，但尚未判決。根據律師意見，法院很可能駁回城建智控的訴訟請求。

除此之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53. 主要非現金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所披露者外，主要非現金交易載列如下：

(a) 新租賃安排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多項樓宇新租賃安排。於租賃開始時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約為人民幣41,39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72,210,000元）。

54. 報告期後事項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所披露者外，報告期後之主要事項載列如下：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的公告所載，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神州數碼軟件有限公司出售合共12,764,026股神州信息股份，約佔神州信息全部股本的1.31%，其中9,609,100股神州信息股份透過集中競價出售，3,154,926股神州信息股份透過大宗交易出售，分別約佔神州信息已發行股本約0.98%及0.32%。出售神州信息股份後，神州信息仍為本公司附屬公司。

物業詳情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投資物業：

地點	用途	年期	本集團應佔權益
中國陝西省西安市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丈八四路 20號神州數碼西安科技園	辦公大樓	中期租約	100%
中國湖北省武漢市東湖新技術開發區光谷大道 以東大舒東路以北神州數碼武漢科技園	辦公大樓	中期租約	100%
中國江蘇省南京市江寧區麒麟街道神州數碼 南京科技園	辦公大樓	中期租約	100%
中國重慶市渝北區洪湖西路24至26號科技創新園 神州數碼重慶科技園	辦公大樓	中期租約	100%
中國江蘇省昆山市澱山湖鎮雙和路1號神州數碼 昆山物流園	物流及倉儲	中期租約	100%
中國遼寧省沈陽市渾南區倉儲東一街2號神州數 碼（沈陽）電子商務產業基地	物流及倉儲	中期租約	100%
中國湖北省武漢市東湖新技術開發區高新四路 61號神州數碼武漢電子商務產業基地	物流及倉儲	中期租約	100%
中國山東省濟南市高新技術開發區孫村通信產業 園科遠路1459-2號神州數碼濟南電子商務產業園	物流及倉儲	中期租約	100%
中國北京市海澱區上地九街9號數碼科技廣場	辦公大樓	中期租約	100%
中國北京市海澱區蘇州街16號北京神州數碼大廈 4-9層及18層	辦公大樓	中期租約	100%

五年財務摘要

業績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1,014,999	16,657,343	18,276,547	17,749,982	17,104,557
除稅前溢利(虧損)	83,649	(497,774)	(1,639,194)	500,811	952,081
所得稅費用	(21,480)	(65,913)	(62,277)	(34,315)	(139,065)
本年度溢利(虧損)	61,169	(563,687)	(1,701,471)	466,496	813,016
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權益	31,420	(253,949)	(1,833,689)	310,370	592,364
非控股權益	29,749	(309,738)	132,218	156,126	220,652
	61,169	(565,687)	(1,701,471)	466,496	813,016

資產、負債與非控股權益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21,675,381	22,307,298	22,799,813	24,767,761	24,451,357
總負債	12,210,696	12,799,844	12,433,808	12,455,290	12,167,112
非控股權益	3,713,749	3,676,023	4,070,638	3,950,553	3,900,760
	5,750,936	5,831,431	6,295,367	8,361,918	8,383,485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郭為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林楊先生(副主席)
蔡英華先生(總裁兼首席運營官)

非執行董事

叢珊女士
劉軍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允博士
金昌衛先生
郭嵩博士
陳惠康先生
李靜博士

公司秘書

王自強先生

註冊辦事處

Victoria Place, 5th Floor
31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0
Bermuda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告士打道77-79號
富通大廈31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趙不渝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佳利(香港)律師事務所

百慕達法律：
Appleby

核數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股份過戶登記處

百慕達

Ocorian Management (Bermuda) Limited
Victoria Place, 5th Floor
31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0
Bermuda

香港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股票上市地點及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61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存託憑證
股份代號：910861

網址

www.dcholdings.com